

Canon

PUB. DIC-0159-000

XA10

HD摄像机 使用说明书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HDMI AVCHD

PAL

重要使用说明

警告！



为了减少发生电击的危险，请勿开启外壳（或背盖）。摄像机中并没有使用者可自行维修的零件。如果需要维修服务，请问合格的服务人员洽询。

警告！



为了避免发生火灾或电击的危险，请勿让此产品暴露在雨水或潮湿的环境之中。

版权警告：

未经授权记录版权保护资料可能会侵犯版权所有人的权益并违反版权法。

注意：

为了避免发生电击的危险和减少恼人的干扰情形，请仅使用所推荐的附件。

注意：

不使用本产品时，请拔除电源插座上的主电源插头。

为了减少电击的危险，请勿将本产品放置在滴水或溅水的地方。

主电源插头作为切断设备来使用。发生事故时，请立即拔除主电源插头。

CA-570 的识别牌位于底部。



使用 CA-570 之外的其他任何交流适配器，可能会损坏摄像机。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气实装部分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FOR P. R. C. ONLY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商标声明

- SD、SDHC 和 SDXC 徽标是 SD-3C, LLC 的商标。
- Microsoft 和 Windows 是微软公司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它国家 (地区)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Macintosh、Mac OS 是苹果公司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它国家 (地区) 注册的商标。
- “x. v. Color” 和 “x. v. Colour” 徽标是商标。
- HDMI、HDMI 徽标、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 (地区)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AVCHD” 和 “AVCHD” 徽标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 和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由 Dolby Laboratories 授权制造。
“Dolby” 和双 D 标志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标。
- 以上未提及的其他名称和产品可能为其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本设备采用了从 Microsoft 获得许可的 exFAT 技术。
- 除非遵照 MPEG-2 标准对媒体包进行视频信息编码并供用户个人使用, 否则在未获得 MPEG-2 专利组合中适用专利许可的情况下, 明确禁止以其他任何方式使用本产品。您可以通过以下地址获得 MPEG-2 专利许可: MPEG LA, L. L. C., 250 STEELE STREET, SUITE 300, DENVER, COLORADO 80206。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XA10 主要特性

佳能 XA10 高清摄像机性能优良、体积小巧，是适用于多种拍摄场景的理想之选。本摄像机功能众多，下面介绍其中的部分功能。

4

高清晰度 (HD) 记录

HD CMOS PRO 和 DIGIC DV III 处理器

本摄像机配备一个 1/3 型 CMOS 感应器，可使用约 207 万的有效像素数 (1920x1080) 进行记录。然后通过最先进的 DIGIC DV III 图像处理处理器处理视频。由此，本摄像机在光线不足的情况下表现更为出色，同时具有较宽的动态范围。

广角变焦镜头

本摄像机具有超广角拍摄功能，全广角时焦距可达 30.4 mm（相当于传统 35 mm 相机）。整个变焦范围内的最小物体距离为 60 cm，这意味着可以在全长焦时创建理想的模糊背景效果。八叶片可变光圈也可增强模糊背景效果。

可操作性

突显多功能性

本摄像机不但具备用作主摄像头的基本功能，而且体积轻巧便于携带。高级影像稳定功能 (M 54) 可让用户在各种情况下进行实地拍摄。可以拆掉可移动式手柄以便携带，然后在需要使用附加的功能时重新安装手柄。

掌控尽在指间

对焦环可帮助您实现需要的焦距。此外，可以将某些常用功能分配给自定义按钮，然后使用附带的转盘调节这些功能 (M 83)。

面部优先

检测到主体的面部时，摄像机即可跟踪并对焦人脸 (M 49)。此外，可先将摄像机设置为手动对焦，仅在检测到面部时切换到自动对焦，确保始终对焦重要主体。

红外线记录

使用红外线记录在昏暗环境中进行记录 (M 82)。借助手柄上内置的红外光，可在自然环境下记录夜行动物，也可记录其他类似场景。

自动继续记录和双插槽拍摄

使用自动继续记录 (M 35) 时，可使用双存储卡插槽不间断地记录视频。双插槽拍摄 (M 36) 允许您同时向两张存储卡记录影片，更便于备份记录。

其他功能

音频

在记录时，您可以使用内置麦克风、MIC 音频输入端子或 2 个 XLR 音频输入端子。使用 XLR 端子时，还可使用需要幻影电源的麦克风。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的构图覆盖面都已达到 100%，由此确保可以准确检查拍摄画面是否按照具体要求进行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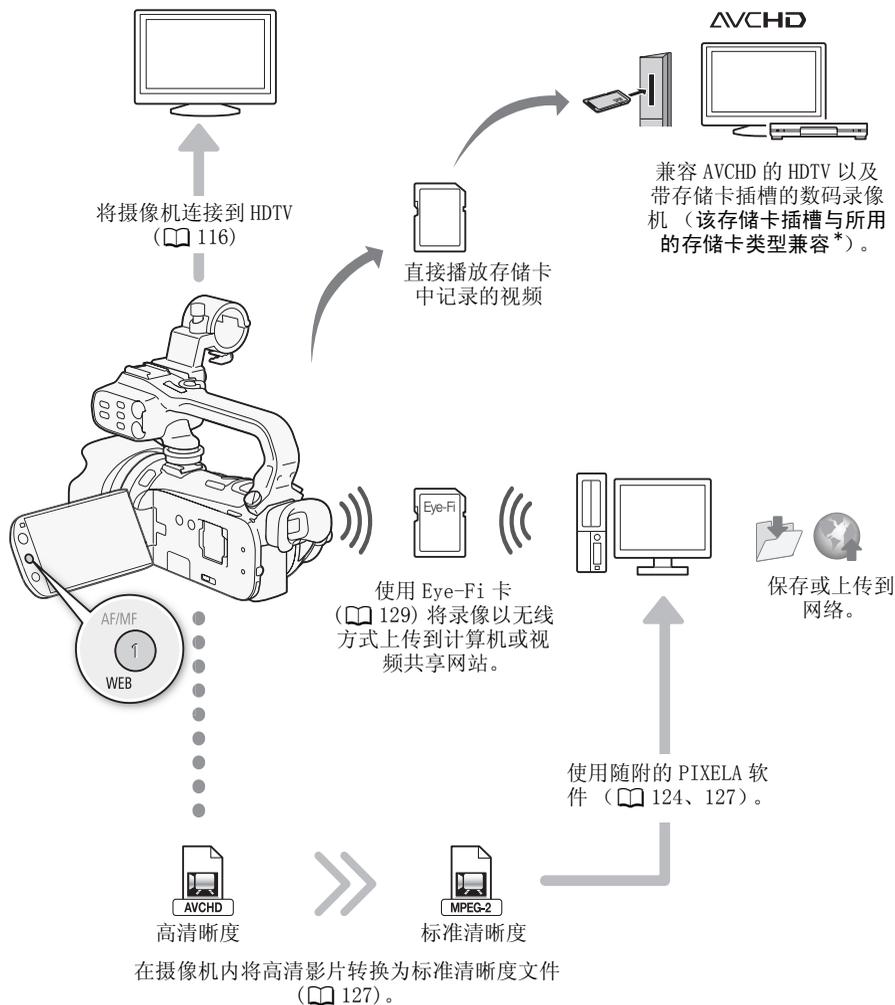
触摸曝光

只需触摸一下屏幕即可提高图像中的黑暗区域的亮度 (M 58)。操作简便，并且可以使用理想的曝光进行拍摄。

新增改进功能

新增功能还包括两种视频示波器 (M 77)、到标准清晰度的转换 (M 127) 以及情节生成器模式 (M 97)，由此可让用户创建精彩的视频情节。

在其他设备上欣赏您的录像作品



* 请参考设备的使用说明书。根据所用设备的不同，即使该设备兼容 AVCHD，也可能无法正常播放。在此情况下，请用摄像机播放存储卡中的录像。

目录

1	简介	9	
	关于本说明书	9	
	本说明书使用的约定	9	
	随附的附件和 CD-ROM	11	
	部件名称	13	
6	2	准备工作	20
		为电池充电	20
		准备摄像机	22
		连接到麦克风支架装置	22
		连接到手柄装置	22
		安装遮光罩	23
		使用取景器	23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位置和亮度	24
		无线遥控器	26
		使用三脚架	27
		摄像机的基本操作	28
		使用触摸屏	28
		操作模式	29
		使用菜单	30
		初次设置	32
		设置日期和时间	32
		更改时区	32
		使用存储卡	33
		摄像机兼容的存储卡	33
		插入和取出存储卡	34
		选择用于记录的存储器	35
		自动继续记录	35
		双插槽拍摄	36
		初始化存储器	37
3	3	记录	38
		记录影片和照片	38
		准备记录	38
		在 AUTO 模式下记录	39
		以 M （手动）模式记录	42
		快速启动功能	44
		选择视频质量（记录模式）	45
		选择帧速率	46
		对焦调整	47
		手动对焦	47
		自动对焦	48
		面部优先	49
		触摸和跟踪	50
		变焦	51
		使用变焦杆、手柄变焦杆或无线遥控器	51
		使用触摸屏上的变焦控件	52
		柔和变焦控制	53
		数码长焦附加镜	53
		高级影像稳定	54
		自动增益控制 (AGC) 限制	55
		自动曝光摄像程序	56
		曝光度调整	57
		使用手动曝光摄像程序	57
		曝光补偿	58
		白平衡	60
		特殊场景摄像程序	62
		图像效果	64
		自拍	65
		记录音频	66
		使用内置麦克风或连接到 MIC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	66
		使用线路输入或连接到 XLR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	67
		音频记录电平	69
		使用内置麦克风或连接到 MIC 端子的麦克风	69
		使用连接到 XLR 端子的麦克风或音频源	70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71
		音频均衡器	72
		混音	73
		使用耳机	74
		使用变焦遥控器	75
		彩条 / 音频基准信号	76
		视频示波器	77
		在 [P 程序自动曝光] 摄像程序中显示波形监视器	77
		在 [M 手动曝光] 摄像程序中显示波形监视器	77
		显示边缘监视器	77
		视频快照	78
		预记录	79
		屏幕显示和数据码	80
		淡入淡出	81
		红外线记录	82
		启用红外线模式	82

- 4 用户自定义 83
 - 自定义按钮和转盘 83
 - 可指定任务按钮 84
 - 更改已分配的功能 84
 - 使用可指定任务按钮 84
 - 保存和加载菜单设置 85
 - 将菜单设置保存至存储卡 85
 - 从存储卡加载摄像机设置 85
- 5 播放 86
 - 播放视频 86
 - 调节音量 87
 - 3D 翻阅显示 88
 - 索引选择屏幕：选择要播放的内容 89
 - 删除场景和情节 90
 - 删除单个场景 90
 - 从日期索引屏幕删除场景 90
 - 从情节删除单个场景 91
 - 按照评级删除情节中的场景 91
 - 删除情节 92
 - 分割场景 93
 - 选择播放开始点 94
 - 从影片捕捉视频快照场景和照片 95
 - 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95
 - 捕捉照片 96
- 6 视频情节和电影风格 97
 - 使用情节生成器创建视频情节 97
 - 新建情节 97
 - 在情节中记录一个场景 97
 - 在已有情节中记录其他场景 98
 - CINEMA 模式和电影效果滤镜 99
 - 添加装饰 101
 - 记录时装饰场景 101
 - 播放期间装饰场景 104
 - 播放作品库中的情节 105
 - 评级场景 106
 - 从场景列表评级场景 106
 - 在播放期间对场景评级 106
 - 播放设置有背景音乐的对象 107
 - 将随附的音乐曲目用作背景音乐 107
 - 使用外部音频播放机播放背景音乐 108
 - 在情节内部或情节之间复制和移动场景 110
 - 选择情节缩略图图像 111
 - 更改情节标题 112
- 7 外部连接 113
 - 摄像机上的端子 113
 - 连接图 114
 - 在电视屏幕上播放 116
- 8 照片 117
 - 查看照片 117
 - 照片跳转功能 118
 - 删除照片 119
 - 删除单张照片 119
 - 从索引屏幕中删除照片 119
 - 幻灯片播放 120
- 9 保存 / 共享记录 121
 - 将记录复制到存储卡 121
 - 从日期索引屏幕复制场景 121
 - 按照评级复制情节中的场景 122
 - 复制单张照片 122
 - 从索引屏幕复制照片 122
 - 在计算机上保存记录 124
 - 保存影片（仅适用于 Windows） 124
 - 保存照片（Windows/Mac OS） 124
 - 将记录复制到外部视频记录设备 126
 - 采用高清晰度 126
 - 采用标准清晰度 126
 - 在网络上共享标准清晰度影片 127
 - 将日期索引屏幕中的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 127
 - 连接至计算机并上载视频 128
 - 按照评级将情节中的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 129
 - 仅转换场景或情节的一部分 129
 - 以无线方式上传视频 129

10 附加信息	131
附录：菜单选项列表	131
FUNC. 面板	131
设置菜单	133
附录：屏幕图标和显示	141
故障排除	145
提示信息列表	150
使用注意事项	155
摄像机	155
电池	156
存储卡	156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157
钮扣锂电池	157
处理	157
维护 / 其他	158
清洁	158
结露	158
在国外使用摄像机	159
附件	160
可选附件	161
规格	164
索引	168

1 简介

关于本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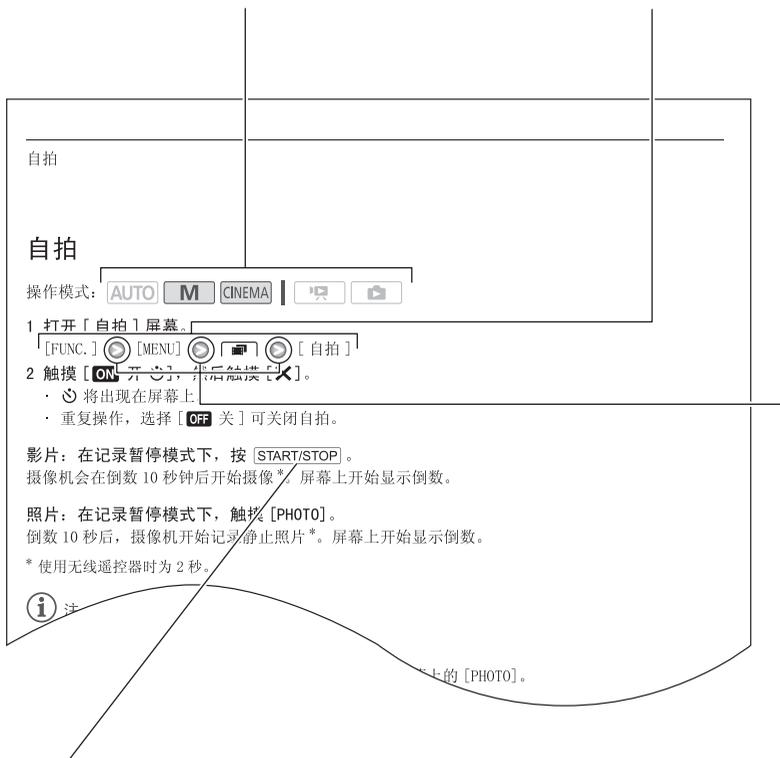
感谢您购买佳能 XA10。使用本摄像机之前，请先仔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存说明书以作日后参考。如果摄像机无法正常工作，请参考**故障排除** (📖 145)。

本说明书使用的约定

- **!**重要：关于摄像机操作的注意事项。
- **i**注：摄像机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说明。
- **Ⓜ**检查要点：关于所述功能的限制或要求。
- **📖**：本说明书的参考页码。
- 本说明书使用以下术语：
 - 如果未指明“存储卡”或“内置存储器”，则术语“存储器”本身指代上述两者。
 - “场景”是指从按下 **[START/STOP]** 按钮开始记录直至再次按下暂停记录的一段影片。
 - “照片”和“静止图像”含义相同，可互换使用。
- 本说明书中的照片是用静态相机拍摄的模拟图像。
- 本说明书中的一些屏幕快照已经过简化处理，只显示相关图标。

本说明书中，**AUTO**表示在显示的操作模式中可用的功能，**AUTO**表示此功能不可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操作模式** (29)。

方括号 [] 用于表示您将在屏幕上触摸的控制按钮和菜单选项以及其他屏幕信息和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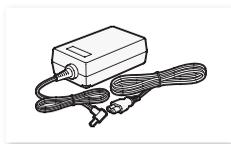


摄像机上的实际按钮和开关的名称均在“按钮”框内表示。例如 **DISP**。

箭头用于简化菜单选择。有关如何使用菜单的详细说明，请参阅**使用菜单** (30)。有关所有可用菜单选项及设置的简明概述，请参阅附录**菜单选项列表** (131)。

随附的附件和 CD-ROM

摄像机随附以下附件：



CA-570 交流适配器
(包括电源线)



BP-808 电池



麦克风支架装置
(包括螺丝)



手柄装置 (包括螺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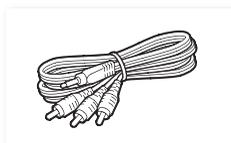
WL-D89 无线遥控器
(包括 CR2025 锂纽扣电池)



触控笔



CTC-100/S 分量式电缆
红色 • 绿色 • 蓝色插头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
黄色 • 红色 • 白色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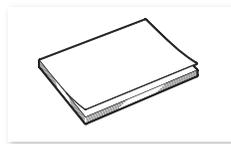
IFC-300PCU/S USB 连接线



遮光罩



镜头盖



PIXELA 软件的安装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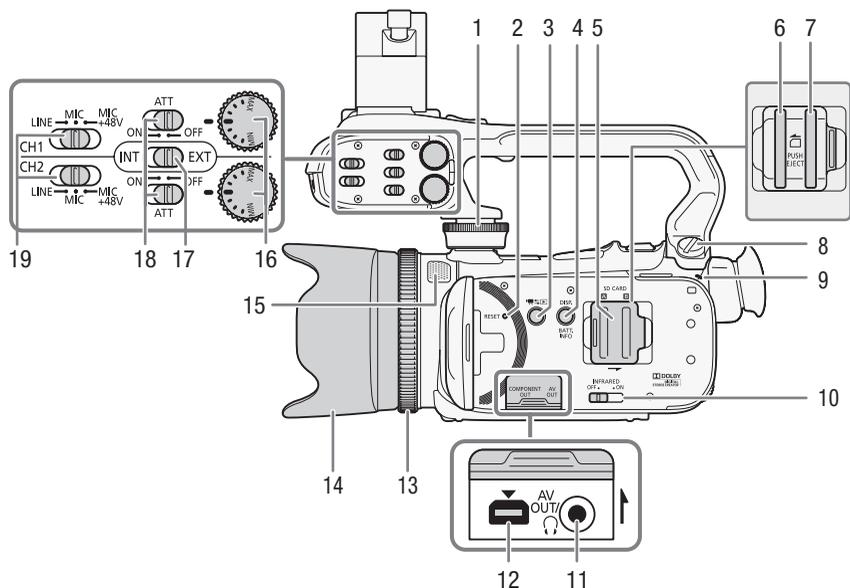
摄像机随附以下 CD-ROM 和软件：

- **PIXELA 担 Transfer Utility CD-ROM***
 - **Transfer Utility** 可用于保存和传输影片以及可用作背景音乐的音乐文件。
- **音乐数据 / 图像混合数据 CD-ROM**（在手册中称为“摄像机补充光盘”）。包含以下部分。
 - 音乐数据 - 播放过程中可用作背景音乐的音乐文件。这些音乐文件专用于随附的 PIXELA 软件。此光盘无法在 CD 播放机上播放。
 - 图像混合数据 - 可与图像混合功能（图像混合帧）配合使用的图像文件。

* CD-ROM 中包括软件的使用说明书（PDF 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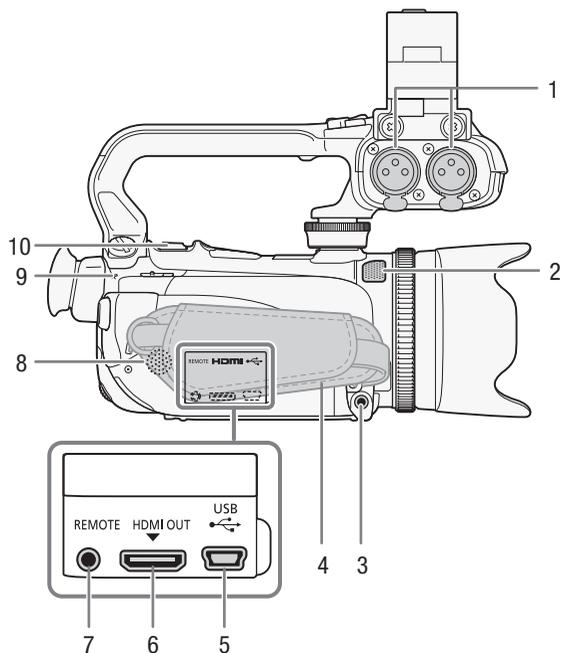
部件名称

左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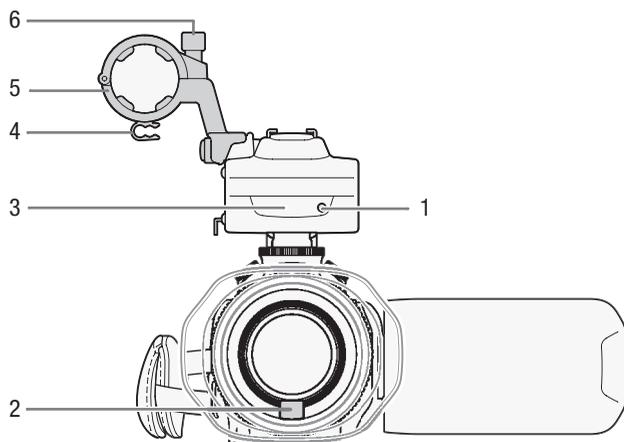
- | | |
|---|---|
| <p>1 手柄装置前螺丝 (22)</p> <p>2 RESET (复位) 按钮 (148)</p> <p>3 (摄像 / 播放) 按钮 (29)</p> <p>4 DISP. (屏幕显示) 按钮 (80) / BATT. INFO (电池信息) 按钮 (144)</p> <p>5 双存储卡插槽盖</p> <p>6 存储卡插槽 A (34)</p> <p>7 存储卡插槽 B (34)</p> <p>8 手柄装置后端螺丝 (22)</p> <p>9 ON/OFF (CHG) 指示灯 (20)</p> <p>绿色 - 开机</p> <p>橙色 - 待机 (44)</p> <p>红色 - 充电 (20)</p> | <p>10 INFRARED (红外线) 开关 (82)</p> <p>11 AV OUT 端子 (113、115) / (耳机) 端子 (74)</p> <p>12 COMPONENT OUT 端子 (113、114)</p> <p>13 对焦环 (47)</p> <p>14 遮光罩 (23)</p> <p>15 内置麦克风 (71)</p> <p>16 CH1 和 CH2 的音频电平转盘 (70)</p> <p>17 音频输入开关 (66)</p> <p>18 CH1 和 CH2 的 ATT (麦克风衰减) 开关 (67)</p> <p>19 CH1 和 CH2 的 XLR 端子开关 (67)</p> |
|---|---|

右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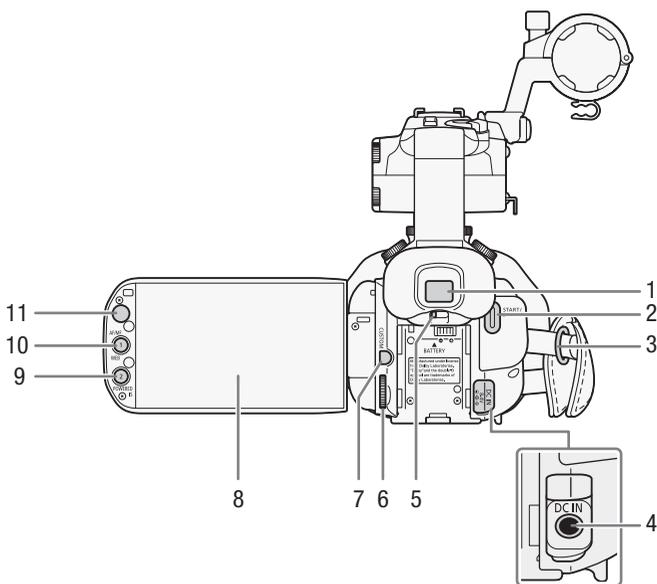
- | | |
|----------------------------|--------------------------|
| 1 CH1 和 CH2 的 XLR 端子 (67) | 6 HDMI OUT 端子 (113、114) |
| 2 内置麦克风 (71) | 7 REMOTE (遥控器) 端子 (75) |
| 3 MIC (麦克风) 端子 (69) | 8 内置扬声器 (87) |
| 4 握带 (25) | 9 ACCESS 指示灯 (38) |
| 5 USB 端子 (113、115、126) | 10 变焦杆 (51) |

正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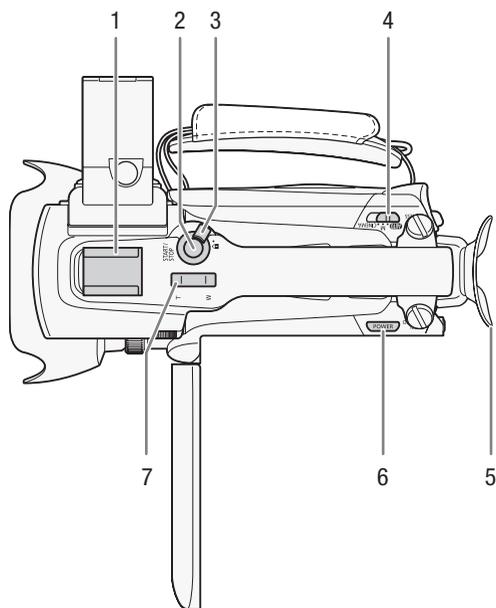
- 1 摄像指示灯 (📖 139)
- 2 即时自动对焦感应器 (📖 158)
- 3 红外线 (📖 82)
- 4 麦克风连接线夹 (📖 22)
- 5 麦克风支架装置 (📖 22)
- 6 麦克风锁定螺丝 (📖 22)

后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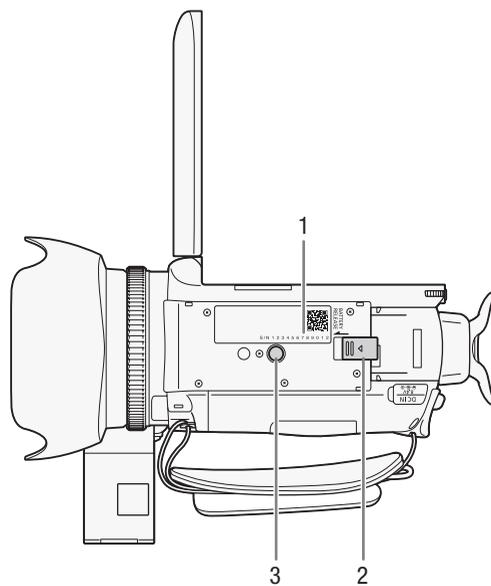
- | | |
|-------------------------|------------------------|
| 1 取景器 (23) | 8 液晶触摸屏 (24、28) |
| 2 START/STOP 钮 (38) | 9 POWERED IS 按钮 (54)/ |
| 3 带扣 (25) | 可指定任务按钮 2 (84) |
| 4 DC IN 端子 (20) | 10 AF/MF 按钮 (47)/ |
| 5 屈光调节杆 (23) | WEB 按钮 (127)/ |
| 6 CUSTOM (自定义) 转盘 (83) | 可指定任务按钮 1 (84) |
| 7 CUSTOM (自定义) 按钮 (83) | 11 遥控感应器 (27) |

顶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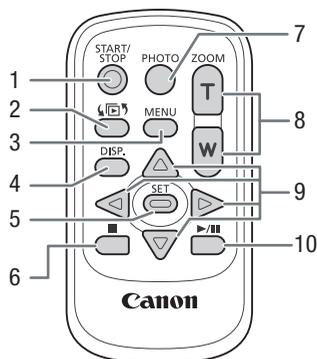
- 1 附件插座
用于连接附件（如选购件 VL-10Li II 电池摄像灯）的冷靴插座。
- 2 START/STOP 钮（ 38）
- 3 START/STOP 锁定（）杆（ 41）
- 4 模式开关（ 29）
- 5 眼罩
- 6 POWER 钮
- 7 手柄变焦杆（ 51）

底视图



- 1 编号
- 2 BATTERY RELEASE 开关 (📖 21)
- 3 三脚架插孔 (📖 27)

WL-D89 无线遥控器



- 1 START/STOP 钮 (38)
- 2  (索引选择) 钮 (89)
按住 2 秒以上可在拍摄和播放模式之间进行切换。
- 3 MENU 钮 (31、133)
- 4 DISP. (屏幕显示) 按钮 (80)
- 5 SET 钮
- 6  (停止) 按钮 (86)
- 7 PHOTO 钮 (38)
- 8 变焦钮 (51)
- 9 导航钮 (▲/▼/◀/▶)
- 10  (播放 / 暂停) 钮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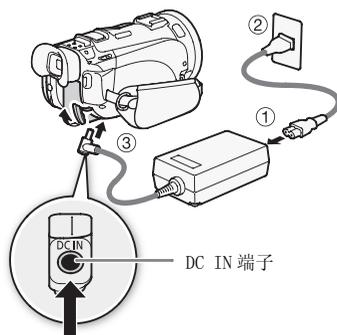
2 准备工作

为电池充电

摄像机可用电池供电或直接用交流适配器供电。第一次使用电池时需将电池充满电，然后使用摄像机直到电池完全耗尽。此操作可确保准确显示剩余的记录时间。

有关大致充电时间以及使用充满电的电池可拍摄 / 播放的时间，请参阅 *充电，记录及播放时间* (161)。

- 1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适配器。
- 2 将电源线插入电源插座。
- 3 将交流适配器连接至摄像机的 DC IN 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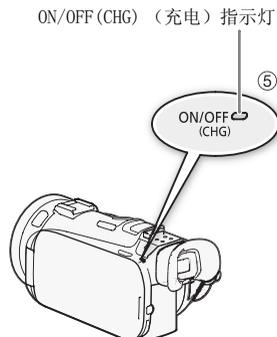
- 4 将电池装入摄像机。

- 将电池轻轻按入电池安装槽中，并向前滑动，直至听到咔哒声以示安装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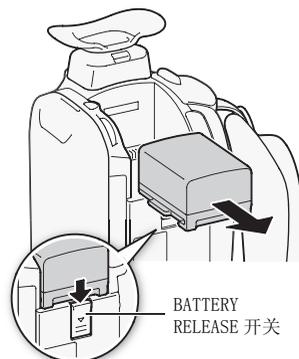
- 5 充电将在关闭摄像机后开始。

- 如果摄像机已开启，则绿色 ON/OFF (CHG) 指示灯会在关闭摄像机时熄灭。片刻后，ON/OFF (CHG) 指示灯会开始闪烁红光（表示电池正在充电）。红色 ON/OFF (CHG) 指示灯会在电池充满后熄灭。
- 如果指示灯快速闪烁，请参阅 *故障排除* (147)。



取出电池

- 1 沿箭头方向滑动 **BATTERY RELEASE**，并持续按下。
- 2 将电池滑动，然后将其取出。



! 重要

- 连接或拔除交流适配器之前，请先关闭摄像机。按 **POWER** 关闭摄像机后，重要数据将在内置存储器中进行更新。请务必等到绿色 ON/OFF (CHG) 指示灯熄灭。
- 请勿将非明确推荐的任何电气设备连接至摄像机的 DC IN 端子或交流适配器。
- 为防止设备发生故障和过热，请勿将附送的交流适配器连接至海外旅行电压转换器，或诸如飞机和轮船上的特殊电源，以及直流 - 交流转换器等。

i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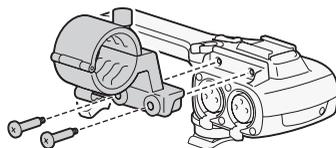
- 建议在 10 °C 至 30 °C 的温度下为电池充电。若环境温度或电池温度在 0 °C 至 40 °C 的范围以外，将无法充电。
- 电池只在摄像机关闭时开始充电。
- 如果在为电池充电时电源断开，请确保在恢复供电之前 ON/OFF (CHG) 指示灯已熄灭。
- 如果剩余电量使用时间不够，可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从而不会消耗电池电量。
- 已充电的电池电量会自然流失。因此，请在使用当天或前一天进行充电，以确保电量充足。
- 建议准备比自己预期所需还要多两三倍的电池。

准备摄像机

本节介绍摄像机的基本准备工作，如安装手柄装置和遮光罩、调节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安装遮光罩、握带和腕带时，请小心操作以防摄像机坠落。

连接到麦克风支架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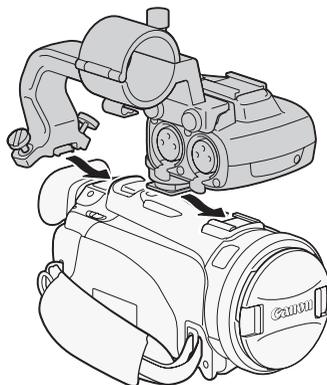
使用提供的螺丝将麦克风支架装置安装在手柄装置上。



连接到手柄装置

1 将手柄装置对齐前后插座，然后向前滑动手柄装置直至其安装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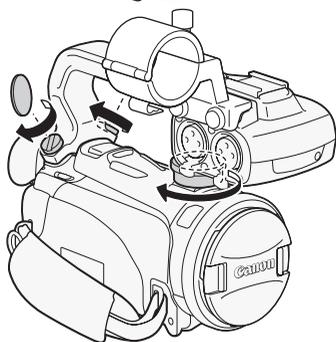
- 确保滑动手柄装置时提起螺丝。



2 用硬币或类似物体牢牢拧紧前后螺丝。

i 注

- 移除手柄装置后，摄像机依然能正常工作。但是，一些音频选项（[□ 66、69](#)）、红外光和摄像指示灯将无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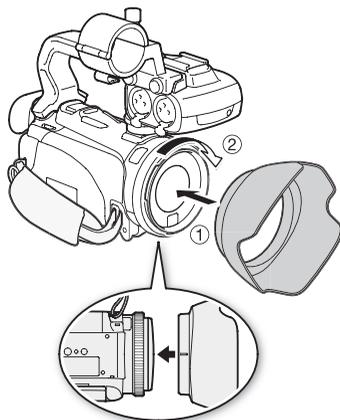


安装遮光罩

安装遮光罩可保护镜头并减少漫射光进入镜头。安装遮光罩前请取下镜头盖。

将遮光罩置于镜头前方，保持遮光罩上的凹槽与镜头底部对齐 (①)，然后顺时针转动遮光罩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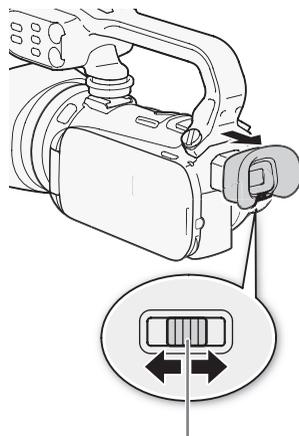
- 小心不要让遮光罩变形。
- 确保遮光罩与螺纹对齐。



使用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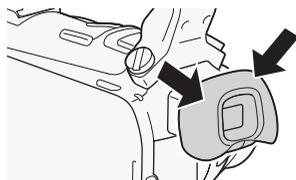
如果在打开 LCD 背光后仍然难以使用液晶显示屏 (25)，则可使用取景器。将液晶显示屏面板转 180 度以便主体查看记录时，也可使用取景器。

- 1 拉出取景器。
- 2 按 **POWER** 开启摄像机。
- 3 使用屈光调节杆调整取景器。
 - 可以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或根据需要向主体旋转。
 - LCD 背光设置 (25) 对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通用。



屈光调节杆

- 若佩戴眼镜，若将眼罩的外缘向后翻动至朝向摄像机机身，您会发现取景器更易于使用。



i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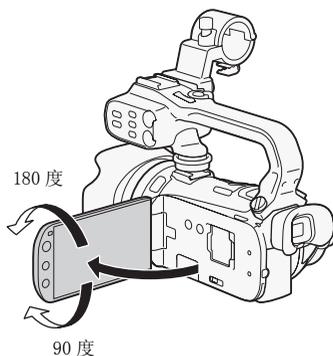
- 使用摄像机时务必安装眼罩。
- 有关如何维护取景器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使用注意事项* (📖 155)、*清洁* (📖 158)。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位置和亮度

旋转 LCD 面板

将液晶显示屏打开到 90 度。

- 可将液晶显示屏向下旋转 90 度。
- 可将液晶显示屏向镜头方向旋转 180 度。出现下列情况时，液晶显示屏 180 度旋转功能将十分有用：
 - 使用取景器时，可让主体监视液晶显示屏。
 - 当使用自拍时，将自己摄入画面。
 - 允许通过无线遥控器从前方操作摄像机。



i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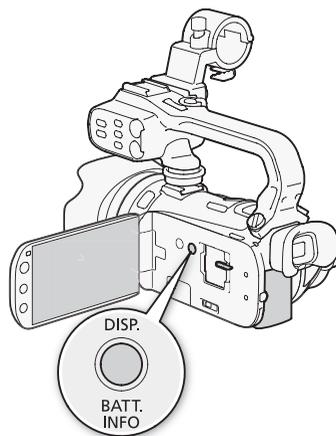
- **关于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屏幕：**屏幕采用超高精度制造技术生产而成，99.99% 以上的像素都能按设计规格工作。只有不到 0.01% 的像素可能偶尔会失效，或显示为黑点、红点、蓝点或绿点。但这并不会影响记录的图像，也不属于故障。

LCD 背光

在光线较强的地方拍摄时，使用液晶显示屏时可能会遇到困难。打开 LCD 背光以使其更明亮。

摄像机打开时，按住 **[DISP]** 2 秒以上。

- 重复本操作可在关闭（正常）与打开（明亮）LCD 背光之间进行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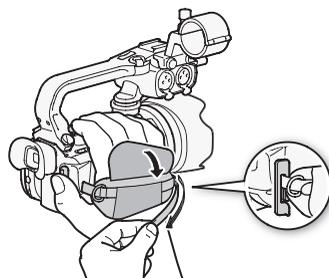
i 注

- 使用明亮设置会缩短电池的有效使用时间。
- 可使用 **[]** **[]** **[]** [液晶屏亮度] 设置进一步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或当液晶显示屏的光线妨碍记录时，使用 **[]** **[]** [LCD 亮度调节器] 设置调低液晶显示屏亮度。
- 调节亮度不会影响拍摄的亮度。
- 有关如何维护触摸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使用注意事项* (155)、*清洁* (158)。

握带和腕带

系紧握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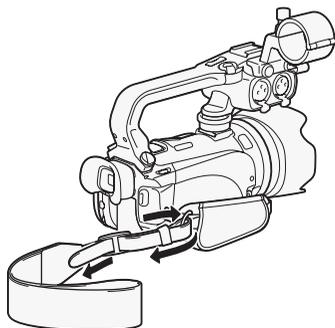
- 调整握带，以便可用食指操作变焦杆，并可用拇指操作 **[START/STOP]** 按钮。
- 可将随附的触控笔连接至握带。



连接选购件腕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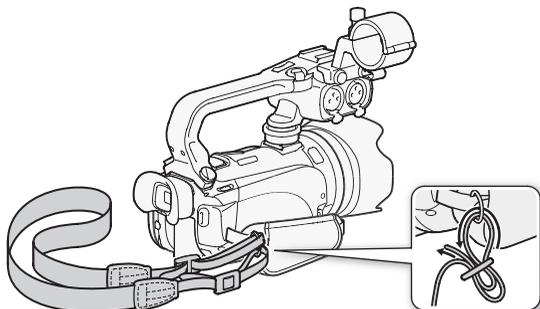
将腕带连接至握带上的带扣，调节长度并系紧。

- 还可将腕带连接到握带的带扣以便同时对其进行使用，从而增强便利性和保护能力。



连接选购件肩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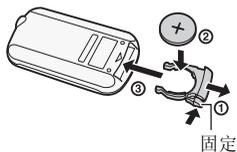
将肩带的末端穿过握带的带扣，然后调整长度。



无线遥控器

首先，将附送的 CR2025 钮扣锂电池插入无线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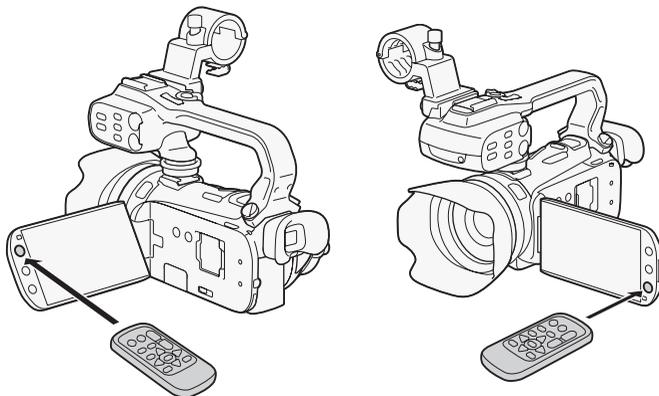
- 1 按箭头所指方向按下固定片，然后拉出电池座。
- 2 + 面向上放置钮扣锂电池。
- 3 插入电池座。



使用无线遥控器

按遥控器按钮时，将无线遥控器对准摄像机的遥控感应器。

- 可将液晶显示屏旋转 180 度，以从摄像机前方使用无线控制器。
- 操作无线遥控器时，摄像机的摄像指示灯将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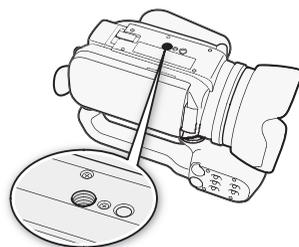


① 注

- 如果无法用无线遥控器操作摄像机，或只能在十分近的距离内操作摄像机，请更换电池。
- 如果遥控感应器处于强光源或阳光直射下，无线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使用三脚架

可将摄像机安装在三脚架上，但请勿使用长于 6.5 毫米的安装螺丝来固定三脚架，否则可能会损坏摄像机。



摄像机的基本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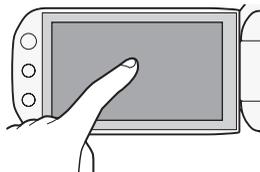
使用触摸屏

触摸屏上显示的控制按钮和菜单项随操作模式和执行任务的改变而动态变化。直观的触摸屏界面使所有控制变得易如反掌。还可以使用随附的触控笔进行更精确的操作。

触摸

用力按下触摸屏上所显示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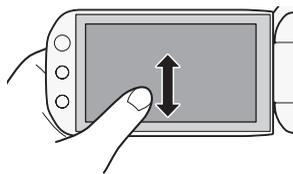
用于在索引屏幕中开始播放某个场景、从菜单选择设置、选择摄像机将识别为场景主体的对象等。



拖动

手指适当用力，在屏幕中进行上下或左右滑动。

用于滚动菜单、在各索引屏幕页面间进行浏览或调整滑块控件（例如，调整音量）。



❗ 重要

- 摄像机使用压力感应触摸屏。进行触摸操作时，用力不能过轻。
- 出现以下情况时，可能无法正确执行触摸操作。
 - 用指甲或除随附的触控笔以外的其他硬头物体（例如圆珠笔）。
 - 用打湿或带手套的手操作触摸屏。
 - 用力过度或剧烈刮擦触摸屏。
 - 在触摸屏表面上粘贴市面有售的屏幕保护贴膜。

操作模式

记录

在记录模式中，摄像机的操作模式由模式开关的位置确定。

操作模式	模式开关	操作
		让摄像机自行设定所有设置，您则可专注于记录 (📖 39)。此操作模式适合不喜欢繁琐的摄像机设置的人。
		可完全访问各种菜单、设置和高级功能 (📖 42)。
		为拍摄赋予电影效果，用电影效果滤镜来打造独特的影片 (📖 99)。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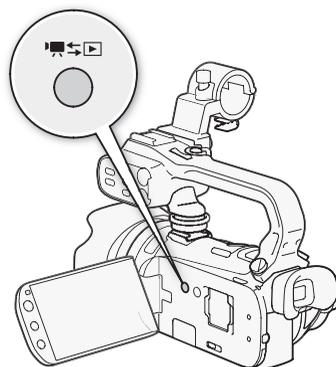
播放

按下摄像 / 播放按钮 ，在摄像（记录）模式和播放模式之间切换摄像机。如果摄像机已关闭，若要直接在播放模式下开启，则需按 。

操作模式	操作
	播放影片 (📖 86)。
	查看照片 (📖 117)。

注

- 当切换至播放模式时，选择用于播放的存储器与当前用于拍摄的存储器相同。
- 还可以按住无线遥控器上的  2 秒以上来切换记录模式和播放模式。



使用菜单

通过 FUNC. 面板和设置菜单可对摄像机的多项功能进行调节。有关可用菜单选项及设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附录 *菜单选项列表* (📖 131)。

FUNC. 面板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FUNC. 面板可显示有助用户使用的常用拍摄功能。触摸 [FUNC.] 进入 FUNC. 面板，然后触摸要设置或调节的功能。

您可能需要在屏幕上面向上和向下滑动手指才能找到所需功能的控制按钮。在 **AUTO** 模式中，对功能的访问受到限制。

M 模式中的 FUNC. 面板

触摸所需功能的控制按钮



编辑面板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触摸 [编辑] 以显示面板，该面板显示了可用操作（复制、删除等），然后触摸想要执行的操作。

 模式中的编辑面板

触摸所需操作的控制按钮



设置菜单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在 **AUTO** 模式下，无法访问设置菜单，大部分菜单设置都将被重置为默认值。

- 1 仅限 **M** 或 **CINEMA** 模式：触摸 **[FUNC.]**
- 2 触摸 **[MENU]** 以打开设置菜单。
 - 也可按无线遥控器上的 **[MENU]**。
- 3 触摸所需菜单的选项卡。
- 4 上下滑动手指将要更改的设置移动到橙色选择条中。
 - 不可用的菜单项将显示为灰色。
 - 您可以触摸屏幕上的任何菜单项，直接将其移动到选择条中。
- 5 当所需菜单项目出现在选择条中时，触摸右侧的橙色框。
- 6 触摸所需选项，然后触摸 **[X]**。
 - 您可以随时通过触摸 **[X]** 以关闭菜单。



初次设置

设置日期和时间

开始使用前，首先必须设置摄像机的日期和时间。如果未设置摄像机的时钟，将自动出现 [日期 / 时间] 屏幕（日期和时间设置屏幕）。

1 按 **[POWER]** 开启摄像机。

- 出现 [日期 / 时间] 屏幕时，将自动选定年份。

2 触摸要更改的字段（年、月、日、时或分）。

3 根据需要触摸 **[▲]** 或 **[▼]** 以更改字段。

4 以同样的方式更改所有字段以设置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5 触摸 **[Y. M. D]**、**[M. D, Y]** 或 **[D. M. Y]** 以选择所需的日期格式。

- 在某些屏幕中，只会显示月份和日期，但仍遵循您所选的顺序。

6 触摸 **[24H]** 以使用 24 小时制，或取消选择以使用 12 小时制 (AM/PM)。

7 触摸 **[确定]** 以开启时钟并关闭设置屏幕。



注

- 稍后您可用 **[←]** **[→]** **[日期 / 时间]** 设置来调节日期和时间。
- 如有约 3 月未使用摄像机，因内置充电锂电池可能会完全放电，因此日期 / 时间设置可能会丢失。在此情况下，请重新为内置锂电池充电 ([图 157](#))，然后重新设置时区、日期和时间。

更改时区

更改时区以符合当地时间。默认设置为北京。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

1 打开 **[时区 / 夏时制]** 屏幕。

- [FUNC.] **[→]** [MENU] **[→]** **[←]** **[→]** **[时区 / 夏时制]**
- 仅在记录模式中执行此步骤时才必须触摸 [FUNC.]。

2 触摸 **[🏠]** 设置家庭所在时区，或触摸 **[✈️]** 以设置旅游目的地的所在时区。

3 触摸 **[▲]** 或 **[▼]** 设置所需时区。如有必要，触摸 **[✳️]** 以调整为夏时制。

4 触摸 **[✕]** 关闭菜单。

使用存储卡

摄像机兼容的存储卡

本摄像机可使用市面有售的以下类型安全数码 (SD) 存储卡。

截止 2010 年 10 月, 使用由 Panasonic、Toshiba 和 SanDisk 生产的 SD/SDHC/SDXC 存储卡已经测试过影片记录功能。

存储卡类型:	 SD 存储卡、  SDHC 存储卡、  SDXC 存储卡
SD 传输速率级别*:	CLASS 2  CLASS 4  CLASS 6  CLASS 10 
容量:	128 MB 或以上**。

* 使用无传输速率级别的 SD 存储卡时, 您可能无法记录影片, 这取决于所用的存储卡。

**容量为 64 MB 或以下的 SD 存储卡无法用于记录影片。

注

- 关于 **Speed Class (传输速率级别)**: Speed Class 是表示存储卡的最低保证数据传输速度的标准。购买新的存储卡时, 请检查包装上的 Speed Class 徽标。
建议使用 SD Speed Class 4、6 或 10 的存储卡。

SDXC 存储卡

本摄像机可使用 SDXC 存储卡。将存储卡用于其他设备 (如数码录像机、计算机和读卡器) 时, 请**确保该外部设备兼容 SDXC 卡**。下表按计算机操作系统总结了截止至 2010 年 10 月的设备兼容性。有关详细信息, 请联系计算机、操作系统或存储卡的制造商。

与 SDXC 存储卡兼容的操作系统

操作系统	兼容性
Windows 7	兼容
Windows Vista	兼容 (需要 Service Pack 1 或更高版本)
Windows XP	兼容 (需要 Service Pack 3 和 KB955704 更新程序)
Mac OS X	不兼容

重要

- 如果您使用的计算机操作系统不兼容 SDXC 存储卡, 会出现格式化存储卡的提示。在这种情况下, 需**取消该操作以防止数据丢失**。
- 重复记录、删除和编辑场景 (碎片存储) 之后, 在存储器上写入数据将花费更长时间, 并且记录可能停止。请使用摄像机保存记录并初始化存储器。

Eye-Fi 卡

本产品不保证支持 Eye-Fi 卡功能（包括无线传输）。有关 Eye-Fi 卡出现的问题请与 Eye-Fi 卡生产厂家联系。

另外请注意，Eye-Fi 卡的使用在很多国家或地区都需要许可。未经许可，不得使用该卡。如果不清楚 Eye-Fi 卡在某地是否已得到使用许可，请与该卡的生产厂家联系。

插入和取出存储卡

在本摄像机上使用存储卡之前，务必对所有存储卡进行初始化（☞ 37）。

1 关闭摄像机。

- 确保 ON/OFF (CHG) 指示灯已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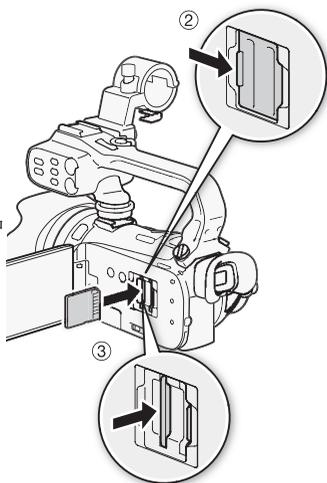
2 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3 将存储卡直接完全插入某个存储卡插槽（标签朝向摄像机前方），直至听到咔哒声以示安装到位。

- 也可使用两张存储卡，每个存储卡插槽各插一张存储卡。
- 要使用 Eye-Fi 卡的无线通信功能，将之插入存储卡槽 **B**。
-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务必了解 *Eye-Fi 卡*（☞ 34）中提供的信息。

4 关闭双存储卡插槽盖。

- 如果存储卡插入有误，请勿强行关闭插槽盖。



取出存储卡

按一下存储卡以使其松开。存储卡弹出后，将其完全拔出。

! 重要

- ACCESS 指示灯闪烁时，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不要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不要取出存储卡。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先关闭摄像机。摄像机开机时插入或取出存储卡可能会造成数据永久性丢失。
- 存储卡有正反两面，不能互换。若存储卡的插入方向错误，则可能引起摄像机发生故障。务必按步骤 3 所述方法插入存储卡。

选择用于记录的存储器

可选择在内置存储器或存储卡上记录影片和照片。内置存储器为记录影片和图像的默认存储器。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务必了解 *Eye-Fi 卡* (□ 34) 中提供的信息。

1 打开 [影片的记录媒体] 或 [图像的记录媒体] 屏幕。

[FUNC.]  [MENU]    [影片的记录媒体] 或 [图像的记录媒体]

2 触摸  (内置存储器)、 (存储卡 **A**) 或  (存储卡 **B**)，然后触摸 。

- 选择存储器时，可根据当前所用设置来检查大致的可用记录时间 / 照片数量。

注

- 如果稍后要将影片转换为标准清晰度以将其上载至 Web，可选择在内置存储器或存储卡 **A** 上记录影片。

自动继续记录

您可以启用自动继续记录，这样即使存储器在记录影片时已满，也可不中断地在存储卡上继续记录。

在存储卡 **A** 上记录时，可将存储卡 **B** 用于自动继续记录 ()。在内置存储器中记录时，可选择只将存储卡 **A** 用于自动继续记录 ()，或同时使用两个存储卡 ()。

操作模式：   |  

1 将不含视频记录的存储卡插入用于自动继续记录的存储卡插槽中。

- 从内置存储器进行自动继续记录时：存储卡插槽 **A** 或两个存储卡插槽。
- 从存储卡 **A** 进行自动继续记录时：仅适于存储卡插槽 **B**。

2 打开自动继续记录屏幕。

[FUNC.]  [MENU]    [影片的记录媒体]   或   [自动继续记录]

3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

- 大致可用记录时间现可反映用于自动继续记录的存储器的空间之和。

注

- 不能从内置存储器自动继续记录至存储卡 **B**。使用单张存储卡时，请务必将其插入到存储卡插槽 **A**。
- 摄像机从一个存储器切换到另一存储器时，场景将出现短暂的停止。
- 以下任一操作都会禁用自动继续记录功能：
 - 关闭摄像机。
 - 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更改模式开关的位置。
 - 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更改用于记录影片的存储器。

双插槽拍摄

双插槽拍摄可同时将相同的场景记录到两张存储卡上。这样可在拍摄时也能轻松进行记录备份。

操作模式：   |  

1 将存储卡插入插槽 **A** 和插槽 **B**。

2 打开 [影片的记录媒体] 屏幕。

[FUNC.]  [MENU]    [影片的记录媒体]

3 启用双插槽拍摄。

[A]  [双插槽拍摄]  [ON]

4 触摸 [X]。

-  将出现在屏幕上。

注

- 如果在双插槽拍摄期间某个存储卡存满，两个卡上的记录都将停止。
- 如果其中一个存储卡发生错误，将继续在另一个卡上进行记录。

初始化存储器

在本摄像机上初次使用存储卡时，应对卡进行初始化。也可初始化存储卡或内置存储器以永久删除其中包含的所有记录。

购买时，内置存储器已进行预初始化，并包含用作背景音乐的音频文件，以及以图像混合功能使用的图像（图像混合帧）。

操作模式：   |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完成初始化之前，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2 打开所需存储器的初始化屏幕。

[FUNC.]  [MENU]    [初始化 / ]  [ 内置存储器]、[ 存储卡 A] 或 [ 存储卡 B]  [初始化]

- 仅在记录模式中执行此步骤时才必须触摸 [FUNC.]。
- 在初始化屏幕中，若要彻底删除存储器的所有数据（而不仅仅是清除文件分配表），则请触摸 [完整初始化]。

3 触摸 [是]。

- 如果已选择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则在初始化过程中可触摸 [取消] 以放弃初始化。所有记录将被删除，且存储器可正常使用。

4 触摸 [确定]，然后触摸 [X]。

重要

- 初始化存储器将永久删除所有记录。丢失的原始记录将无法恢复。确保事先使用外部设备保存重要的记录（[121](#)）。
- 初始化存储卡会将您传输到卡中的所有音乐文件和图像永久性删除。（在初始化内置存储器后，将恢复预装在其中的音乐文件和图像混合帧。）要将附送的摄像机补充光盘中的音乐文件传输至存储卡：
 - Windows 用户：使用随附的 PIXELA 软件。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随附的 PIXELA 软件的手册（PDF 文件）。
 - Mac OS 用户：请使用 Finder 将音乐文件从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上的 [MUSIC] 文件夹传输至存储卡。有关存储卡的文件夹结构，请参阅[关于音乐文件](#)（[167](#)）。
- 购买时，Eye-Fi 卡中含有必要的网络配置软件。在初始化 Eye-Fi 卡以便在本摄像机上使用之前，请务必安装软件并完成必要的配置设置。

3 记录

记录影片和照片

默认情况下，影片和照片被记录在内置存储器中。可选择用于记录影片和照片的存储器（[35](#)）。有关记录音频方面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记录音频](#)（[66](#)）。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先阅读重要部分（[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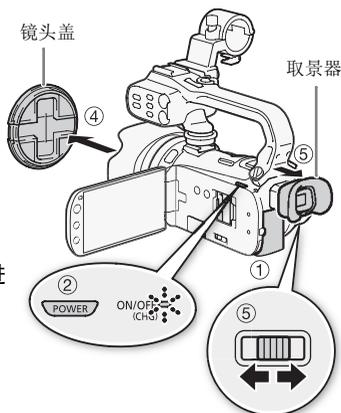
38

检查要点

- 开始摄录之前，请先进行测试摄录以检查摄像机是否正确运行。

准备记录

- 1 将充满电的电池装入摄像机（[20](#)）。
- 2 开启摄像机。
- 3 选择用于记录的存储器（[35](#)）。
 - 要使用自动继续记录（[35](#)），可将存储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A** 中，或同时插入两个存储卡插槽中。
 - 要使用双插槽拍摄（[36](#)），可将存储卡同时插入两个存储卡插槽中。
- 4 移除镜头盖。
- 5 如果要使用取景器，请拉出取景器，并使用屈光调节杆进行调整（如有需要）。



在 AUTO 模式下记录

使用 **AUTO** 模式来拍摄视频、记录照片时，摄像机将自动为用户调整各项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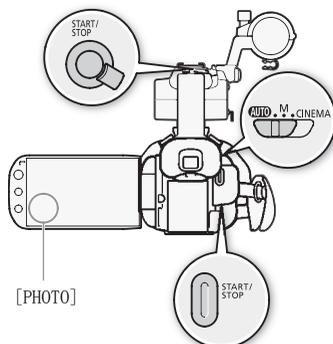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只** **📷**

- 1 将模式开关设为 **AUTO**。
- 2 开启摄像机。

记录视频

按 **START/STOP** 开始记录。

- 再次按 **START/STOP** 可暂停记录。
- 拍摄场景时，ACCESS 指示灯有时会闪烁。
- 记录时，● 会出现在屏幕上。此外，摄像指示灯将亮起。



记录照片

触摸 **[PHOTO]**。

- 记录照片时，屏幕上会暂时出现一个绿色图标 (⊙)，并且 ACCESS 指示灯会闪烁。
- 可在记录影片时同步记录照片。
- 也可按无线遥控器上的 **[PHOTO]**。

当完成摄像任务时

- 1 确保 ACCESS 指示灯已关闭。
- 2 关闭摄像机。
- 3 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

评级场景

可通过   [为场景评级 (记录)] 设置在记录模式中打开场景评级选项。记录场景后即可触摸其中一个评级按钮进行评级,也可触摸 [⋯] 或 [✕] 不对场景进行评级。随后即可按照评级来播放场景和执行其他场景操作。

当摄像机处于  模式时,可以为场景评级,但必须更改上述  或  模式中所述的设置。

关于 AUTO 模式

- 在  模式下仅以下功能可用。
 - 变焦 ( 51)。
 - 快速启动 ( 44)。
 - 视频快照 ( 78)。
 - 高级影像稳定器模式 ( 54) 用于在行走时拍摄视频,或用于在变焦至远处主体 (远摄) 时稳定拍摄。
 - 面部优先 ( 49) 用于随时记录美丽的人像照片,即使人在移动时也可跟踪主体。
 - 触摸和跟踪 ( 50) 用于跟踪其他移动的主体,从而确保清晰对焦并使用最佳设置记录主体。
 - 情节生成器 ( 97) 只需按照适用于各种场景的简单脚本记录视频,即可将影片转换为精彩的视频故事。
 - 装饰 ( 101) 使用图章、绘画、图像混合等功能添加图形元素。

关于智慧 AUTO 功能

在  模式中,摄像机会自动检测主体、背景、照明条件等方面的部分特征。接着,它会调整各种设置 (对焦、曝光、色彩、影像稳定、图像质量等),从而根据要拍摄的场景选择最佳设置。“智慧 AUTO”图标将变更为以下图标之一。

智慧 AUTO 图标

背景 (图标颜色) →	明亮 ¹ (灰色)	蓝天 ¹ (浅蓝)	鲜艳色彩 ¹ (绿色 / 红色)	日落 ¹ (橙色)
主体 ↓				
人 (静止)				—
人 (移动中)				—
非人主体, 如风景				
近距离对象	 (²)	 (²)	 (²)	—

背景 (图标颜色) →	暗色 (深蓝)		
主体 ↓		点光源	夜景
人 (静止)		—	—
人 (移动中)		—	—
非人主体, 如风景			
近距离对象	 (²)	—	—

¹ 在背光条件下, 将显示圆括号内的图标。

² 将变焦推向长焦端并对准拍摄物体时, 会自动启用远摄端微距。远摄端微距可以更近地拍摄细小物体, 并向背景添加软焦点, 使物体显得更大、更突出。

重要

- 当 ACCESS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或存储器损坏。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不要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确保定期保存记录 (📖 121), 尤其是在进行重要的记录之后。佳能对任何数据丢失或数据破坏不予负责。
- 对于存储卡插槽 **B** 中的 Eye-Fi 卡上记录的照片, 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且摄像机处于播放模式, 则会自动上传此类图像。请务必验证 Eye-Fi 卡是否已通过所在国家 / 地区的核准。另请参阅 *使用 Eye-Fi 卡* (📖 130)。

注

- 提手上的 START/STOP 按钮具有用于防止意外操作的锁定杆。当需要防止记录意外暂停或者不打算使用 START/STOP 按钮时, 可将锁定杆设置为 。将锁定杆返回原位可再次启用 START/STOP 按钮。
- 关于节能模式: 如果将 [节能模式] [自动关闭电源] 设置为 [ON 开], 当由电池供电并且 5 分钟内无任何操作时, 摄像机会自动关闭以节能。按 **[POWER]** 开启摄像机。
- 在光线较强的地方记录时, 使用液晶显示屏可能会遇到困难。在这种情况下, 您可打开 LCD 背光 (📖 25), 或通过 [液晶屏亮度] 设置来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也可使用取景器 (📖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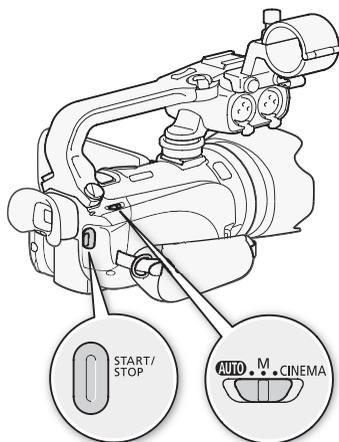
- 在某些情况下，屏幕上出现的智慧 AUTO 图标可能与实际场景不符。尤其是在橙色或蓝色背景下拍摄时，可能会出现日落或某一蓝天图标，而颜色看上去并不自然。在此情况下，建议以 **[M]** 模式进行记录 (📖 42)。
- 在 **[AUTO]** 模式下，大部分摄像机设置都会返回其默认值，但即便将模式切换为 **[AUTO]**，以下设置仍将维持不变。
 - FUNC. 面板：[变焦]、[装饰]。
 - **[]** 菜单：[柔和变焦控制]、[变焦速度级别]、[机身变焦杆变焦速度]、[手柄变焦杆变焦速度]、[无线遥控器变焦速度]、[AF 模式]、[自动低速快门]、[附加镜]、[摄像机震动指示]、[红外光]、[红外拍摄颜色]。
 - **[]** 菜单：[视频快门时长]、[为场景评级 (记录)]、[影片的记录媒体]、[记录模式]、[图像的记录媒体]、[反向扫描拍摄]。
 - 除 [音频输出声道] 外的所有设置。
- 照片可记录为 JPG 文件。不能更改照片尺寸 (1920x1080) 和质量。以该尺寸为例，1 GB 存储卡可保存约 670 张照片。但是，实际可记录的照片数视主体和摄录条件而异。
- 当启用数码变焦或场景淡入淡出时，无法记录照片。

以 **M** (手动) 模式记录

将模式开关设为 **M** (手动模式) 时，将可全面访问菜单，并可根据个人喜好手动调节曝光度、对焦、白平衡以及摄像机的其他众多设置。即使在 **[M]** 模式下，摄像机也可通过这些设置为您提供帮助。例如，使用“特殊场景摄像程序” (📖 62)。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 **[]**

- 1 将模式开关设为 **M**。
- 2 开启摄像机。
- 3 拍摄影片和照片。
 - 步骤与 **[AUTO]** 模式中的步骤相同 (📖 39)。



查看最新记录的场景

可以在摄像机上查看最新记录之场景的最近 4 秒的内容，而且无需切换至播放模式。当查看最新场景时，画面将以无声模式播放。

操作模式：   |  

- 1 将模式开关设为 **M** 或 CINEMA。
- 2 查看场景的最后 4 秒的内容。

[FUNC.]  [ 确认记录]

43

注

- 当启用双插槽拍摄时，只播放存储卡 **A** 上记录的场景。

重要

- 当 ACCESS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或存储器损坏。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不要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确保定期保存记录 ( 121)，尤其是在进行重要的记录之后。佳能对任何数据丢失或数据破坏不予负责。
- 对于存储卡插槽 **B** 中的 Eye-Fi 卡上记录的照片，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且摄像机处于播放模式，则会自动上传此类图像。请务必验证 Eye-Fi 卡是否已通过所在国家 / 地区的核准。另请参阅 *使用 Eye-Fi 卡* ( 130)。

注

- 提手上的 START/STOP 按钮具有用于防止意外操作的锁定杆。当需要防止记录意外暂停或者不打算使用 START/STOP 按钮时，可将锁定杆设置为 。将锁定杆返回原位置可再次启用 START/STOP 按钮。
- **关于节能模式：** 如果将   [节能模式]  [自动关闭电源] 设置为 [**ON** 开]，当由电池供电并且 5 分钟内无任何操作时，摄像机会自动关闭以节能。按 **POWER** 开启摄像机。
- 在光线较强的地方记录时，使用液晶显示屏可能会遇到困难。在这种情况下，您可打开 LCD 背光 ( 25)，或通过   [液晶屏亮度] 设置来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也可使用取景器 ( 23)。
- 照片可记录为 JPG 文件。不能更改照片尺寸 (1920x1080) 和质量。以该尺寸为例，1 GB 存储卡可保存约 670 张照片。但是，实际可记录的照片数视主体和摄录条件而异。
- 当启用数码变焦或场景淡入淡出时，无法记录照片。

快速启动功能

摄像机开启时关闭液晶显示屏，摄像机将进入待机模式。在待机模式下，摄像机所耗电能仅为摄像模式下的 1/3，从而在使用电池时节约电能。此外，当您打开液晶显示屏或拉出取景器时，摄像机可在约 1 秒* 内开始记录，以确保您可以立即开始拍摄。

* 具体时间视拍摄条件而定。

操作模式：   |  

44

1 如果摄像机开启且处于记录模式，请关闭液晶显示屏。

- 此时会响起提示音且绿色 ON/OFF (CHG) 指示灯变为橙色，表示摄像机已进入待机模式。此外，摄像指示灯会约每 3 秒闪烁两次。
- 在液晶显示屏关闭的情况下，如果仅使用取景器，则可将取景器恢复至缩回位置以将摄像机设为待机模式。

2 要恢复录制时，打开液晶显示屏面板。

- ON/OFF (CHG) 指示灯重新变绿，摄像机准备拍摄。
- 也可拉出取景器，以便在液晶显示屏关闭的情况下开始记录。

重要

- 待机模式 (ON/OFF (CHG) 指示灯亮起橙色) 时，请勿断开电源。

注

- 在 ACCESS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或者正在显示菜单或使用取景器时，摄像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如果电池电量过低，摄像机可能也不会进入待机模式。确保 ON/OFF (CHG) 指示灯变为橙色。
- 关于待机模式和自动关闭电源：
 - 摄像机在待机模式下等待 10 分钟后将会自动关闭。按  开启摄像机。
 - 可选择关闭之前持续的时间，或通过   [节能模式]  [快速启动 (待机)] 设置关闭快速启动功能。
 - 当摄像机处于待机模式下时，[节能模式] 的 5 分钟自动关闭电源设置将不再适用。
- 当摄像机处于待机模式时更改模式开关的位置，将以所选的操作模式重新开启摄像机。

选择视频质量（记录模式）

摄像机提供 5 种记录模式。更改记录模式将改变存储器中可用的记录时间。选择 MXP 或 FXP 模式可获得更好的影片质量；选择 LP 模式可延长摄像时间。大致的记录时间如下表所示。

操作模式：   |  

1 打开 [记录模式] 屏幕。

[FUNC.]  [MENU]    [记录模式]

2 触摸所需的记录模式，然后触摸 [X]。

注

- 在 MXP 模式下记录的影片无法保存到 AVCHD 光盘。使用外部蓝光光盘录像机将 MXP 影片复制到蓝光光盘。
- 摄像机使用可变比特率 (VBR) 对视频编码，因此实际记录时间视场景内容而异。
- 即使将摄像机设置为 **AUTO** 模式，摄像机仍会保留上一次使用的设置。

大致的记录时间

◆ 默认值

记录模式 → 存储器 ↓	MXP ¹	FXP ¹	XP+	SP [◆]	LP
4 GB 存储卡	20 分	30 分	40 分	1 小时 10 分	1 小时 30 分
8 GB 存储卡	40 分	1 小时	1 小时 25 分	2 小时 20 分	3 小时
16 GB 存储卡	1 小时 25 分	2 小时 5 分	2 小时 50 分	4 小时 45 分	6 小时 5 分
32 GB 存储卡	2 小时 55 分	4 小时 10 分	5 小时 45 分	9 小时 35 分	12 小时 15 分 ³
64 GB 存储卡 / 内置 存储器 ²	5 小时 55 分	8 小时 20 分	11 小时 30 分	19 小时 10 分 ³	24 小时 30 分 ³

¹ 以 1,920 x 1,080 分辨率进行记录。以 1,440 x 1,080 分辨率记录使用其他记录模式记录的影片。

² 购买时，内置存储器包含大约 70 MB 的音乐文件（背景音乐）和 5 MB 的图像文件（图像混合帧）。

³ 单个场景可连续记录 12 小时；此后，摄像机将在恢复记录之前停止大约 3 秒。

选择帧速率

可以通过更改帧速率（每秒钟记录帧的数量）来更改影片的画面效果。

操作模式：    |  

1 打开 [帧速率] 屏幕。

[FUNC.]  [MENU]    [帧速率]

2 触摸所需的帧速率，然后触摸 [X]。

选项

[ 50i (标准)] 每秒 50 隔行扫描场。PAL 模拟电视信号的标准帧速率。

[ PF25] 以每秒 25 帧，渐进帧速率进行拍摄*。使用该帧速率可以为拍摄赋予电影效果。以  模式记录将进一步加强这一效果。

* 记录为 50i。

对焦调整

可手动调整对焦并使用突出轮廓功能来帮助调整，或者可让摄像机使用自动对焦功能来进行对焦。对于自动对焦，可设置自动对焦速度。

摄像机还具有两个对焦功能：“面部优先”以及“触摸和跟踪”。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开始程序前调节变焦。

手动对焦

使用对焦环进行手动对焦。也可使用突出轮廓功能来提高对焦的准确度。

1 打开对焦控件。

[FUNC.]  [ 对焦]

- 如果希望在不打开对焦控件的情况下切换到自动对焦，则按下 。在这种情况下，触摸自动对焦（步骤3）将无法使用。

2 触摸 [MF]。

3 触摸 框中出现的主体。

- 触摸对焦标记 () 将闪烁并自动调整焦距。如有必要，还可选择进一步手动调焦。

4 转动对焦环以调节对焦。

- 屏幕的中心将被放大以帮助您更方便地对焦。还可使用   [对焦辅助功能] 设置关闭此功能。
- 显示的焦距随焦距的调整而变化。可使用   [距离单位] 设置更改用于焦距显示的单位。
- 可使用   [对焦环响应] 设置来调整对焦环的灵敏度。
- 可使用   [对焦环方向] 设置来选择对焦环转动的方向。

对焦预设

在自动对焦时，可预先为对焦设置一个预设位置，以便稍后可立即返回该预设对焦位置。

1 打开对焦控件。

[FUNC.]  [ 对焦]

2 触摸 [MF]。

3 将对焦环转到所需的对焦位置。

4 触摸 [SET] 设置预设对焦位置。

5 调焦之后，触摸 [ON] 返回预设对焦位置。

- 再次触摸 [SET] 可取消当前预设对焦位置。
- 调焦或变焦时，[ON] 会显示为灰色。
- 可使用   [对焦预设速度] 设置调整摄像机返回预设对焦位置的速度。

i 注

- 在摄像机关闭的情况下会取消预设对焦位置。
- 当摄像机处于 **AUTO** 模式时，对焦预设功能无法使用。

突出轮廓

启用突出轮廓时，用红色、蓝色或黄色突出显示屏幕上的对焦边缘。此外，可选择将屏幕切换成黑白显示，从而更进一步强调边缘。

1 打开对焦控件。

[FUNC.]  [ 对焦]

2 触摸 。

对于黑白设置：触摸 [关] 或 [开]

对于突出轮廓颜色：触摸 [红色]、[蓝色] 或 [黄色]

3 触摸 。

4 触摸 **PEAK**。

- 突出轮廓功能已启用且边缘已突出显示。可转动该屏幕上的对焦环或触摸 **[X]** 隐藏对焦控件。
- 突出轮廓效果和黑白图片不会出现在记录中。

自动对焦

启用自动对焦后，摄像机持续调节屏幕中央摄录主体的对焦情况。对焦范围是 2 cm（全广角下，从镜筒前端开始测量）至 ∞ 和 60 cm（整个变焦范围，从镜筒镜桶前端开始测量）至 ∞ 。执行以下步骤来设置自动对焦速度。

1 打开 [AF 模式] 屏幕。

[FUNC.]  [MENU]    [AF 模式]

2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X]**。

- 屏幕中将显示所选选项的图标。

选项 （默认值）

[LAF 即时自动对焦]  将自动对焦设为即时自动对焦。以最快的速度来调节对焦。此模式在非常明亮或昏暗的光线环境下摄录时比较有用。此模式同时使用 TTL 系统和外部感应器进行对焦。

[MAF 中速自动对焦] 将自动对焦设为中速自动对焦。相比于使用 **[LAF 即时自动对焦]** 设置时，摄像机更为顺畅地对焦主体。此模式同时使用 TTL 系统和外部感应器进行对焦。

[AF 普通 AF] 将自动对焦设为普通 AF。以稳定的速度进行自动对焦调节。

① 注

- 使用自动对焦时，可转动手动环进行手动对焦。停止转动环时，摄像机会返回自动对焦。此功能在对窗口另一侧的摄录主体进行对焦时十分有用。
- 在明亮的环境下记录时，摄像机会缩小光圈。这可能会造成图像变得模糊，并且离变焦范围的广角端越近越明显。在此情况下，将 [中灰滤镜] 设为 [**A** 自动]。
- 将 [附加镜] 设置为 [**OFF** 关] 以外的设置时，[**I.AF** 即时自动对焦] 和 [**M.AF** 中速自动对焦] 设置不可用。
- 帧速率设置为 [**PF25** PF25] 时，所需的自动对焦时间要比帧速率设置为 [**50i** 50i (标准)] 时更长。
- 在黑暗的环境下记录时，对焦范围变窄，图像将变得模糊。
- 以下摄录主体或以下情形不适宜自动对焦。在此情况下，请使用手动对焦。
 - 反光的表面
 - 低对比度或没有垂直线的摄录主体
 - 快速移动的摄录主体
 - 通过肮脏或潮湿的窗户
 - 夜景

面部优先

使用该功能，摄像机会自动识别人脸并使用所得信息选择最佳的对焦和曝光设置。

操作模式： **AUTO** * **M** **CINEMA** | [附加镜] [滤镜]

* 在 **AUTO** 模式中，始终启用面部优先。

☑ 检查要点

- 选择除 [**N** 夜景]、[**O** 暗光线]、[**烟火** 焰火] 或 [**M** 手动曝光] 以外的摄像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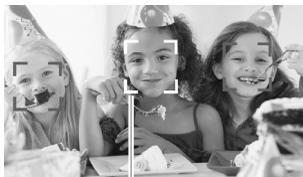
面部优先将默认启用。如果该功能已关闭，则可通过以下步骤开启。

- 1 打开 [面部优先与追踪] 屏幕。
[**FUNC.**] [**MENU**] [附加镜] [面部优先与追踪]
- 2 触摸 [**ON** 开]，然后触摸 [**X**]。

选择主体

如果画面中有多人，摄像机将自动选择一人作为主体。主体通过白色面部优先框来表示，摄像机会针对该人优化设置。其他脸部则由灰色框表示。

使用触摸和跟踪功能在触摸屏上触摸不同脸部即可针对该人优化摄像机设置。



主体

将自动对焦限制到面部

使用自动对焦时，可以限制仅在检测到主体面部时使用自动对焦功能，所有其他情况均使用手动对焦。摄像机在自动对焦主体的面部时还会调节亮度。

将可指定任务按钮 2 设置为 [ 仅面部自动对焦] ( 84) 并按该按钮。

-  出现在屏幕上。

50

注

- 摄像机可能会错误地检测到非人物主体的面部。在此情况下，关闭面部优先。
- 在某些情况下，可能无法检测脸部。典型实例包括：
 - 脸部非常小、大、相对于整个图像颜色过深或过浅。
 - 脸转向一边，倾斜或部分遮蔽。
- 面部优先功能不适用于以下场景。
 - 使用的快门速度低于 1/25。
 - 以 40 倍以上变焦启用数码变焦（变焦条上的深蓝色区域）。
 -  [反向扫描拍摄] 设置为 [**OFF** 关] 以外的其他选项。
 - 启用红外线模式。
- 启用面部优先时，摄像机所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为 1/25。

触摸和跟踪

使用面部优先拍摄一组人物时，摄像机会自动选择一人作为主体。也可以使用“触摸和跟踪”功能使摄像机跟踪不同的人物，并优化设置。还可使用“触摸和跟踪”功能保持始终对焦于其他移动主体，如宠物或移动中的交通工具。

操作模式：    |  

1 确保已启用面部优先 ( 49) 和自动对焦 ( 48) 。

- 在  模式中，始终启用面部优先。
- 2 让摄像机朝向移动主体并触摸显示在触摸屏上的主体。
- 主体周围将出现白色双框，并对该主体的移动进行跟踪。
 - 触摸 [取消 ] 可去除该框并取消跟踪。

注

- 触摸特定于该主体的颜色或条纹中的某些区域可更轻松地进行跟踪。但是，如果附近区域有其他物体与所选主体的特征相似，摄像机可能会开始跟踪错误的物体。再次触摸屏幕以选择所需主体。
- 某些情况下，触摸和跟踪可能无法对主体进行跟踪。典型实例包括：
 - 相对于整张照片而言，主体过小或过大。
 - 主体和背景过于相似。
 - 主体缺乏足够对比度。
 - 摄录主体快速移动。
 - 光线不足的室内拍摄。

变焦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有四种方式可以拉近或推远：使用摄像机上的变焦杆、使用提手上的变焦杆、使用无线遥控器上的变焦钮，或使用触摸屏上的变焦控件。

除 10 倍光学变焦外，在 **M** 模式中，还可通过   [数码变焦] 设置启用数码变焦*（40 倍或 200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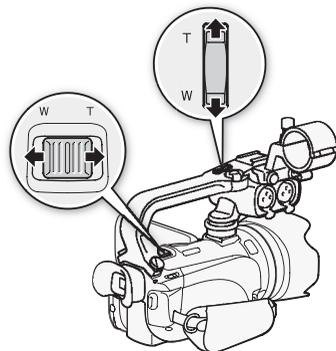
本摄像机还带有数码长焦附加镜，可利用它以数码方式放大屏幕上的图像。

* 数码变焦在 **AUTO** 和 **CINEMA** 模式下不可用。

使用变焦杆、手柄变焦杆或无线遥控器

将变焦杆或手柄变焦杆移向 **W**（广角）可以推远摄录主体。将变焦杆移向 **T**（长焦）可以拉近摄录主体。

- 默认状态下，变焦杆和手柄变焦杆的操作速度可变 - 轻按可缓慢变焦；用力越大变焦速度越快。
- 也可使用无线遥控器上的变焦钮。



设置变焦速度

可设置变焦杆、手柄变焦杆和无线遥控器的变焦速度。

设置变焦杆的变焦速度

对于变焦杆，首先将整体变焦速度设为三个级别之一。接下来选择以可变速度还是恒定速度操作变焦杆。有关变焦速度的简明概述，请参考下表。

1 打开变焦速度级别屏幕。

[FUNC.]  [MENU]    [变焦速度级别]

2 触摸 [快速]、[普通] 或 [慢速]，然后触摸 []。

3 触摸 [机身变焦杆变焦速度]。

4 针对可变速速度触摸 [**VAR**]，或者针对恒定速度触摸 [**CONST**]。

- 如果选择 [**CONST**]，则触摸 [] 或 []，或者沿控制条拖动手指来选择一个恒定速度。

5 触摸 [**X**]。



大致变焦速度*（变焦杆）

[机身变焦杆 变焦速度] 设置	选定恒定速度	[变焦速度级别] 设置		
		[ 慢速]	[ 普通]	[ 快速]
[VAR] (可变)	—	4 秒到 4 分 45 秒	3 秒到 3 分	2 秒** 到 1 分
[CONST] (恒定)	1 (最慢)	4 分 45 秒	3 分	1 分
	16 (最快)	4 秒	3 秒	2 秒**

* 从全广角测量至全长焦。

**如果变焦速度过快（从头到尾大约 2 秒钟），则变焦时摄像机自动对焦会出现问题。

设置手柄变焦杆和无线遥控器的变焦速度

对于手柄变焦杆和无线遥控器，首先将整体变焦速度设为三个级别之一。手柄变焦杆和无线遥控器以恒定速度操作，因此请选择具体的速度。有关变焦速度的简明概述，请参考下表。

1 打开变焦速度级别屏幕。

[FUNC.] [MENU] [变焦速度级别]

2 触摸 [慢速]、[普通] 或 [快速]，然后触摸 []。

3 触摸 [手柄变焦杆变焦速度] 或 [无线遥控器变焦速度]。

- 对于手柄变焦杆，继续第 4 步。对于无线遥控器，跳至第 5 步。

4 触摸 [CONST]。

- 可触摸 [OFF] 关] 禁用手柄变焦杆。

5 触摸 [] 或 []，或者沿控制条拖动手指来选择一个恒定速度。

6 触摸 []。

大致变焦速度*（手柄变焦杆）

[手柄变焦杆变焦速度] 速度设置	[变焦速度级别] 设置		
	[慢速]	[普通]	[快速]
1（最慢）	4 分 45 秒	3 分	1 分
16（最快）	4 秒	3 秒	2 秒**

* 从全广角测量至全长焦。

**如果变焦速度过快（从头到尾大约 2 秒钟），则变焦时摄像机自动对焦会出现问题。

大致变焦速度*（无线遥控器）

[无线遥控器变焦速度] 速度设置	[变焦速度级别] 设置		
	[慢速]	[普通]	[快速]
1（最慢）	4 分 45 秒	3 分	1 分
16（最快）	4 秒	3 秒	2 秒**

* 从全广角测量至全长焦。

**如果变焦速度过快（从头到尾大约 2 秒钟），则变焦时摄像机自动对焦会出现问题。

使用触摸屏上的变焦控件

1 在触摸屏上显示变焦控件。

[FUNC.] [ZOOM]

- 变焦控件将出现在屏幕左侧。

2 触摸变焦控件可进行变焦。

- 触摸 **W** 区域内的任何位置推远，或触摸 **T** 区域内的任何位置拉近。向中心位置移动触摸，则缓慢变焦；向 **W/T** 图标移动触摸，则快速变焦。

3 触摸 [] 以隐藏变焦控件。



柔和变焦控制

可利用柔和变焦控制逐渐开始和 / 或停止变焦。

1 打开柔和变焦控制屏幕。

[FUNC.]  [MENU]    [柔和变焦控制]

2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

选项  (默认值)

[OFF 关]  不打算使用柔和变焦控制时请使用该设置。

[START 开始] 逐渐开始变焦。

[STOP 停止] 逐渐停止变焦。

[START/STOP 开始与停止] 逐渐开始和停止变焦。

数码长焦附加镜

使用数码长焦附加镜可数字式增加摄像机的焦距（增加约 2 倍），还能够以全高清分辨率记录放大的图像。

操作模式:    |  

1 打开 [数码变焦] 屏幕。

[FUNC.]  [MENU]    [数码变焦]

2 触摸 数码长焦附加镜，然后触摸 。

3 打开变焦控件。

[FUNC.]  [ZOOM]

4 触摸 （数码长焦附加镜），然后触摸 。

- 关闭屏幕前再次触摸  可禁用数码长焦附加镜。
- 屏幕的中心大约会放大 2 倍，并出现  图标。

注

- 可以安装可选件长焦附加镜并结合该功能增强效果。
- 摄像时不能打开数码长焦附加镜。
- 启用数码长焦附加镜时，不能同时记录照片。
- 图像会进行数字处理，整个变焦范围的图像质量会下降。

高级影像稳定

影像稳定器可抑制摄像机模糊（因摄像机移动导致的模糊），从而为您提供出色、稳定的拍摄效果。根据拍摄条件选择影像稳定器模式。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1 打开影像稳定器屏幕。

[FUNC.]  [影像稳定器]

2 触摸所需的 IS 模式，然后触摸 [X]。

选项（◆默认值）

[ 动态]◆ 可补偿摄像机的大幅抖动，如在行走时拍摄，且当变焦接近全广角时更为有效。

[ 标准] 补偿摄像机的小幅抖动，如保持静止时进行拍摄的晃动，适合于拍摄自然场景。使用可选广角附加镜或长焦附加镜记录影片时，可采用该设置。

[ 关] 在三脚架上安装摄像机时使用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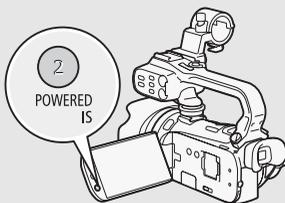
强力防抖

可使用强力防抖提升影像稳定的功能。如果您静止不动并用高变焦倍率拉近远距离主体（更靠近长焦端），此时强力防抖将最为有效。用左手握住液晶显示屏面板将有助于提升拍摄稳定性。默认情况下，将强力防抖分配给可分配的按钮 2。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如果要启用强力防抖，请按住 **POWERED IS**。

- 强力防抖启用后， 显示为黄色。摄像机的振动程度将通过图标本身（ - ）指示，可以使用   [摄像机震动指示] 设置将其关闭。
- 可使用   [POWERED IS 按钮] 设置更改 **POWERED IS** 按钮的操作（长按或切换）。
- 即使在 [影像稳定器] 设为 [ 关] 的情况下，强力防抖仍然可用。



注

- 如果摄像机振动过于剧烈，影像稳定器可能无法完全补偿。
- 对于环视和跟随拍摄，将摄像机从一侧摇至另一侧或上下倾斜时，建议将 [影像稳定器] 设置为 [ 动态] 或 [ 标准]。

自动增益控制 (AGC) 限制

如果在黑暗环境中记录，摄像机将自动增大增益，以使图像更为明亮。然而，使用更高的增益值可能会导致可见视频噪点增加。可以选择 AGC 限制，通过设置要使用的最大增益值来抑制噪点的数量。AGC 限制越小则图像越暗，但噪点也会更少。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选择除特殊场景摄像程序以外的摄像程序和 [M 手动曝光]。

1 打开 AGC 限制调整屏幕。

[FUNC.]  [AGC AGC 限制]  [M 手动]

- 触摸 [A 自动] 以删除 AGC 限制。

2 触摸 [◀] 或 [▶] 设置 AGC 限制。

- 也可沿转盘拖动手指。

3 触摸 [X]。

- 所选 AGC 限制将出现在屏幕上。

注

- 如果将   [自定义按键/转盘] 设为 [AGC AGC 限制] (📖 83)，则可通过CUSTOM转盘调整AGC限制。

自动曝光摄像程序

借助自动曝光 (AE) 摄像程序，摄像机调整快门速度和 / 或光圈值，以获得最佳曝光效果。使用自动曝光摄像程序时，可以更改白平衡和图像效果等功能。

操作模式：   |  

1 打开所需的摄像程序的屏幕。

[FUNC.]  [记录程序]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或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2 触摸 [] 或 [] 设置所需的快门速度 (Tv) 或光圈值 (Av)，然后触摸 []。

- 也可沿转盘拖动手指。

选项 (◆默认值)

[P 程序自动曝光]◆ 摄像机自动调整光圈和快门速度，以使主体获得最佳曝光效果。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设置快门速度值。摄像机将自动设置相应的光圈值。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设置光圈值。摄像机将自动设置相应的快门速度。

可拍摄快门速度设置

[1/6]	[1/12]	[1/25]	[1/50]	[1/120]
[1/250]	[1/500]	[1/1000]	[1/2000]	

可拍摄光圈值设置

由于 []  [中灰滤镜] 默认设置为 [ 自动]，中灰滤镜设置可用于 [F4.0] 及更高的光圈值。

[F1.8]	[F2.0]	[F2.2]	[F2.4]	[F2.6]	[F2.8]
[F3.2]	[F3.4]	[F3.7]	[F4.0]	[F4.4]	[F4.8]
[F5.2]	[F5.6]	[F6.2]	[F6.7]	[F7.3]	[F8.0]

 注

-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 屏幕上仅显示分母— [Tv 250] 表示快门速度为 1/250 秒，等等。
 - 在黑暗环境中摄像时，可以通过使用低速快门获得更明亮图像；但图像质量可能下降且有可能无法正确使用自动对焦。
 - 设置为快速快门速度时，图像可能出现不顺畅。
-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根据初始变焦位置而定，实际可供选择的值的范围会有所不同。
- 设置数值（光圈或快门速度）时，如果相应的光圈值或快门速度不适于摄像条件，此数值就会闪烁。在此情况下，请选择其他值。
- 在曝光锁定时，光圈值 / 快门速度无法更改。在手动调节曝光度之前设置光圈值或快门速度。
- 如果将 []  [自定义按键/转盘] 设为 [ Tv / Av] ( 83)，则可通过CUSTOM转盘调整快门速度或光圈值。

曝光度调整

有时，逆光的主体会显得过暗（曝光不足），而强光线下主体则显得太亮或耀眼（过度曝光）。在此类情况下，调整曝光即可纠正此问题。本摄像机提供专用摄像程序 [M 手动曝光]，用于手动调整曝光。当然，在使用其他摄像程序时也可调整曝光。

使用手动曝光摄像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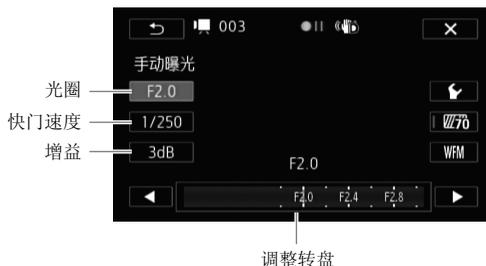
使用 [M 手动曝光] 摄像程序，用户可以调整光圈、快门速度和增益，以达到理想的曝光。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

1 启用 [M 手动曝光] 摄像程序。

[FUNC.] **▶** [记录程序] **▶** [M 手动曝光]

2 触摸所需设置的控制按钮进行调整。



3 触摸 [◀] 或 [▶] 设置所需值。

- 也可沿转盘拖动手指。
- 曝光度将根据新设置的值发生改变。重复步骤 2 和 3 调整其他设置。
- 在触摸 [✕] 之前，您也可使用斑马条纹（参见下述内容）和波形监视器（📖 77）。

4 触摸 [✕]。

📌 注

- 调整曝光时，也可使用波形监视器（📖 77）。
- 如果将 [📷] **▶** [自定义按键/转盘] 设为 [M 手动曝光]（📖 83），则可通过CUSTOM转盘调整光圈、快门速度和增益。

使用斑马条纹

可使用斑马条纹标识可能过度曝光的区域，由此可适当修正曝光。本摄像机提供两级斑马条纹：100% 仅用于标识在高光区域会丢失细节的区域，而 70% 还用于标识有丢失细节可能的区域。

1 在曝光调整屏幕，触摸  以选择斑马条纹级别。

2 触摸 [70%] 或 [100%]，然后触摸 .

3 触摸  或 ，然后触摸 .

- 斑马条纹会出现在图像过度曝光的区域上。
- 再次触摸可关闭斑马条纹。

注

- 使用斑马条纹不会影响记录。

曝光补偿

使用除 [M 手动曝光] 以外的摄像程序时，摄像机会自动调整曝光。不过，可调整并锁定曝光度或使用触摸曝光功能为所选主体自动设置最佳曝光度。当要拍摄的主体的亮度明显亮于 / 暗于图像的一般亮度时，此功能十分方便。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选择除  焰火] 或 [M 手动曝光] 以外的摄像程序。
- 曝光度调整在红外线模式下不可用。

1 打开曝光度调整屏幕。

[FUNC.]  [曝光]

2 触摸  框中出现的主体。

- 触摸曝光标记 () 将闪烁，同时自动调整曝光度，使您触摸的区域正确曝光。如有必要，还可进一步选择手动调整曝光度。根据主体的不同，可能需要使用下述的 [高光] 设置。
- 可触摸 [M] 手动调整曝光度，而不启用触摸曝光功能。
- 将出现手动调整转盘，其中调整值设为 ± 0 。
- 再次触摸 [M] 使摄像机返回自动曝光。

3 触摸  或 ，或者沿转盘拖动手指来设置曝光度调整值。

- 调节范围可能因图像的初始亮度而异，并且有些值可能会显示为灰色。
- 在触摸  之前，您也可使用斑马条纹 ( 58) 和波形监视器 ( 77)。

4 触摸  可将曝光度锁定在选定的值。

- 在曝光锁定期间，屏幕上将显示  和选定的曝光度调整值。

为高光调整触摸曝光功能（高光自动曝光）

特定主体（例如云朵或白色物体）容易过度曝光，并且最终呈现为明亮区域，从而丢失所有细节。使用 [高光] 设置，可以在  框内触摸最明亮的区域，摄像机将自动进行校正，以免该区域过度曝光。如果触摸图像内的黑暗区域或加亮区域过亮，摄像机可能无法正确调整曝光。

完成上述步骤 1 后：

- 1 触摸 []。
- 2 触摸 [高光]，然后触摸 []。
 - 触摸 [普通] 将摄像机恢复为普通触摸曝光设置。

使用背光校正

在连续逆光的环境中拍摄主体时，可使用背光校正提高整个画面（尤其是黑暗区域）的亮度。这将优于  [自动背光校正] 设置，后者对于非连续逆光下的拍摄非常有用。

- 1 打开 [ 逆光补偿始终开启] 屏幕。
[FUNC.]  [ 逆光补偿始终开启]
- 2 触摸 [ 开]，然后触摸 []。

注

- 如果在曝光锁定时更改摄像程序，则摄像机将返回到自动曝光。
- 可通过 CUSTOM 转盘调整曝光值 ( 83)，默认设置为 [ 曝光]。

白平衡

白平衡功能可帮助您精确再现不同照明条件下的色彩。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 选择除特殊场景摄像程序以外的摄像程序。

1 打开白平衡屏幕。

[FUNC.]  [WB 白平衡]

2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X]。

- 如果选择 [K 色温]、[S1 设置 1] 或 [S2 设置 2]，则在触摸 [X] 之前，请按以下相应步骤设置色温或自定义白平衡。
- 屏幕中将显示所选选项的图标。

设置色温（[K 色温]）

触摸 [◀] 或 [▶] 设置所需值。

- 也可沿转盘拖动手指。

设置自定义白平衡（[S1 设置 1] 或 [S2 设置 2]）

请将摄像机对准一个白色物体，让此物体填满整个屏幕，然后触摸 [设置白平衡]。调整完毕后， 停止闪烁并消失。摄像机将保留自定义白平衡，即使是关闭摄像机。

选项（◆默认值）

[☰ 自动]◆ 为了使色彩更为自然，摄像机会自动设置白平衡。

[☀ 日光] 晴天室外拍摄。

[☷ 阴影] 阴影地方拍摄。

[☁ 多云] 多云时拍摄。

[☹ 荧光灯] 在暖白光、冷白光或暖白光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 荧光灯 H] 在日光和日光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 钨丝灯] 在钨丝照明灯和钨丝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K 色温] 色温设置范围为 2,000 K 至 15,000 K。

[S1 设置 1]、[S2 设置 2] 使用自定义白平衡设置，使彩色光线下的白色物体呈现白色。

 注

- **选择自定义白平衡时：**
 - 将  [数码变焦] 设为 [OFF 关]。
 - 当地点、照明，或其他条件改变时，重新设置白平衡。
 -  可能会保持闪动，具体视光源而定。但摄像的效果会比采取 [AWB 自动] 设置的方式要好。
- 在以下几种情况下，使用自定义白平衡设置效果会更好：
 - 在变化的照明条件下
 - 近摄镜头
 - 单色的摄录主体（例如天空、海洋或森林）
 - 在水银灯及某些类型的荧光灯下
- 视荧光灯类型而定，采用  荧光灯] 或  荧光灯]] 有时可能无法实现最佳色彩平衡。如果颜色看起来不自然，请选择 [AWB 自动] 或自定义白平衡设置。

特殊场景摄像程序

在特别光亮的滑雪胜地进行摄像，或是拍摄色彩完整的日落或焰火，您只需选择一种特殊场景摄像程序即可轻松应对。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1 打开摄像程序屏幕。

[FUNC.]  [记录程序]  [ 肖像]

2 触摸所需的摄像程序，然后触摸 [X]。

选项 (◆默认值)

[ 肖像] ◆ 摄像机使用大光圈，以便在背景虚化时获得清晰的主体对焦。



[ 运动] 记录网球或高尔夫球等运动场景。



[ 夜景] 以低噪点拍摄夜景。



[ 雪景] 在明亮的滑雪胜地进行记录而不会导致主体曝光不足。



[ 海滩] 在阳光明媚的海滩进行记录而不会导致主体曝光不足。



[ 日落] 以鲜明的色彩拍摄日落。



[ 暗光线] 在光线不足的情况下记录。



[点光源] 拍摄以点光源进行照明的场景。



[烟火] 拍摄焰火。



注

- [肖像]/[运动]/[雪景]/[海滩]：播放时，画面可能无法流畅地显示。
- [肖像]：放大倍数越大（**T**），背景虚化效果越明显。
- [雪景]/[海滩]：在多云和阴暗的地方，主体可能被过度曝光。检查屏幕上的图像。
- [暗光线]：
 - 移动主体可能会留下拖影。
 - 图像质量可能不如其他模式。
 - 屏幕可能会出现白点。
 - 自动对焦获得的图像质量可能不如其他模式下的效果。在此情况下，请手动调焦。
- [烟火]：为避免摄像机模糊（由于摄像机移动导致的模糊），建议使用三脚架。

图像效果

您可以调节图像的色彩饱和度、亮度、对比度和锐度。

操作模式：   |  

检查要点

64

- 选择除特殊场景摄像程序以外的摄像程序。
- 图像效果在红外线模式下不可用。

1 打开图像效果屏幕。

[FUNC.]  [图像效果]

2 触摸 [ON]，然后触摸 [色彩饱和度]、[锐度]、[对比度] 或 [亮度]。

- 选择 [OFF] 可关闭图像效果。

3 触摸 [◀] 或 [▶]，或者沿转盘拖动手指来调整效果级别。

- + 级别：颜色更丰富、图像轮廓更清晰、对比度更强、图像更明亮。
- - 级别：色彩更淡、图像更柔和、对比度更低、图像更暗。
- 要调整其他参数，请触摸所需的控制按钮并重复步骤 3。

4 触摸 [X] 保存并应用自定义图像设置。

- **A**c 将出现在屏幕上。

自拍

操作模式:    |  

1 打开 [自拍] 屏幕。

[FUNC.]  [MENU]    [自拍]

2 触摸 [**ON** 开 ]，然后触摸 [**×**]。

-  将出现在屏幕上。
- 重复操作，选择 [**OFF** 关] 可关闭自拍。

影片：在记录暂停模式下，按 。

摄像机会在倒数 10 秒钟后开始摄像*。屏幕上开始显示倒数。

照片：在记录暂停模式下，触摸 [PHOTO]。

倒数 10 秒后，摄像机开始记录静止照片*。屏幕上开始显示倒数。

* 使用无线遥控器时为 2 秒。

注

- 倒数开始后，以下任何操作均会取消自拍。
 - 记录影片时按 。
 - 记录照片时，按无线遥控器上的  或触摸屏幕上的 [PHOTO]。
 - 关闭摄像机。
 - 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以将摄像机设置为待机模式。

记录音频

可使用内置麦克风、选购件外部麦克风（XLR 或 MIC 端子）或线路输入（XLR 端子）记录音频。对于连接到 XLR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或音频源，可单独为声道 1 和声道 2 选择音频输入。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66

使用内置麦克风或连接到 MIC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

使用内置麦克风或连接到 MIC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记录音频。用户可使用自带电源且连接线长度不超过 3 m 的市面有售的电容式麦克风。几乎所有具备 \varnothing 3.5 mm 插头的立体声麦克风都可以使用，但其音频记录电平可能各不相同。

当使用内置麦克风或连接到 MIC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时，将音频输入开关设置为 I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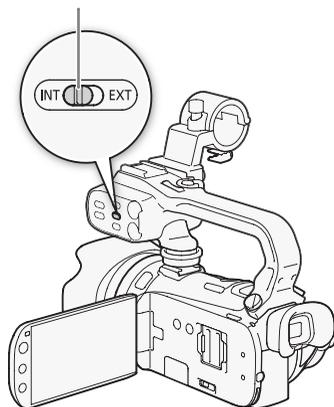
- 如果将麦克风连接到 MIC 端子并且将音频输入开关设为 INT，则摄像机会自动从内置麦克风切换成外部麦克风。

使用市面有售的麦克风

- 1 连接外部麦克风至 MIC 端子。
- 2 打开 [MIC 端子输入] 屏幕。
[FUNC.]  [MENU]    [MIC 端子输入]
- 3 触摸 [麦克风]，然后触摸 [X]。
• 如果需要，启用并调整混音平衡 (📖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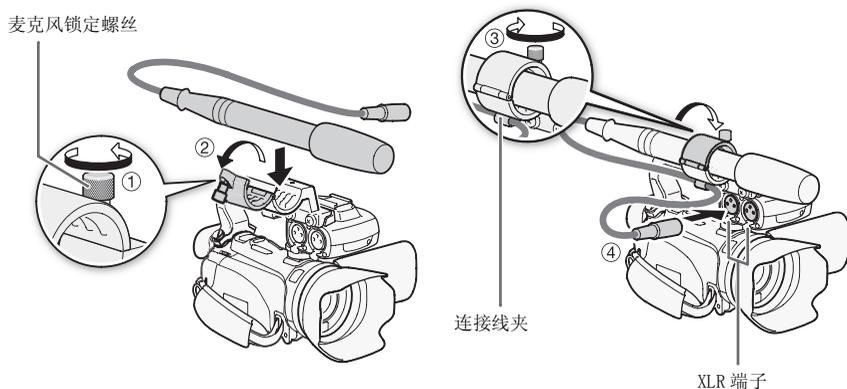
注

- 使用外部麦克风时，确保覆盖插头上面的绝缘护套小于 \varnothing 9.5 mm。
- 将外部麦克风连至摄像机时，  [防风] 将自动设置为 [OFF] 关 。



使用线路输入或连接到 XLR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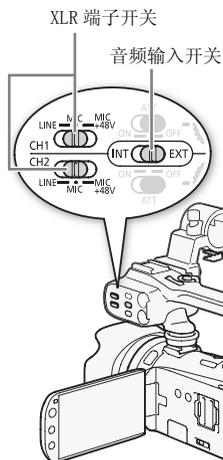
可使用 XLR 端子连接外部音频源（模拟线路输入）或麦克风。连接外部麦克风时，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操作。



- 1 拧松麦克风的锁定螺丝 (1)，打开麦克风支架装置，插入麦克风 (2)。
- 2 拧紧锁定螺丝并使麦克风连接线通过麦克风支架装置下的连接线夹 (3)。
- 3 将麦克风连接线插入所需的 XLR 端子 (4)。

设置 XLR 端子

- 1 将音频输入开关设为 EXT。
 - 更改音频输入开关的位置将同时影响声道 1 和声道 2。
- 2 将所需声道的 XLR 端子开关设置为 LINE 或 MIC。
 - 要为麦克风提供幻影电源，将开关设置为 MIC+48V。确保在开启幻影电源前先连接麦克风。关闭幻影电源时，保持麦克风的连接。
 - 使用 XLR 端子仅记录到一个声道时，使用 CH1 输入端子并将 CH1 的 XLR 端子设置为 LINE、MIC 或 MIC+48V。



选择记录声道

可以选择摄像机记录音频的声道。

- 1 打开 [XLR 记录声道] 屏幕。
[FUNC.] ➤ [MENU] ➤ [] ➤ [XLR 记录声道]
- 2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X]。

选项 (◆ 默认值)

[CH1 CH1] 将音频单独记录到各个声道。输入 CH1 的音频将记录到声道 1，而输入 CH2 的音频将记录到声道 2。

[CH1/2 CH1/CH2] 输入到 CH1 的音频将记录到两个声道。不记录输入 CH2 的音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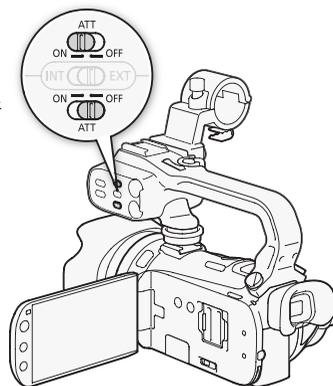
启用麦克风衰减

XLR 端子开关设置为 MIC 或 MIC+48V 时，可启用外部麦克风的电平衰减 (20 dB)。

将所需声道的 ATT 开关设置为 ON。

! 重要

- 连接不支持幻影电源的麦克风或设备时，应确保将 XLR 端子开关分别设置为 MIC 或 LINE。如果将开关设置为 MIC+48V，麦克风或设备可能会受损。



音频记录电平

使用内置麦克风或连接到 MIC 端子的麦克风时，可使用 FUNC. 面板调整音频记录电平。对于连接到 XLR 端子的麦克风或音频源，使用对应声道的音频电平转盘调整音频记录电平。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 🎧

使用内置麦克风或连接到 MIC 端子的麦克风

1 打开音频记录电平手动调整屏幕。

[FUNC.] 🎤 [🎤 麦克风音量] M [M 手动]

- 屏幕上将显示音频电平指示器和当前音频记录电平。当 🎤 [混音] 设为 ON [开] 时，将出现两个音频电平指示器，上面的指示器代表内置麦克风，而下面的指示器代表外部音频。
- 触摸 A [自动] 使摄像机返回自动音频记录电平。

手动音频电平调整



音频电平调整条

2 根据需要按住 [◀] 或 [▶] 调整音频记录电平。

- 作为指导原则，请调整音频记录电平以使音频电平表中的电平指示仅偶尔位于 -18 dB 标记（大约距 -20 dB 标记右侧一个刻度）的右侧。
- 开启混音功能时（🎧 73），[INT]（内置麦克风）和 [EXT]（外部音频源）会出现在音频电平指示器旁边。

3 触摸 [✕] 将音频记录电平锁定在当前电平。

显示音频电平指示器

通常情况下，仅在启用手动调整音频记录电平后才会显示音频电平指示器。也可选择在自动调整音频电平时显示。

1 打开自动音频记录电平屏幕。

[FUNC.] 🎤 [🎤 麦克风音量] A [A 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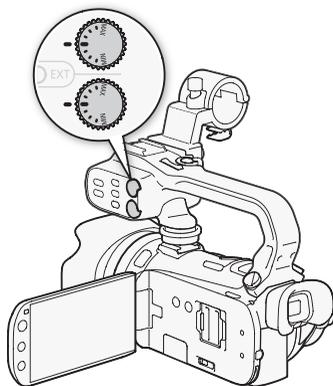
2 触摸 [音频电平指示器]，然后触摸 [✕]。

使用连接到 XLR 端子的麦克风或音频源

当麦克风或音频源连接到 XLR 端子，同时将音频输入开关设置为 EXT 时，音频电平指示器会出现在屏幕上。

转动对应的音频电平转盘来根据需要调整音频记录电平。

- 作为指导原则，请调整音频记录电平以使音频电平表中的电平指示仪偶尔位于 -18 dB 标记（大约距 -20 dB 标记右侧一个刻度）的右侧。



注

- 当音频电平表到达红点 (0 dB) 时，声音可能会失真。
- 在使用连接到 XLR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时，如果音频电平太高且声音失真，请使用 ATT 开关来启用麦克风衰减。对于连接到 MIC 端子的麦克风，请手动调整音频记录电平。
- 调整音频记录电平或麦克风衰减为启用状态时，建议使用耳机检查音量。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可更改内置麦克风的指向性来更大程度地控制声音的记录方式。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 1 打开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屏幕。
[FUNC.]  [MENU]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 2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X]。

选项 (◆ 默认值)

- [ 单声道] 单声道记录，突显来自摄像机前方的声音。
- [ 普通]◆ 标准立体声记录；达到 [广角] 和 [单声道] 设置间的中点位置。
- [ 广角] 立体声记录更广区域的环境音，以增强影片的现场感。
- [ 变焦] 立体声记录与变焦位置链接的声音。屏幕中显示的主体越大，声音越大越集中。

注

- 除使用混音功能时外，外部麦克风优先于内置麦克风。在以下情况中，无法更改内置麦克风的指向性。
 - 外部麦克风连至 MIC 端子且   [混音] 设置为 [**OFF** 关]。
 - 将音频输入开关设为 EXT。

音频均衡器

通过指定具体的高频或低频范围，即可使用音频均衡器调节音量。音频均衡器设置仅在使用内置麦克风记录声音时可用。

操作模式：   |  

1 打开 [内置麦克风频率响应] 屏幕。

[FUNC.]  [MENU]    [内置麦克风频率响应]

2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X]。

选项 (◆默认值)

[**NORM** 普通]◆ 适用于大多数普通记录环境下的平衡声音。

[**LB** 低频范围提升] 增强低频范围以获取更震撼的音效。

[**LC** 低截滤波器] 过滤低频范围以降低强风、汽车引擎或类似环境的噪音。

[**MB** 中频范围提升] 最适合记录人声和对话。

[**LHB** 高频 + 低频范围提升] 最适合记录现场音乐并清晰捕捉各种乐器的特殊音质。

混音

记录时，可以混合来自内置麦克风的音频与来自 MIC 端子的外部音频，并调节原始音效的混音平衡。外部音频输入可以来自市面有售的外部麦克风或外部音频播放机（模拟线路输入）。

操作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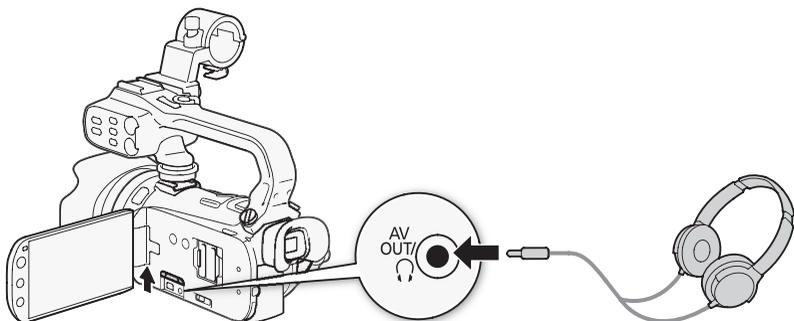
- 1 连接外部源至 MIC 端子。
- 2 打开 [MIC 端子输入] 屏幕。
[FUNC.]  [MENU]    [MIC 端子输入]
- 3 触摸 [**LINE** 外部音频] 或 [**MIC** 麦克风]，然后触摸 []。
- 4 启用混音。
[混音]  [**ON** 开]
- 5 根据需要调整混音平衡。
 - 触摸 [INT]（增加来自内置麦克风的的声音）或 [EXT]（增加来自外部音频的声音），或者沿混音条滑动手指以调节所需的混音平衡。
- 6 触摸 [**X**] 设置混音并关闭菜单。

使用耳机

使用耳机进行播放或检查记录时的音频电平。将耳机连至 AV OUT/🎧 端子，该端子用于耳机和音频/视频输出。连接耳机前，请按照以下步骤将端子功能从 AV 输出改为 🎧（耳机）输出。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

* 耳机也可用于 **AUTO** 模式，但在该模式下不可更改端子功能。预先在其他某一操作模式下更改设置。



- 1 打开 [AV/耳机] 屏幕。
[FUNC.] ➤ [MENU] ➤ 📺 ➤ [AV/耳机]
 - 仅在记录模式中执行此步骤时才必须触摸 [FUNC.]。
- 2 触摸 [耳机]，然后触摸 [➡]。
- 3 将耳机连接到 AV OUT/🎧 端子。
- 4 回到菜单，触摸 [音量]。
- 5 触摸 [🔊] 或 [🔊🔊] 来调整音量，然后触摸 [✕]。
 - 也可沿 [耳机] 条拖动手指。
 - 🎧 将出现在屏幕上。

播放过程中调节音量

在 📺 模式下，以及在播放幻灯片时的 📽 模式下，调节耳机音量的方式与您调节扬声器音量的方式相同 (📖 87)。

! 重要

- 使用耳机时，请务必将音量调低至适当级别。
- 如果屏幕上未出现 🎧 图标，请勿将耳机连接到 AV OUT/🎧 端子。此时产生的噪音输出可能会损伤听力。

i 注

- 使用带 ∅ 3.5 mm 微型插孔、连接线长度不超过 3 m，且市面有售的耳机。
- 即使在播放模式中将 [AV/耳机] 设置为 [🎧 耳机]，当您关闭摄像机时，AV OUT/🎧 端子的功能也会自动返回到 AV 输出。

使用变焦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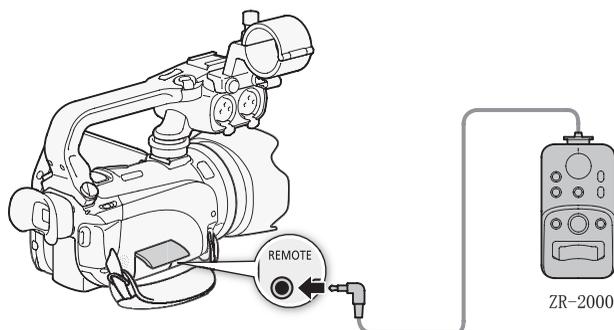
可将选购的 ZR-2000 或 ZR-1000 变焦遥控器连接至摄像机，当您在外部监视器上查看图片时，无需触摸摄像机便可使用某些功能。如果摄像机安装在三脚架上，且需确保记录达到最佳稳定性，此功能特别有用。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只** **📺**

将选购的 ZR-2000 或 ZR-1000 变焦遥控器连接至摄像机上的 REMOTE 端子。

有关使用变焦遥控器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ZR-2000 或 ZR-1000 的使用说明书。

75



变焦遥控器的功能

使用 ZR-2000 或 ZR-1000：打开 / 关闭电源、开始 / 停止记录、变焦、调焦以及将屏幕显示内容显示在外部监视器上。

仅使用 ZR-2000：切换自动对焦与手动对焦、瞬时自动对焦* 和对焦辅助（MAGNIFYING 钮）。

* 瞬时自动对焦功能允许在手动对焦期间临时切换到自动对焦。

注

- 在 **AUTO** 模式下，可用功能仅包括：打开 / 关闭电源、开始 / 停止记录、变焦。

彩条 / 音频基准信号

可以让摄像机输出并记录彩条信号和 1 kHz 音频基准信号。

操作模式：   |  

1 打开 [彩条与测试音调] 屏幕。

[FUNC.]  [MENU]    [彩条与测试音调]

2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X]。

* 选择 [ 彩条与音调] 时，可调整音频基准信号。触摸 [] 并继续以下步骤。

选项 (◆ 默认值)

[ OFF 关]◆ 如果不打算使用彩条或音频基准信号，则选择此选项。

[ 彩条] 显示标准 SMPTE 彩条图案。

[ 彩条与音调] 除彩条图案外，还会输出音频基准信号。

调整音频基准信号

1 回到 [] 菜单，触摸 [音频基准信号]。

2 触摸 [ -12dB] -12 dB)、[ -18dB] -18 dB) 或 [ -20dB] -20 dB)，然后触摸 [X]。

视频示波器

摄像机可显示简化的波形监视器。还可以显示边缘监视器*以帮助您对焦。视频示波器仅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它们不会出现在取景器中或外部监视器上。

*边缘监视器查看整个画面的对焦情况并以波形显示其结果。

操作模式：   |  

在 [P 程序自动曝光] 摄像程序中显示波形监视器

1 确保摄像程序为 [P 程序自动曝光]。

[FUNC.]  [记录程序]  [P 程序自动曝光]

2 打开曝光度调整屏幕。

[FUNC.]  [曝光]

3 触摸 [**M**] (手动曝光)，然后触摸 [**WFM**] (波形监视器)。

- 波形监视器将显示在屏幕上的窗口中。触摸窗口将其关闭。
- 可使用屏幕底部的转盘或通过触摸 框内部来调整曝光度 (📖 58)。可在波形监视器中立即查看结果。

在 [M 手动曝光] 摄像程序中显示波形监视器

1 打开 [**M 手动曝光**] 屏幕。

[FUNC.]  [记录程序]  [**M 手动曝光**]

2 触摸 [**WFM**] (波形监视器)。

- 波形监视器将显示在屏幕上的窗口中。触摸窗口将其关闭。
- 可使用屏幕上的控件来调整曝光度 (📖 57)。可在波形监视器中立即查看结果。

显示边缘监视器

1 打开对焦调整屏幕。

[FUNC.]  [ 对焦]

2 触摸 [**MF**] (手动对焦)，然后触摸 [**WFM**] (波形监视器)。

- 边缘监视器会出现在屏幕底部。触摸边缘监视器将其关闭。
- 可使用对焦转盘或通过触摸  框内部来调整对焦 (📖 47)。可在边缘监视器中立即查看结果。

视频快照

记录一系列简短场景。然后播放设为喜爱的音乐的视频快照场景 (📖 107)。

默认视频快照场景时长为 4 秒，使用  [视频快照时长] 设置可以将其长度更改为 2 秒或 8 秒，或更改为符合情节生成器中所选情节场景 (类别) 的推荐长度。

操作模式:    |  

78

1 打开视频快照屏幕。

[FUNC.]  [ 视频快照]

- 也可将 [ 视频快照] 功能分配给某可指定任务按钮 (📖 84)。跳到步骤 3。

2 触摸 [开]。

- 屏幕上出现蓝色框。
- 触摸 [ 关] 返回正常视频记录模式。

3 按 。

- 摄像机在记录数秒钟后 (蓝色框用作可见的进度条) 自动切换到记录暂停模式。
- 当摄像机停止记录后，屏幕会即刻变黑，就像照相机快门释放一样。



注

- 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将禁用视频快照模式。

预记录

摄像机将在按 **[START/STOP]** 之前 3 秒钟开始记录，以确保您不错过重要的拍摄机会。难以预知开始拍摄时间时此功能特别有用。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1 打开预记录屏幕。

[FUNC.]  [ 预录制]

2 触摸 [**ON** 开]，然后触摸 [**X**]。

-  将出现在屏幕上。
- 重复操作，选择 [**OFF** 关] 可关闭预记录。

3 按 **[START/STOP]**。

- 场景将在按 **[START/STOP]** 之前 3 秒钟开始在存储器中记录。

注

- 如果在打开预记录或完成预记录的 3 秒内按下 **[START/STOP]**，则摄像机将不会记录按下该按钮之前 3 秒的完整内容。
- 以下任一操作都将会禁用预记录功能。
 - 摄像机 5 分钟内没有任何操作。
 - 更改模式开关的位置。
 - 按 。
 - 启用视频快照。
 - 将摄像机设置为待机模式。
 - 触摸 FUNC. 面板中的以下任一控制按钮：**[MENU]**、**[记录程序]**、**[白平衡]**、**[AGC 限制]**、**[影像稳定器]**、**[淡入淡出]**、**[装饰]** 或 **[确认记录]**。

屏幕显示和数据码

可开启或关闭大部分屏幕显示。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反复按 **[DISP.]** 将按以下顺序开 / 关屏幕显示内容：

[M]、**[CINEMA]**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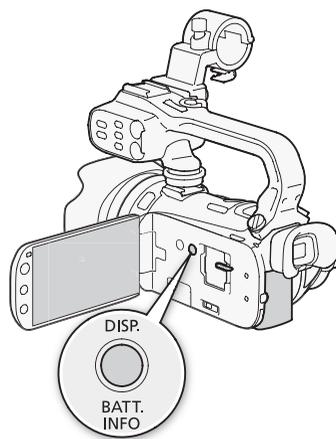
- 所有显示打开
- 大多数显示关闭¹

、 模式²：

- 仅数据码打开
- 所有显示打开

¹ 按 **[DISP.]** 将关闭自动出现的大多数图标和显示，但不会删除控制按钮（**[FUNC.]**、**[PHOTO]** 等）以及手动打开的屏幕显示（例如，屏幕标记或音频电平表）。

² 触碰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



关于数据码

对于记录的每个场景或照片，摄像机都会保存一个数据码（记录日期 / 时间、摄像机设置信息等）。

可使用  /   [数据码] 设置选择要显示的信息。

淡入淡出

摄像机提供了两种专业的转场视觉效果以实现场景淡入淡出。可选择仅激活一次淡入淡出，或每次开始、停止记录时均激活淡入淡出。

操作模式：   |  

1 打开淡入淡出选择屏幕。

[FUNC.]  [ 淡入淡出]

2 触摸所需的淡入淡出，然后触摸 [X]。

- 可在屏幕上预览转场效果。
- 所选淡入淡出的图标将显示为绿色。

淡入 / 淡出

在暂停记录模式 (●||) 中按  开始记录 (带有淡入效果)。记录时 (●) 按  淡出并暂停记录。

注

- 添加淡入淡出效果时，图像和声音将淡入或淡出。
-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无法使用淡入淡出：
 - 在  模式中使用 [老电影] 电影效果滤镜。
 - 记录添加有装饰的场景。
 - 记录视频快照场景。
 - 已启用预记录。
- 通过   [淡入淡出设置] 设置，可选择从黑屏或白屏中淡入或淡出场景。

红外线记录

本摄像机可使用摄像机的红外线和其他红外光源来在黑暗环境中拍摄影片。并且可选择将画面中更亮的区域显示为绿色或白色。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82

启用红外线模式

按以下步骤将摄像机设为红外线（IR）模式，并且设置画面中高亮区域的颜色。

1 将 **INFRARED** 开关移至 **ON**。

- **IR** 出现在屏幕上。当内置红外线开启时，也会显示 。

2 打开 [红外拍摄颜色] 屏幕以选择颜色。

[FUNC.]  [MENU]    [红外拍摄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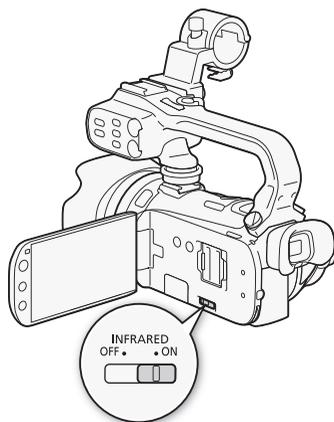
3 触摸 [**WHITE** 白色] 或 [**GREEN** 绿色]，然后触摸 [**X**]。

- 默认打开红外线。要关闭红外线（例如使用外部红外光源时），请触摸  并执行以下步骤。

关闭红外线

1 回到  菜单，触摸 [红外光]。

2 触摸 [**OFF** 关]，然后触摸 [**X**]。



注

- 红外线位于手柄装置内。请确保安装手柄装置以使用红外线。
- 如果将某个可指定任务按钮设置为 [红外光]（[84](#)），则可按此按钮打开红外光。
- 当摄像机处于红外线模式时，它会自动执行以下调整。
 - 增益、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均设为自动。
 - 自动对焦设为普通 AF。不过可以将对焦模式更改为手动对焦。
 - 无法设置 AGC 限制、白平衡、图像效果、曝光、背光校正、摄像程序和面部优先。
 - 中灰滤镜不可用。
- 视光源而定，变焦期间的自动对焦可能效果不佳。
- 将摄像机切换到红外线模式时，切勿将镜头指向强光源或热源。相对于在普通情形下拍摄视频，此时的摄像机对此类源头要敏感得多。如果画面中存在此类源头，在将摄像机切换到红外线模式之前，请首先遮住镜头。

4 用户自定义

自定义按钮和转盘

可将多个常用功能之一分配到 **CUSTOM** 和 CUSTOM 转盘。之后不用访问菜单，只需使用 **CUSTOM** 和 CUSTOM 转盘即可调整选定的功能。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 **📷**

- 1 打开 [自定义按钮 / 转盘] 屏幕。
[FUNC.] **▶** [MENU] **▶** **⏏** **▶** [自定义按钮 / 转盘]
- 2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X]**。

选项 (◆ 默认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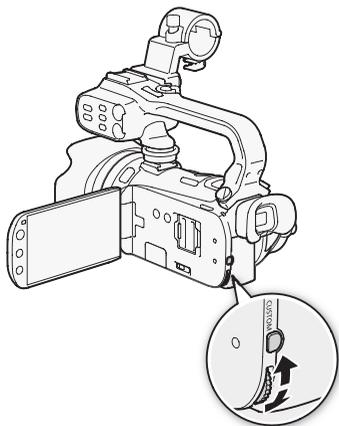
[Tv Tv/Av] 将摄像程序设为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或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优先时，可通过 CUSTOM 转盘调整快门速度或光圈值。

[M 手动曝光] 将摄像程序设为 **[M 手动曝光]** 时，按 **CUSTOM** 在光圈值、快门速度和增益之间切换。然后使用 CUSTOM 转盘调整设置。

[AGC AGC 限制] 将 FUNC. 面板中的 **[AGC AGC 限制]** 设为 **[M 手动]** 时，可通过 CUSTOM 转盘调整 AGC 限制。如果 AGC 限制并未出现在屏幕上，则首先按 **CUSTOM**。

[曝光]◆ 调整曝光度。按 **CUSTOM** 显示曝光度值，然后使用 CUSTOM 转盘调整曝光度值。

[OFF 关] 不打算使用 **CUSTOM** 或 CUSTOM 转盘时请使用该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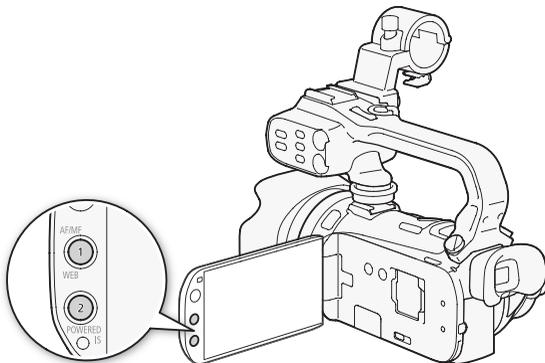
i 注

- 可按住 **CUSTOM** 而不使用上面的步骤来显示选项的快速菜单。使用 CUSTOM 转盘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CUSTOM**。

可指定任务按钮

本摄像机具有 2 个可分配各种功能的按钮。您可以为这些按钮分配常用功能，然后通过按下按钮来迅速调用它们。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更改已分配的功能

1 打开所需的可指定任务按钮的选择屏幕。

[FUNC.]  [MENU]    [分配按钮 1] 或 [分配按钮 2]

2 选择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X]。

选项  可指定任务按钮 1 的默认值，  可指定任务按钮 2 的默认值

[* 逆光补偿始终开启] 开启 / 关闭背光校正。

[面部自动对焦] 开启 / 关闭仅面部自动对焦 (50)。

[情节生成器] 启用情节生成器模式 (97)。

[视频快照] 开启 / 关闭视频快照 (78)。

[WB 白平衡优先] 开启 / 关闭白平衡优先 (139)。

[红外光] 开启 / 关闭红外光 (82)。必须安装手柄装置才能使用此选项。

[CH 音频输出声道] 切换音频输出声道 (139)。必须安装手柄装置才能使用此选项。

[AF/MF AF/MF]  切换自动对焦与手动对焦 (47)。此选项仅用于可指定任务按钮 1。

[强力防抖]  开启 / 关闭强力防抖 (54)。此选项仅用于可指定任务按钮 2。

[OFF 关] 不向可指定任务按钮分配功能。

使用可指定任务按钮

为按钮分配功能之后，按下该按钮可启用相应功能。

保存和加载菜单设置

完成电影效果滤镜以及 FUNC. 面板与设置菜单内其他设置的调节后，您可以将这些设置保存到存储卡中。

操作模式：   |  

将菜单设置保存至存储卡

菜单设置必须保存至存储卡 **B**。如果存储卡已经具有菜单设置，则设置将被覆盖。

- 1 将存储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B**。
- 2 打开 [备份菜单设置 **B**] 屏幕。
[FUNC.]  [MENU]    [备份菜单设置 **B**]
- 3 触摸 [保存]，然后触摸 [是]。
 - 当前设置将保存至存储卡。
- 4 触摸 [确定]，然后触摸 [**×**]。

从存储卡加载摄像机设置

- 1 将具有菜单设置的存储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B**。
- 2 打开 [备份菜单设置 **B**] 屏幕。
[FUNC.]  [MENU]    [备份菜单设置 **B**]
- 3 触摸 [加载]，然后触摸 [是]。
 - 将摄像机的当前设置替换为存储卡上保存的设置之后，屏幕会暂时变黑，摄像机也将重新启动。

注

- 本摄像机可从其他佳能XA10和LEGRIA HF G10摄像机载入设置。载入菜单设置会替换摄像机中通用于两种摄像机类型的所有当前菜单设置。此外，不通用的设置将重新设置为默认值。

5 播放

播放视频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1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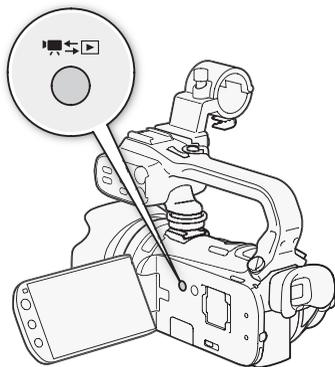
- 还可按住无线遥控器上的  2秒以上来切换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

2 如果未显示，则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日期]

3 查找要播放的场景。

- 将变焦杆移向 **W** 每页显示15个场景；将其移向 **T** 每页显示6个场景。



1 正在读取的存储器。

2 记录日期。

3 记录日期之间的分割线。

4 手指向左滑动可转到下一个索引页面*。

5 手指向右滑动可转到上一个索引页面*。

6 打开索引选择屏幕 (89)。

7 3D 翻阅显示 (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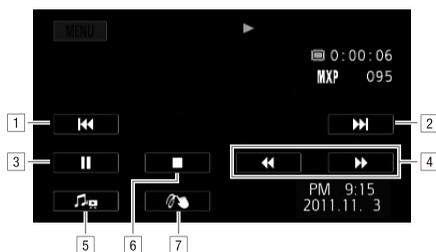
8 场景的时间线 (94)。

* 当在索引页面之间浏览时，屏幕底部会有滚动条出现数秒。如果场景数量庞大，则沿着滚动条滑动手指可能显得更为方便。

4 触摸要播放的场景。

- 随即从选定的场景开始播放，直到索引屏幕中的最后一个场景为止。
- 触碰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在播放过程中，如数秒内无操作，播放控件将自动消失。在播放暂停期间，再次触碰屏幕可隐藏播放控件。

在播放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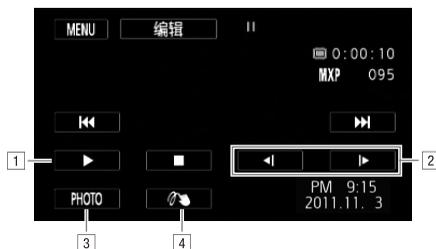
- 1 跳到该场景的起始位置。双击可跳到上一场景。
- 2 跳到下一场景的起始位置。
- 3 暂停播放。
- 4 正向 / 反向快速播放*。
- 5 显示音量 (📖 87) 和背景音乐混合平衡 (📖 107) 控件。
- 6 停止播放。
- 7 装饰 (📖 101)。

* 触摸多次可加快播放速度，以达到约为正常速度的 5 倍 → 15 倍 → 60 倍。快速播放期间，触摸屏幕上的任何位置可恢复正常播放。

调节音量

- 1 播放期间触摸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2 触摸 [🎵]，沿着 [扬声器音量]* 条滑动手指以调节音量，并且触摸 [↔️]。
* 当 [🔊] [AV/耳机] 设为 [🎧 耳机] 时，则改为调节 [耳机音量] 条。

在播放暂停期间：



- 1 恢复播放。
- 2 正向 / 反向慢速播放*。
- 3 将所显示的帧捕捉为照片 (📖 96)。
- 4 装饰 (📖 101)。

* 触摸数次以使播放速度变为正常速度的 1/8 → 1/4。慢速播放期间，触摸屏幕上的任意位置可回到暂停播放。

! 重要

- 当 ACCESS 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不要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您可能无法用此摄像机播放存储卡上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影片。

i 注

- 您可以使用 [] [数据码] 设置关闭记录日期和时间显示或更改所显示的信息。
- 根据具体摄像条件，在各场景播放之间可能会出现图像或声音的短暂停顿。
- 在快速或慢速播放时，播放的图像中可能会出现某些异常现象（斑驳的影像、条带等）。
- 屏幕中显示的速度为近似值。
- 慢速回卷播放将与连续逐帧后退播放具有相同的显示效果。

3D 翻阅显示

在日期索引屏幕中触摸 [] 以切换到 3D 翻阅显示。这种以 3D 布局显示按记录日期分组的场景的便捷方式，可用于翻阅大量的记录。



- 1 记录日期。
- 2 手指向左滑动可转到具有记录的下一日期。
- 3 手指上下滑动可浏览在所示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
- 4 手指向右滑动可转到具有记录的上一日期。
- 5 返回日期索引屏幕。
- 6 所选日期记录的场景的当前场景 / 场景总数。
- 7 触摸前方的场景进行播放。

索引选择屏幕：选择要播放的内容

在索引选择屏幕中，您可选择要播放的内容（例如按日期或情节划分的原始场景，或是照片）。也可选择要播放的记录所在的存储器。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在索引屏幕中，触摸 。

在单张照片视图中，触摸屏幕一次可显示控件，接着触摸  即可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① 触摸所需存储器的选项卡：内置存储器、存储卡 **A** 或存储卡 **B**。

② 触摸控制按钮，选择要播放的内容。

选项

[ 日期] 按记录日期组织的场景。

[ 作品库] 按情节组织的场景（ 105）。

[ 静止图像] 照片的索引屏幕。

[ 标清影片] （仅当选择存储卡时）已转换为标准清晰度以备在网络上共享的场景（ 127）。

注

- 快速 / 慢速播放模式不可用于转换为标准清晰度的场景。[ 标清影片] 索引屏幕中的场景只能以正常速度播放。

两种播放模式：日期索引屏幕与作品库

在日期索引屏幕中，您可以找到已记录的所有影片，并按记录日期进行方便的组织。当从日期索引屏幕播放场景时，将按时间先后顺序进行播放。

在作品库中，您可以找到分组为视频情节的场景。如果使用情节生成器功能（ 97）记录影片，您的场景将在您创建的情节中出现；未使用该功能进行记录的场景将在 [未排序] 情节或 [视频快照] 情节（如果是视频快照场景）中出现。当从作品库播放情节时，场景将按情节提纲的顺序播放，与其记录日期无关。

删除场景和情节

您可以删除不想再保留的场景和情节。删除场景也可释放存储器空间。

操作模式： |

删除单个场景

- 1 播放要删除的场景。
- 2 触碰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3 打开屏幕以删除该场景。
[⏮] ● [编辑] ● [删除]
- 4 触摸 [是]。
 - 场景将被删除。
- 5 触摸 [确定]。

从日期索引屏幕删除场景

- 1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 要删除在指定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可左右滑动手指使相应的日期出现在标题栏中。
- 2 打开 [删除] 屏幕。
[编辑] ● [删除]
- 3 触摸所需选项。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选择需要删除的单个场景，然后触摸 [是]。
- 4 选择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但是，这仍然会删除部分场景。
 - 选定的场景将被删除。
- 5 触摸 [确定]。

选择单个场景

- 1 触摸要删除的各个场景。
 - 触摸的场景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选定的场景的总数。
 - 触摸选定的场景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所有选中标记，可触摸 [删除所有] ● [是]。
- 2 选择所需的场景后，触摸 [确定]。

选项

- [日期] 删除在控制按钮中所显示日期记录的全部场景。
- [选择] 选择要删除的单个场景。
- [所有场景] 删除所有场景。

从情节删除单个场景

- 1 打开包含待删除场景的情节场景的列表。
[返回] > [作品库] > 将所需情节移至前方 > [场景列表]
- 2 在 [场景列表] 屏幕中，上下滑动手指以选择要删除的场景。
- 3 触摸右侧的橙色框，打开 [编辑场景] 屏幕。
- 4 触摸 [否]，然后触摸 [是]。
 - 选定的场景将被删除。
- 5 触摸 [确定]，然后触摸 [返回]。

按照评级删除情节中的场景

- 1 打开包含待删除场景的情节的信息屏幕。
[返回] > [作品库] > 将所需情节移至前方 > [情节详细信息]
- 2 打开评级选择屏幕。
[编辑情节] > [删除]
- 3 触摸一个或多个评级按钮，以选择所有适用场景。
 - 显示为灰色的评级按钮表示情节中没有具有该特定评级的场景。
- 4 删除所有适用场景。
[设置] > [是]
- 5 触摸 [确定]，然后触摸 [返回]。

删除情节

删除情节会永久删除其包含的所有场景。[未排序]和[视频快照]两个预存情节无法删除。

1 打开作品库。

[] ● [ 作品库]

2 选择要删除的情节。

- 左右滑动手指可将所需情节移动到前方。

3 打开 [删除情节] 屏幕。

[情节详细信息] ● [编辑情节] ● [删除情节]

4 触摸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但是，这仍然会删除部分场景。

5 触摸 [确定]。

重要

- 删除记录时请小心。场景一经删除将无法恢复。
- 删除情节会永久删除其包含的所有场景。
- 删除场景时，无论采用何种删除方法，都将从日期索引屏幕中以及这些场景曾经所属的作品库的所有情节中删除这些场景。
- 删除前备份重要场景 ( 124)。
- 当 ACCESS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正在删除场景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不要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注

- 要删除所有影片并再次腾出全部可用记录空间，建议您初始化存储器 ( 37)。

分割场景

您可以分割场景以便保留最佳部分并稍后剪掉剩余部分。

操作模式： |

- 1 播放要分割的场景。
- 2 在想要分割场景的点暂停播放。
- 3 打开场景分割屏幕。
[编辑]  [分割]
- 4 如有必要，将场景精确定位。
 - 屏幕上将出现播放控件 ( 87)。根据需要使用特殊播放模式（快速播放，逐帧后退 / 前进）以定位所需图像。
- 5 分割场景。
[✂️ 分割]  [是]
 - 从分割点到场景结束之间的视频将作为新场景出现在索引屏幕中。

注

- 如果在分割场景时前进 / 后退帧，各帧间隔约为 0.5 秒。
- 如果无法在暂停播放处分割场景，请前进 / 后退帧再分割场景。
- 在分割的场景播放时，场景剪切点上的图片 / 声音可能会出现某些异常现象。
- 不能分割过短的场景（时长小于 3 秒）。
- 场景无法在场景开始或结束 1 秒内分割。

选择播放开始点

如果某个场景很长，则可能需要从某个特定点开始播放场景。可使用影片时间线以固定的时间间隔（范围可从 6 秒到 6 分钟）将场景分割为多个片段。

操作模式： |

1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2 打开场景的 [时间线] 屏幕。

[i] 所需场景

- 出现 [时间线] 屏幕。大的缩略图将显示场景的第一帧。在其下面，时间线标尺以固定间隔时间显示场景的帧。

3 触摸时间线标尺上的所需帧，以从该处开始播放场景。



1 触摸两次可返回索引屏幕。

2 上一个 / 下一个场景。

3 手指在标尺上向左滑动可显示后 5 帧。

4 场景的记录模式和长度。

5 记录日期和时间。

6 手指在标尺上向右滑动可显示前 5 帧。

7 当前场景 / 场景总数。

8 当前选定的各帧之间的时间间隔。

更改帧之间的间隔时间

1 触摸 [6 秒]。

2 触摸所需间隔，然后触摸 [↔]。

从影片捕捉视频快照场景和照片

您可以从之前记录的场景中捕捉视频快照场景、单张照片或一系列连续照片。例如，您可能想要打印在某次聚会上记录的视频中的某些照片，或要使用某个活动录像中的视频快照场景来创建简短的视频剪辑。

操作模式：   |  

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1 播放要在其中捕捉视频快照场景的场景或情节。

2 按  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摄像机会捕捉约 4 秒钟的视频快照场景（蓝色框用作可见的进度条），然后进入播放暂停模式。通过   [视频快照时长] 设置，可以将捕捉的视频快照场景的长度更改为 2 秒或 8 秒。

3 触摸  可停止播放。

注

- 仅在播放时才能捕捉视频快照场景，无法在播放暂停模式下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所捕捉的视频快照场景被保存在包含源场景的相同存储器中。
- 无法从短于 1 秒的场景中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如果源场景本身为视频快照场景，则根据源场景的长度以及当前为视频快照场景选择的长度，可能无法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如果从场景结束前 1 秒以内的位置开始捕捉视频快照场景，则将从下一场景的开始位置开始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在播放从之前记录的影片中捕捉的视频快照场景时，当播放切换到新场景的点时可能会出现图片 / 声音异常。

捕捉照片

可捕捉单张照片或一系列照片。所捕捉照片的尺寸为 1920x1080 且无法更改。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先阅读重要部分 (📖 96)。

要选择照片捕捉设置

- 1 打开 [从视频捕捉图像] 屏幕。
[MENU]  [从视频捕捉图像]
- 2 触摸 [ 单张图像] 或 [ 连续捕捉]，然后触摸 []。

捕捉照片

- 1 播放要在其中捕捉照片的场景或情节。
- 2 需要捕捉图像时暂停播放。
- 3 触摸 [PHOTO]。
 - 要连续捕捉照片，请持续触摸 [PHOTO]。场景将逐帧进行播放，捕捉的每帧即为一张单独的照片。
- 4 触摸 [] 可停止播放。

! 重要

- 当在存储卡插槽 **B** 中的 Eye-Fi 卡上捕捉照片时，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则会自动上传照片。请务必验证 Eye-Fi 卡是否已通过所在国家 / 地区的核准。另请参阅 *使用 Eye-Fi 卡* (📖 130)。

i 注

- 照片的数据码将反映原始场景的记录日期和时间。
- 从带有大量快速运动的场景中捕捉照片，可能会出现模糊。
- 照片将在专为拍摄照片选定的存储器中进行记录。
- [ 连续捕捉]：
 - 每次最多可捕捉 100 张照片。
 - 到达场景结束时，照片连续捕捉将停止（播放将暂停在下一场景的开始处）。
 - 照片将以 1/25 秒间隔进行拍摄。

6 视频情节和电影风格

使用情节生成器创建视频情节

情节生成器是一项极为有用的功能，可为多种情况下的典型场景提供各种建议。借助情节生成器，创建故事情节条理清晰并且十分有趣的视频变得十分简单，只需选择其中一个情节主题即可，如 [旅行]、[儿童与宠物] 或 [博客]，然后按照推荐的类别记录视频。甚至可以选择 [无限制] 将记录内容划分为单个情节，而无需沿袭其他故事情节。播放时，从作品库中选择情节以便将记录的场景作为一个精彩的视频情节进行播放 (📖 105)。

操作模式：   |  

新建情节

1 启动情节生成器模式。

[FUNC.]  [情节生成器]

- 也可将 [ 情节生成器] 功能分配给某可指定任务按钮 (📖 84)。
- 如果存储器中已包含其他情节，则会显示情节选择屏幕。在此情况下，触摸 [新建情节]。

2 选择所需主题。

- 左右滑动手指以浏览主题，然后触摸所需主题的缩略图。
- 将显示所选主题的推荐类别（情节场景）的列表。

3 上下滑动手指选择一个类别，然后触摸 [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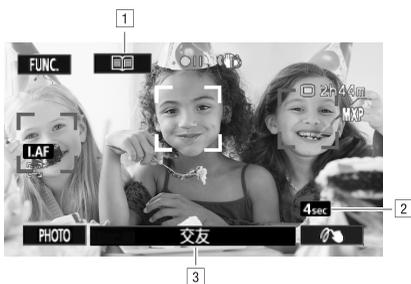
4 在确认屏幕中，触摸 [是] 以创建情节。

- 在初始状态下，系统将当前日期用作情节的标题，用户可触摸 [] 控制按钮对其进行更改 (📖 112)，然后再按 [是]。
- 将创建新的情节，同时摄像机将进入暂停记录模式。所选情节场景类别将出现在屏幕底部。

在情节中记录一个场景

按下  在所选的情节场景（类别）中记录影片。

- 记录场景时，使用显示的推荐时长作为参考。
- 场景将记录在当前选择的情节和类别下。
- 也可以记录视频快照场景 (📖 78)。



- 1 返回情节场景（类别）的列表。
- 2 此类别中推荐的场景长度。
- 3 当前选择的情节场景（类别）。也可以触摸此处以返回情节场景的列表。

选择不同的情节场景（类别）

- 1 触摸 [] 以返回情节场景的列表。
 - 当它出现在屏幕上时，也可触摸屏幕底部的当前类别。
- 2 上下滑动手指选择其他类别，然后触摸右侧的橙色框（场景编号）。

退出情节生成器模式

- 1 触摸 [FUNC.]，然后触摸 [] 情节生成器]。
- 2 触摸 [是]。

注

- 记录视频快照场景时，可以使用 [] [视频快照时长] 设置，让摄像机将视频快照场景的长度与情节场景的推荐时长自动链接起来。
- 在情节生成器模式中，不能使用自动继续记录和双插槽拍摄。

在已有情节中记录其他场景

- 1 启动情节生成器模式。
 - [FUNC.] [] 情节生成器]
 - 也可将 [] 情节生成器] 功能分配给某可指定任务按钮 (84)。
- 2 选择要添加新场景的情节。
 - 将显示情节场景的列表。右侧橙色框中将显示在各情节场景（类别）中已记录的场景的数量。
- 3 上下滑动手指选择类别，然后触摸右侧的橙色框（场景编号）。
 - 摄像机将进入记录暂停模式，同时所选情节场景类别将出现在屏幕底部。
- 4 按下 [START/STOP] 在所选的情节场景中记录场景。

CINEMA 模式和电影效果滤镜

在 [CINEMA] 模式中，摄像机将调整帧速率和其他数个图像相关的设置，从而为拍摄赋予电影效果。在此模式中还可使用多种专业电影效果滤镜，以创建画面优美、风格独特的影片。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

1 将模式开关设为 CINEM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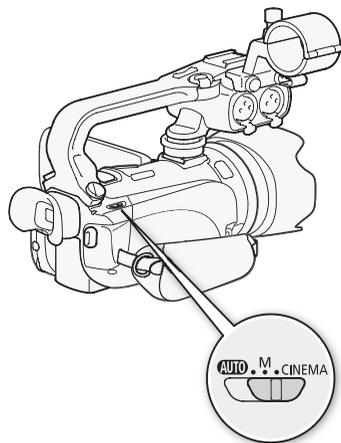
2 选择所需的电影效果滤镜。

[FILTER 1] [] 所需的电影效果滤镜 * [OK]

* 在触摸 [OK] 前，可更改效果级别。

相较于其他电影效果滤镜，[电影标准] 提供不同的调整选项。

- 将应用所选的电影效果滤镜，同时在控制按钮上显示其编号。



99

选择 [电影标准] 的效果级别

1 打开参数选择屏幕。

[] [ON]

2 触摸 [色彩饱和度]、[柔化滤镜]、[色调 (亮度)] 或 [对比度]。

3 触摸 [◀] 或 [▶] 以调整参数。

- 也可沿转盘拖动手指。
- 画面会即刻根据调整发生变化。

选择其他电影效果滤镜的效果级别

1 触摸 [] 以打开调整屏幕。

2 触摸 [L] (低)、[M] (中) 或 [H] (高)。

3 触摸 []，然后触摸 [确定]。

选项 (◆默认值)

摄像机提供 9 种电影效果滤镜。在屏幕上预览效果时，选择所需的滤镜。

[1: 电影标准]◆

[2: 鲜艳模式]

[3: 梦幻]

[4: 冷色]

[5: 怀旧]

[6: 旧照片]

[7: 老电影]

[8: 回忆]

[9: 黑白分明]



① 滤镜编号 (将显示在控制按钮上)

② 滤镜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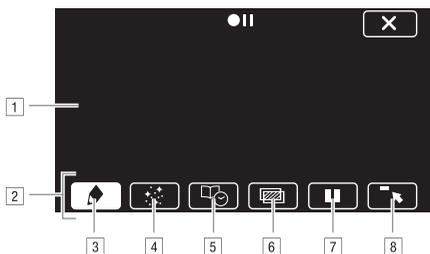
③ 在屏幕上预览效果

④ 选择效果级别

⑤ 简要描述 (屏幕指引)

i 注

- 当摄像机设置为 **CINEMA** 模式时，无法记录照片。
- 在 **CINEMA** 模式中记录时，**[帧速率]** 设置会设为 **[PF25 PF25]**。



- 1 画布 - 这一区域供您绘图以及查看正在操作的装饰。
 - 2 工具条。
 - 3 [🖋️ 钢笔和图章] 选择画笔或图章的类型及其颜色。也可保存画布或加载之前保存的画布。
 - 4 [🎞️ 动画图章] 选择动画图章并将其添加到装饰中。
 - 5 [📝 题注] 将日期、日期和时间、情节标题或情节主题类别作为题注添加到记录中。
 - 6 [🖼️]* (图像混合) 从 27 种不同帧中任选一种添加到画布。图像混合可与钢笔、图章和动画图章组合使用。在播放过程中，可使用图像混合将水印添加到画面中。
 - 7 [⏸️]* 在记录模式中：暂停实时视频。再次触摸 [⏸️] 以恢复实时视频。可以向冻结图像添加装饰并进行记录。
在播放模式中：暂停播放。触摸 [▶️] 以恢复场景播放。
 - 8 [🔍️]* 最小化工具条至屏幕顶部以查看完整画布。触摸 [🔍️] 以恢复工具条。
- * 在 CINEMA 模式中不可用。

使用 [钢笔和图章]

- 1 触摸 [🖋️]。
 - 出现 [钢笔和图章] 屏幕。
- 2 从 [工具] 选择所需的钢笔或图章。
- 3 从 [颜色] 选择白色或黑色。
 - 或者，您可以触摸 [🎨] 并从调色板中选择颜色。
- 4 在画布上自由绘画。
 - 触摸 [🖋️] ➡️ [清除] ➡️ [是] 以清除画布并重新开始。
 - 仅当希望保存画布时继续以下步骤。
- 5 触摸 [🖋️]，然后触摸 [💾️ 保存]。
- 6 触摸 [是]。
 - 徒手画和图章将保存在内置存储器中。
- 7 触摸 [🔍️]。

载入先前保存的画布

在装饰屏幕中：

- 1 触摸 [◆]，然后触摸 [📁 加载]。
- 2 触摸 [是]。
 - 将加载内置存储器中保存的徒手画和图章。
- 3 触摸 [↵]。

使用 [动画图章]

- 1 触摸 [🎞]。
 - 出现 [动画图章] 屏幕。
- 2 触摸某一控制按钮。
- 3 触摸画布上的某个位置以放置所选动画图章。还可将动画图章拖放到其他位置。

使用 [题注]

- 1 触摸 [🗒]。
 - 将显示 [题注] 屏幕。
- 2 触摸 [日期] 或 [时间]。
 - 使用情节生成器记录场景时，还可选择 [标题]（情节的标题）或 [情节场景]（情节场景类别）。
- 3 选择所需的文本设置并触摸 [↵]。
 - 触摸 [■]（黑底白字）、[□]（白色文本）或 [■]（黑色文本）。
 - 屏幕中心将显示所选题注。
- 4 触摸题注并将其拖动至所需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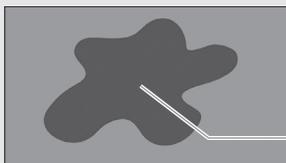
使用图像混合

- 1 打开 [选择图像] 屏幕。
 - [📁] ● [ON]
- 2 触摸 [+] 或 [-] 以选择不同的图像混合帧。
 - 可以触摸屏幕底部的某个存储器图标，以读取保存在不同存储器上的图像混合帧。
- 3 触摸 [↵] 将所选帧与实时视频混合。

将您自己的图像与实时视频混合

您可以在图像混合（色度键）功能中采用您在计算机上制作的图像。确保您要使用的图像上存在蓝色或绿色区域，此区域将通过“色度键”混合功能替换为实时视频。有关可使用的图像文件类型以及在何处转换图像，请参阅 [关于适用于图像混合功能的图像文件](#) (📖 167)。图像文件位于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的 [MY_PICT] 文件夹中。

“色度键”所用图像示例



将被实时视频所替换的蓝色 / 绿色区域

使用色度键功能

- 1 打开图像混合功能的 [选择图像] 屏幕 (103)。
- 2 触摸 [+] 或 [-] 以选择您创建的图像。
- 3 触摸 [▶] 打开 [色度键] 屏幕。
- 4 根据待使用图像的特性触摸 [绿色] 或 [蓝色]，然后触摸 [◀] 或 [▶] 或沿底部滑动条滑动手指以根据需要调节色度键设置。
- 5 触摸屏幕顶部的 [▶] 打开 [透明] 屏幕。
- 6 触摸 [◀] 或 [▶]，或沿底部滑动条滑动手指以根据需要调节图像的整体透明度。
- 7 触摸 [↗] 将您的图像与实时视频混合。

播放期间装饰场景

操作模式:    |  

- 1 播放要装饰的场景。
- 2 触碰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3 触摸 [] 以打开装饰屏幕。
- 4 按照之前章节中所述，使用工具条中的工具来装饰场景。
 - 在播放模式中，装饰不会与原始记录一起保存。

注

- 初始化存储器会删除已保存的所有 [钢笔和图章] 绘图画布和图像文件。(初始化内置存储器后会恢复预装于其中的图像混合帧。)
- 无法同时使用动画图章和题注。
- 当   [影片的记录媒体] 设置为  (内置存储器) 时，无法选择保存在存储卡上的图像混合帧。
- 播放期间或将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期间，不能选择图像混合。在播放暂停期间或开始转换前选择图像混合。

播放作品库中的情节

可以按照故事情节的顺序，将使用情节生成器记录的场景做为一个单独而精彩的视频情节进行播放。未使用情节生成器记录的普通场景和视频快照会出现在 [未排序] 或 [视频快照] 情节下的作品库中。播放作品库中的情节时，可选择仅播放具备特定评级的场景。

操作模式： |

1 打开作品库。

作品库]



- 1 左右滑动手指以选择情节。
- 2 情节的主题。
- 3 选定的情节（前方的大缩略图）。
- 4 情节的标题（📖 112）。
- 5 打开索引选择屏幕（📖 89）。
- 6 情节的详细信息（场景数量、总播放时间）和编辑选项。
- 7 选定情节中记录的场景的列表。

2 选择要播放的情节。

- 左右滑动手指可将所需情节移动到前方。
- 要播放仅限特定评级的场景，请继续步骤 3。否则，跳至步骤 5。

3 打开 [按评级播放] 屏幕。

[情节详细信息] [按评级播放]

4 触摸所需评级，然后触摸 [⏪] 两次。

5 触摸情节的缩略图以开始播放。

- 从首个场景到最后一个场景依次播放所有适用场景。播放结束后，摄像机将返回作品库。
- 在播放除 [未排序] 或 [视频快照] 以外的情节时，请触摸屏幕，然后触摸 [📖] 以显示播放期间的场景类别。再次触摸控制按钮以关闭情节场景显示。
- 播放控件与使用日期索引屏幕播放场景的方法相同（📖 87）。

! 重要

- 当 ACCESS 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不要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评级场景

可以在记录情节场景后立即为其评级，也可在播放时进行评级（📖 40）。然后就可以选择评级相同的多个场景，例如可仅播放或复制喜欢的场景。

操作模式：   |  

从场景列表评级场景

- 1 打开包含待评级场景的情节场景的列表。
[🏠] ➔ [📁 作品库] ➔ 将所需情节移至前方 ➔ [场景列表]
- 2 在 [场景列表] 屏幕中，上下滑动手指以选择要评级的场景。
- 3 触摸右侧的橙色框，打开 [编辑场景] 屏幕。
- 4 触摸所需评级的控制按钮，然后触摸 [↩] 两次以返回作品库。

在播放期间对场景评级

- 1 播放作品库中包含待评级场景的情节。
- 2 播放待评级场景时，暂停播放并对场景评级。
触摸屏幕 ➔ [⏸]
- 3 打开 [评级] 屏幕。
[编辑] ➔ [评级]
- 4 触摸所需评级，然后触摸 [✕]。
- 5 触摸 [▶] 以恢复播放并以同样的方式对其他场景评级，或者触摸 [🏠] 以返回到作品库。

播放设置有背景音乐的对象

播放设置有背景音乐的影片（或以幻灯片播放照片）。可使用随附的音乐曲目，也可连接外部音频播放机以将喜爱的音乐用作背景音乐。

操作模式： |

将随附的音乐曲目用作背景音乐

随附的摄像机补充光盘包含 3 个可用作背景音乐的曲目。音乐文件将预安装在内置存储器中。可以将原始音频与背景音乐混合，并根据您的喜好调节背景音乐混音平衡。

检查要点

- 要播放存储卡上记录的场景或以幻灯片方式播放其中的照片，则需提前将音乐曲目传输到存储卡上。请参阅 NOTES 部分 (📖 109)。

1 打开作品库或日期索引屏幕。

[🏠] ➡ [📁 作品库] 或 [📅 日期]

2 打开 [选择音乐] 屏幕。

[MENU] ➡ [🎧] ➡ [选择音乐] ➡ [ON 开]

3 触摸 [▲] 或 [▼] 选择所需音乐曲目。



- 1 选择所需音乐曲目。
- 2 调节背景音乐平衡。
- 3 播放原始声音（无背景音乐）。
- 4 删除所选音乐曲目。
- 5 试听所选音乐曲目。再次触摸 (■) 可停止播放。

4 调节原始声音与背景音乐间的混音平衡。

- 触摸 [🎧]（增强原始声音）或 [🎵]（增强背景音乐），或者沿 [音乐平衡] 条滑动手指以根据需要调整背景音乐平衡。

5 触摸 [X]，然后触摸情节或场景以开始随着所选背景音乐进行播放。

播放过程中调节背景音乐平衡

- 1 播放期间触摸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2 触摸 [🎵]，沿 [音乐平衡] 条滑动手指以根据需要调整背景音乐平衡，并且触摸 [↩]。

删除音乐曲目

在 [选择音乐] 屏幕中，触摸 [▲] 或 [▼] 选择要删除的音乐曲目。

触摸 [⏏]，然后触摸 [是]。

- 随即删除所选音乐曲目。

使用外部音频播放机播放背景音乐

通过连接外部播放机将喜爱的歌曲用作背景音乐。

检查要点

- 您将需要购买一根至少带有一个迷你立体声插头的音频线（连接摄像机的 MIC 端子）；另一端视所用的外部播放机而定。
- 确保覆盖迷你立体声插头上面的绝缘护套小于 \varnothing 9.5 mm。

1 打开作品库或日期索引屏幕。

[📁] ● [📁 作品库] 或 [📅 日期]

2 打开 [外部音频输入] 屏幕。

[MENU] ● [🔊] ● [外部音频输入]

3 触摸 [ON 开 🎵]。

4 将外部播放机连接到摄像机的 MIC 端子。

5 根据需要调整音频输入。

- 开始在外部播放机上播放音乐并根据屏幕指示调节播放机的音量。如果音频输入处于正常范围，则停止音乐播放并触摸摄像机上的 [X]。
- 触摸 [外部播放机链接] 将视频播放链接到来自外部播放机的音乐的开始 / 结尾。

播放链接到外部音频的视频

6 开始在外部播放机上播放音乐。

- 将从情节或索引屏幕中的第一个场景开始播放。
- 外部音频输入停止时，视频播放将暂停。外部音频输入恢复时，视频播放将自动恢复。
- 即使视频播放停止，外部播放机上的音频播放也不会自动停止。

播放未链接到外部音频的视频

6 触摸情节或场景开始视频播放。

7 开始在外部播放机上播放音乐。

! 重要

- 如果在视频制作过程中使用受版权保护的歌曲和音乐曲目，则请牢记该音乐若未经版权所有人授权将不得使用，但适用法律允许的情况除外（例如供个人使用）。使用音乐文件时务必遵守适用法律。

i 注

- 初始化存储卡会将您传输到卡中的所有音乐文件永久性删除。（初始化内置存储器后会恢复预装于其中的音乐文件。）要将附送的摄像机补充光盘中的音乐文件传输至存储卡：
 - Windows 用户：使用随附的 PIXELA 软件。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随附的 PIXELA 软件的软件手册（PDF 文件）。
 - Mac OS 用户：请使用 Finder 将音乐文件从随附摄像机补充光盘上的 [MUSIC] 文件夹传输至存储卡。有关存储卡的文件夹结构，请参阅“关于音乐文件”（[📖 167](#)）。
- 将音乐文件传输至包含了要和背景音乐一起播放的记录的存储卡。
- 在某些情况下，视频播放可能无法正确链接到外部播放机。例如，在外部播放机的音量过低或音频信号含有大量噪音时等。

在情节内部或情节之间复制和移动场景

在作品库内，可以在同一情节场景（类别）中、同一情节的不同情节场景间，以及记录在同一存储器中的不同情节之间复制和移动场景。

操作模式：   |  

1 打开包含待复制或移动场景的情节场景的列表。

  [作品库]  将所需情节移至前方  [场景列表]

2 在 [场景列表] 屏幕中，上下滑动手指以选择要复制 / 移动的场景。

3 触摸右侧的橙色框以打开 [编辑场景] 屏幕，然后触摸 [复制] 或 [移动]。

4 选择目的地。

- 左右滑动手指选择所需情节，然后触摸其缩略图。然后上下滑动手指选择所需类别，再触摸右侧的橙色框（场景编号）。最后上下滑动手指以移动类别中的橙色条，从而选择场景的位置。

5 复制或移动场景。

[设置]*  [是]**

* 将场景复制 / 移动到不包含其他情节的情节场景类别时，无需执行此步骤。

**复制场景时，触摸 [停止] 可中断正在进行的操作。

6 触摸 [确定]，然后触摸 。

 注

- 无法将场景复制或移动至两个预存情节 [未排序] 和 [视频快照]。

选择情节缩略图图像

初始状态下，用作情节缩略图的图像为情节中首个场景的第一帧。可以将自己喜爱的场景设置为缩略图，以代表作品库中的情节。

操作模式： |

1 打开作品库。

[🏠] ● [📺 作品库]

2 选择要更改其缩略图的情节。

- 左右滑动手指可将所需情节移动到前方。

3 打开 [情节缩略图] 屏幕。

[情节详细信息] ● [编辑情节] ● [情节缩略图]

4 找到要将其用作情节缩略图的帧。

- 屏幕上将出现播放控件 (📺 87)。根据需要使用特殊播放模式 (快速 / 慢速播放, 逐帧后退 / 前进) 以定位所需图像。

5 触摸 [设置] 更改情节的缩略图。

6 触摸 [🏠] 返回作品库。

更改情节标题

首次创建情节时，系统会使用当前日期作为情节的标题，但是稍后可对其进行更改。标题最长为 14 个字符（可用字符有所限制）。不得更改两个预存情节 [未排序] 和 [视频快照] 的标题。

操作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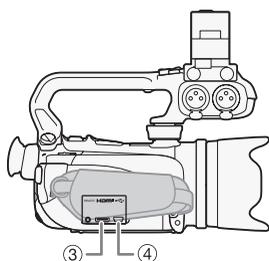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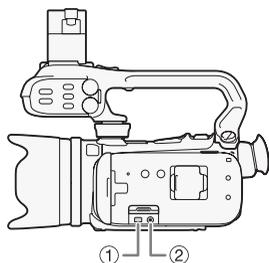
- 1 打开作品库。
[🏠] ➡ [📁 作品库]
- 2 选择要更改其标题的情节。
 - 左右滑动手指可将所需情节移动到前方。
- 3 打开 [编辑标题] 屏幕。
[情节详细信息] ➡ [编辑情节] ➡ [编辑标题]
- 4 使用虚拟键盘更改标题。
- 5 触摸 [确定] ➡ [↩] ➡ [↩] 返回作品库。



- 1 在字母和数字 / 特殊字符间切换。
- 2 更改光标的位置。
- 3 删除光标左侧的字符（退格键）。
- 4 大写锁定。显示数字键盘时，[#%?] 在特殊字符集 1 和 2 之间切换。

7 外部连接

摄像机上的端子



① COMPONENT OUT 端子*

存取：打开液晶显示屏和端子盖。
分量视频端子仅适用于视频。使用连接 ② 时，请勿忘记使用 AV OUT/🔊 端子进行音频连接。



② AV OUT/🔊 端子

存取：打开液晶显示屏和端子盖。
将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连接至摄像机时，内置扬声器将静音。调整所连接电视机的音量。



③ HDMI OUT 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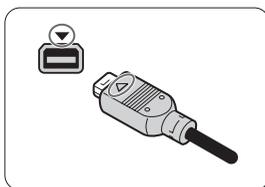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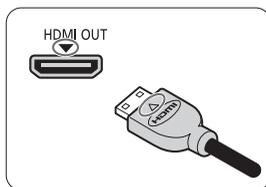
存取：打开侧面的端子盖。
HDMI OUT 端子提供高质量的数码连接，只需一条连接线即可将音频和视频结合起来。



④ USB 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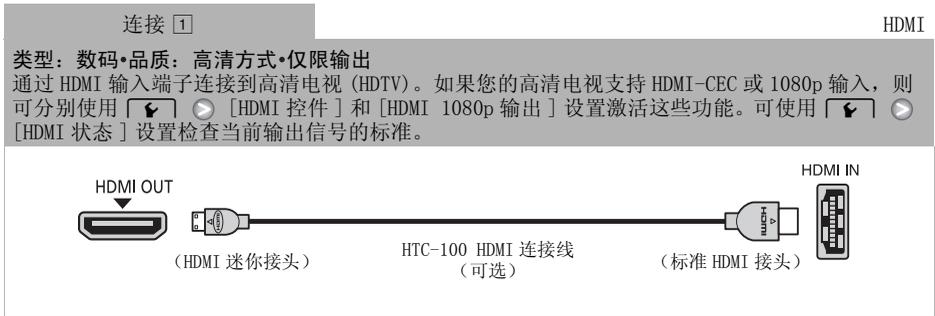
存取：打开侧面的端子盖。

* 将连接线与摄像机相连时，请务必对齐连接线接头和摄像机端子上的三角形标志。



连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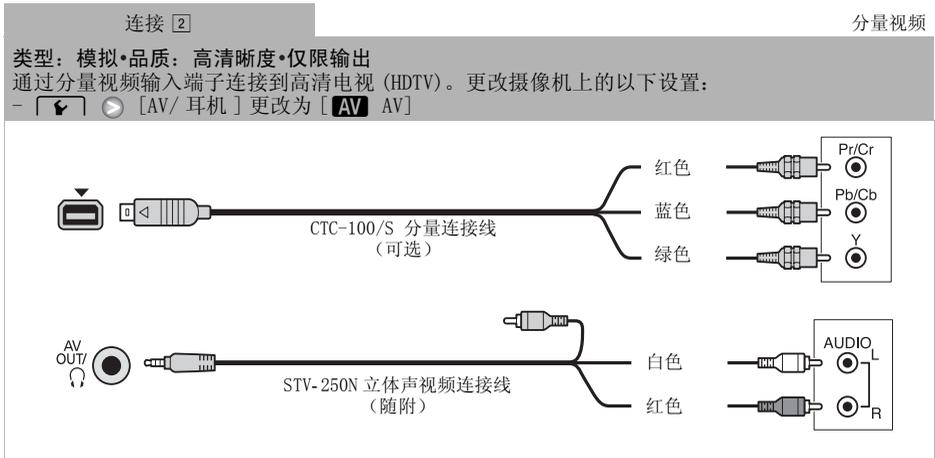
在下列连接图中，左侧显示摄像机上的端子，右侧显示（仅供参考）所连接设备的端子示例。



关于 HDMI™ 连接

HDMI（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连接（1）是方便的全数码连接，只需一条连接线即可将音频和视频结合起来。将摄像机连接到配备有 HDMI 端子的 HDTV 后，即可尽情享受高品质的视频和音频播放。

- 摄像机上的 HDMI OUT 端子仅用于输出。请勿将其连接到外部设备上的 HDMI 输出端子，因为这样可能会损坏摄像机。
- 如果使用连接 1 将摄像机连接至高清电视，则其他端子不会输出任何视频。
- 当摄像机连接至 DVI 显示屏时，无法保证正确操作。
- 视高清电视而定，可能无法使用连接 1 正确播放个人视频内容。请尝试其他连接。



连接 3

复合视频

类型：模拟·品质：标准清晰度·仅限输出

通过音频 / 视频输入端子连接到标准清晰度电视或录像机。更改摄像机上的以下设置：

-  如果电视机不能自动检测和更改纵横比，则根据电视机的设置（宽屏幕或 4:3）更改 [电视类型]
-  [AV / 耳机] 更改为 [**AV** A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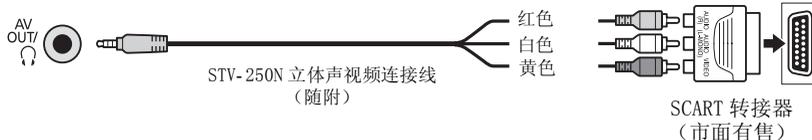
115

连接 3

复合视频 (SCART)

在各方面几乎都与连接 3 完全相同。

通过 SCART 输入端子连接到标准清晰度电视或录像机。需要 SCART 转接器（市面有售）。



连接 4

USB

类型：数码数据连接

连接到计算机以保存您的记录，或连接到兼容的数码视频录像机以复制记录。



注

-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然后仅在以下情况中使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其连接到计算机。
 - 写回使用此摄像机记录、之前保存在计算机上的场景。
 - 从随附的摄像机补充光盘传输音乐文件至摄像机中的存储卡以将其用作背景音乐。

在电视屏幕上播放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以查看或检查记录。使用任一种高清方式连接在高清电视上进行播放可保证最佳播放质量。

操作模式：   |  

1 关闭摄像机和电视机。

2 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

- 请参考 [连接图](#) ( 114) 并为您的电视机选择最合适的连接。

3 打开连接的电视机。

- 在电视机上，选择与连接摄像机相同的端子作为视频输入端子。请参考所接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4 打开摄像机并将其设置为  或  模式。

- 播放影片或照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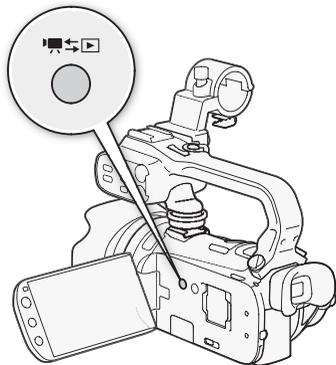
- 若要在兼容 x.v.Color ( 137) 标准的高清电视 (HDTV) 上正常播放使用此标准记录的影片，可能需要在连接的高清电视上进行其他设置。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建议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连接  或 ：以 4:3 纵横比在标准清晰度电视机上播放 16:9 影片时，如果电视机兼容 WSS 系统，电视机自动切换至宽银幕模式。如果没有自动切换，也可以手动更改电视机的纵横比。

8 照片

查看照片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1 按 。



117

2 如果未显示，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静止图像]

3 查找要播放的照片。

- 将变焦杆移向 **W** 每页显示 15 张照片；将其移向 **T** 每页显示 6 张照片。



1 正在读取的存储器。

2 手指向左滑动可转到下一个索引页面*。

3 手指向右滑动可转到上一个索引页面*。

4 打开索引选择屏幕 (89)。

* 当在索引页面之间浏览时，屏幕底部会有滚动条出现数秒。如果照片数量庞大，则沿着滚动条滑动手指可能显得更为方便。

4 触摸要查看的照片。

- 照片将在单张照片视图中显示。
- 将手指左 / 右滑动可逐张浏览照片。

要从单张照片视图返回到索引屏幕

- 1 触碰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2 触摸 [⏮]。

照片跳转功能

如果记录了很多照片，可使用滚动条在照片之间轻松跳转。

- 1 触碰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2 触摸 [⏮]。
- 3 沿滚动条左右滑动手指然后触摸 [↔]。

重要

- 当 ACCESS 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不要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以下图像文件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 非本摄像机记录的图像。
 - 在计算机上编辑的图像。
 - 更改了文件名的图像。

删除照片

您可以删除那些不想再保留的照片。

操作模式：   |  

删除单张照片

- 1 在单张照片视图中，选择要删除的照片。
- 2 触碰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3 打开屏幕以删除照片。
[编辑]  [删除]
- 4 触摸 [⏮ 继续]，然后触摸 [是]。
 - 照片已删除。
- 5 向左 / 向右拖动手指以选择要删除的另一照片或触摸 [X]。

从索引屏幕中删除照片

- 1 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  [静止图像]
- 2 打开屏幕以删除照片。
[编辑]  [删除]
- 3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是]。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选择需要删除的单张照片，然后触摸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但是，这仍然会删除部分照片。
- 4 触摸 [确定]。

选择单张照片

- 1 触摸要删除的各张照片。
 - 触摸的照片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选定的照片的总数。
 - 触摸选定的照片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所有选中标记，可触摸 [删除所有]  [是]。
- 2 选择所需的照片后，触摸 [确定]。

选项

- [选择] 选择要删除的各张照片。
- [全部图像] 删除所有照片。

重要

- 删除照片时请小心。已删除的照片无法复原。
- 无法使用本摄像机删除使用其他设备保护的的照片。

幻灯片播放

所有照片都可进行幻灯片播放并可在播放时配上音乐。

操作模式：   |  

1 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静止图像]

2 选择播放照片幻灯片时使用的背景音乐。

- 音乐曲目：步骤 2 至 3 ( 107)。外部音频：步骤 2 至 4 ( 108)。

设定为音乐曲目的幻灯片播放

3 触摸将打开幻灯片播放的照片，以便令其以单张照片视图显示。

4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然后触摸  以播放配有所选音乐曲目的幻灯片。

未链接到外部音频的幻灯片播放

3 触摸将打开幻灯片播放的照片，以便令其以单张照片视图显示。

4 触摸屏幕以显示播放控件，然后触摸  以启动幻灯片播放。

5 开始在外部播放机上播放音乐。

链接到外部音频的幻灯片播放

3 开始在外部播放机上播放音乐。

- 将从索引屏幕中的第一张照片开始播放。
- 将连续显示照片，直到音乐停止。如果停止输入外部音频，幻灯片也会停止播放。

照片幻灯片播放期间

- 触摸屏幕并沿着音量条左右拖动手指可调节音量。
- 触摸屏幕然后触摸  可停止幻灯片播放。如有必要，请隐藏播放控件。

要更改幻灯片播放的切换效果

1 打开 [幻灯片切换] 屏幕。

[MENU]    [幻灯片切换]

2 触摸 [关]、[淡入淡出] 或 [滑动图像]，然后触摸 .

9 保存 / 共享记录

将记录复制到存储卡

要复制记录，必须选择内置存储器或存储卡 **A** 上的记录。无论何种情况，记录都会复制到存储卡 **B**。将场景和照片从索引屏幕或从源存储器上的作品库中的某个情节复制到存储卡 **B** 上的相同索引屏幕或情节中。

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先阅读“重要”部分 (📖 123)。

121

从日期索引屏幕复制场景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 1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 检查是否已选择  选项卡（内置存储器）或  选项卡（存储卡 **A**）。
 - 要复制在指定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可左右滑动手指使相应的日期出现在标题栏中。
- 2 打开屏幕以复制场景。
[编辑]  [复制 ( → )] 或 [复制 ( → )]
- 3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是]。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选择需要复制的单个场景，然后触摸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
- 4 触摸 [确定]。

选择单个场景

- 1 触摸要复制的单个场景。
 - 触摸的场景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选定的场景的总数。
 - 触摸选定的场景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所有选中标记，可触摸 [删除所有]  [是]。
- 2 选择所需的场景后，触摸 [确定]。

选项

- [日期] 复制在控制按钮中所显示日期记录的全部场景。
- [选择] 选择要复制的单个场景。
- [所有场景] 复制所有场景。

按照评级复制情节中的场景

- 1 打开作品库，将所需情节移至前方。
[返回] ● [作品库] ● 所需情节
 - 检查是否已选择 [C] 选项卡（内置存储器）或 [A] 选项卡（存储卡 [A]）。
- 2 打开 [按评级播放] 屏幕。
[情节详细信息] ● [按评级播放]
- 3 触摸所需评级，然后触摸 [↔] 两次。
- 4 打开屏幕以复制场景。
[情节详细信息] ● [编辑情节] ● [复制 (C → B)] 或 [复制 (A → B)]
- 5 触摸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
 - 复制选定的场景。
- 6 触摸 [确定]，然后触摸 [↔]。

复制单张照片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静音] [相机]

- 1 在单张照片视图中，选择要复制的照片。
 - 检查是否正在查看记录在内置存储器中或存储卡 [A] 上的照片。（[C] 或 [A] 出现在照片编号旁边。）
- 2 触碰屏幕可显示播放控件。
- 3 打开屏幕以复制照片。
[编辑] ● [复制 (C → B)] 或 [复制 (A → B)]
- 4 触摸 [继续]。
- 5 触摸 [是]。
 - 照片复制完成。
- 6 向左 / 向右拖动手指以选择要复制的另一照片或触摸 [X]。

从索引屏幕复制照片

操作模式： [AUTO] [M] [CINEMA] | [静音] [相机]

- 1 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 检查是否已选择 [C] 选项卡（内置存储器）或 [A] 选项卡（存储卡 [A]）。
- 2 打开屏幕以复制照片。
[编辑] ● [复制 (C → B)] 或 [复制 (A → B)]
- 3 触摸所需的选项，然后触摸 [是]。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选择需要复制的单张照片，然后触摸 [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停止] 可中断操作。
 - 复制选定的照片。
- 4 触摸 [确定]。

选择单张照片

1 触摸要复制的单张照片。

- 触摸的照片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选定的照片的总数。
- 触摸选定的照片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所有选中标记，可触摸 [删除所有]  [是]。

2 选择所需的照片后，触摸 [确定]。

选项

[选择] 选择要复制的单张照片。

[全部图像] 复制所有照片。

重要

- 当 ACCESS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不要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将照片复制到存储卡插槽 **B** 中的 Eye-Fi 卡上时，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则会自动上传照片。请务必验证 Eye-Fi 卡是否已通过所在国家 / 地区的核准。另请参阅 “使用 Eye-Fi 卡” ( 130)。

注

- 出现以下情况时，可能无法将记录复制到存储卡上：
 - 双存储卡插槽已打开。
 - 存储卡 **B** 上的 LOCK 开关设置为防止写入。
 - 存储卡插槽 **B** 中没有存储卡。
- 如果存储卡 **B** 上空间不足，将在停止操作之前复制尽可能多的照片。

在计算机上保存记录

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影片将保存到内置存储器中或存储卡上。因为空间有限，务必将记录定期保存到计算机上。

保存影片（仅适用于 Windows）

可使用随附软件 **Transfer Utility** 将记录的场景保存到计算机上。

安装

初次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前，请安装该软件。要安装随附的 PIXELA 软件，请参阅安装指南（随附的小册子）并遵循软件指南（PDF 文件）中的说明。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如果将仅使用电池供电的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则无法将之前保存的视频文件传输回摄像机，且无法将音乐文件从随附的摄像机补充光盘传输至摄像机内的存储卡中。

2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3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

- 连接 。请参阅 *连接图*（ 115）。

4 摄像机：选择 [全部（仅适用于 PC）]。

- 摄像机：成功建立连接后，屏幕上将出现 [USB 连接]。

5 计算机：系统会自动启动 **Transfer Utility**。

- 单击 [视频文件导入] 开始传输文件。有关软件使用的详细信息，请单击 [帮助] 打开软件指南（PDF 文件）。

保存照片 (Windows/Mac OS)

如果计算机运行的是 Windows 7、Windows Vista、Windows XP 或 Mac OS X，只需利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即可保存照片。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2 打开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 预先选择包含待保存照片的存储器。

3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

- 连接 。请参阅 *连接图*（ 115）。
- 摄像机：成功建立连接后，屏幕上将出现 [USB 连接]。

4 计算机：摄像机会显示为新设备（或驱动器），例如 [Canon XA10]。使用选择的程序或计算机操作系统中内置的标准应用程序来将照片传输或复制到计算机。

- Windows 7/Vista：照片可能位于 [Canon XA10] > [Removable Storage] > [DCIM] > [xxxCANON] 下，其中“xxx”是 101 到 998 之间的文件夹编号。
- Windows XP：照片可能位于 [Canon XA10] 下。
- Mac OS X：图像会自动启动，并且 [Canon XA10] 将显示为新设备。

! 重要

-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时：**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并且不要取出存储卡。
 - 请勿直接从计算机更改或删除任何的摄像机文件夹或文件，否则可能会造成永久性的数据丢失。请务必仅使用随附的 PIXELA 软件保存计算机上的影片，如有必要，使用此软件将先前保存的视频文件传输回摄像机。
- 当 ACCESS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请勿关闭摄像机或计算机的电源。
 - 请勿更改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 将先前保存到计算机的视频文件恢复至摄像机时，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也不得关闭摄像机或计算机。否则可能造成场景无法在摄像机上播放。
- 视软件及计算机的规格 / 设置而定，可能无法正常操作。
- 如果希望在您的计算机上使用图像文件，请先复制这些文件。然后使用副本文件，并保留原始文件。

i 注

- 另请参阅计算机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在摄像机设置为  模式时将其连接到计算机，则会自动开始创建场景缩略图的过程。如果要将照片保存到计算机上，可触摸 [跳过] 以停止该过程，并使用计算机的“安全删除硬件”功能 (Windows) 或“弹出”功能 (Mac OS) 来断开与摄像机的连接。断开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设置为  模式并恢复连接。

将记录复制到外部视频记录设备

操作模式:    |  

采用高清晰度

使用随附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蓝光光盘录像机和其他兼容 AVCHD 的数码视频录像机，以高清晰度制作影片的完美副本。如果外部数码视频录像机具有 SD 存储卡插槽*，可在不连接摄像机的情况下使用存储卡复制影片。

* 外部设备务必与所用存储卡类型兼容。

连接

-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2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或作品库。
- 3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数码视频录像机。
 - 连接 。请参阅 [连接图](#) (📖 115)。
- 4 摄像机：选择包含待复制场景的存储器。
 - 选择除 [全部 (仅适用于 PC)] 以外的其他选项。
 - 摄像机：成功建立连接后，屏幕上将出现 [USB 连接]。

记录

具体情况视所用的设备而定，因此请务必参阅数码视频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采用标准清晰度

可通过将摄像机连接至带有模拟音频 / 视频输入的录像机或数码视频录像机来复制您的影片。视频将以标准清晰度输出，虽然原有场景为高清方式。

连接

使用连接  或  将摄像机连接到录像机。请参阅 [连接图](#) (📖 115)。

记录

- 1 外部录像机：放入空白磁带或光盘，然后将录像机设置为记录暂停模式。
- 2 打开摄像机并将其设置为  模式。
 - 建议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确保   [AV/ 耳机] 设置为 [ AV]。
- 3 摄像机：定位要复制的场景或情节，并在所需场景稍前处暂停播放。
- 4 摄像机：恢复播放。
 - 默认情况下，屏幕显示会被嵌入输出的视频信号中。反复按  可更改显示 (📖 80)。
- 5 外部录像机：当出现要复制的场景时开始记录；当其结束时停止记录。
- 6 摄像机：停止播放。

在网络上共享标准清晰度影片

可使用随附的 **Transfer Utility** 软件分享使用摄像机转换为标准清晰度的场景。

如果使用 Eye-Fi 卡，可通过无线方式从摄像机直接上传标准清晰度场景。有关兼容网站的最新信息，请参阅 Eye-Fi 的主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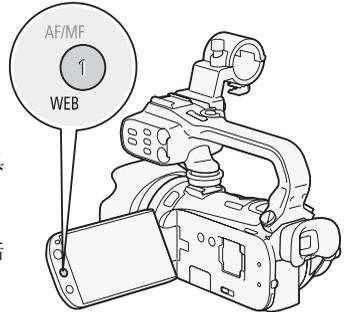
安装

初次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前，请安装该软件。要安装随附的 PIXELA 软件，请参阅安装指南（随附的小册子）并遵循软件指南（PDF 文件）中的说明。

将日期索引屏幕中的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

操作模式：**AUTO** **M** **CINEMA** |  

- 1 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2 确保存储卡插槽 **B** 中有存储卡，并且存储卡上有足够的可用空间。
- 3 打开日期索引屏幕。
 - 检查是否已选择  选项卡（内置存储器）或 **A** 选项卡（存储卡 **A**）。
 - 要转换在指定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可左右滑动手指使所需的日期出现在标题栏中。
- 4 按 **WEB** 以转换在选定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也可触摸 **[编辑]**  **[转换高清 → 标清 (A → B)]** 或 **[转换高清 → 标清 (A → B)]**，然后选择任一选项用于转换多个场景。
 - 可以转换在控制按钮中的所示日期记录的所有场景，选择转换单个场景或转换所有场景。
 - 单击 **[选择]** 后，执行以下步骤以选择要转换的单个场景。
 - 出现版权声明时，请仔细阅读，如果同意，请触摸 **[确定]**。
- 5 查看转换设置并触摸 **[下一画面]**。
 - 在触摸 **[下一画面]** 之前，可触摸  以更改转换设置，具体如下所示。
- 6 触摸 **[START]** 以转换场景。
 - 触摸 **[START]** 前，可触摸  以将图形元素添加到转换后的标清影片（[101](#)），也可触摸  以调节音量（[87](#)）和背景音乐平衡（[108](#)）。
 - 也可在场景转换期间装饰场景。
 - 在操作过程中，触摸 **[STOP]** 可中断操作。
- 7 转换完成后，将显示确认屏幕。
 - 此时，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128](#)），从而继续将已转换的视频上载至网络，也可触摸 **[结束而不连接]** 以稍后连接至计算机。



选择单个场景（步骤 4）

- 1 触摸要转换的单个场景。
 - 触摸的场景上将出现选中标记 。在  图标旁将显示选定的场景的总数。
 - 触摸选定的场景可去除选中标记。要一次去除所有选中标记，可触摸 **[删除所有]**  **[是]**。
- 2 选择所需的场景后，触摸 **[确定]**。

选择比特率（步骤 5）

对于转换场景而言，使用较高的比特率可实现更好的视频品质，而较低的比特率可缩小文件大小，实现更快速地上传。

- 1 触摸 [👉]。
- 2 触摸 [比特率 (画质)]。
- 3 触摸所需选项，然后触摸 [↩️] 两次。

自动分割场景（步骤 5）

如果要转换较长的场景，您可以让摄像机将其分割为时长为 10 分钟的标清影片以便于上传。

- 1 触摸 [👉]。
- 2 触摸 [自动分割]。
- 3 触摸 [开]，然后触摸 [↩️] 两次。

连接至计算机并上传视频

- 1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
 - 连接 [4]。请参阅 [连接图](#) (📖 115)。
- 2 计算机：系统会自动启动 Transfer Utility。
 - 单击 [视频文件导入] 将标清影片上传到网络。有关软件使用的详细信息，请单击 [帮助] 打开软件指南 (PDF 文件)。

! 重要

- 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后，不要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也不要取出存储卡。
- 当 ACCESS 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否则会造成数据彻底丢失。
 - 请勿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
 -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请勿断开交流适配器、关闭摄像机或关闭计算机。

i 注

- 如果在转换场景后选择了 [结束而不连接] 选项，则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后需要手动上传标清影片。首先，在包括已转换的标清影片的存储卡中打开 [标清影片] 索引屏幕，并将这些影片保存至计算机 (📖 124)。然后使用随附的 PIXELA 软件将标清影片上传至网络。
- 可以在用于转换的存储卡的 [标清影片] 索引屏幕中播放和删除已转换的标清影片。

按照评级将情节中的场景转换为标准清晰度

- 1 打开作品库，将所需情节移至前方。
 [] > [ 作品库] > 所需情节
 - 检查是否已选择  选项卡（内置存储器）或  选项卡（存储卡 **A**）。
- 2 打开 [按评级播放] 屏幕。
 [情节详细信息] > [按评级播放]
- 3 触摸所需评级，然后触摸 []。
- 4 按  并从之前过程中的步骤 5 继续转换至标准清晰度 ( 127)。

注

- 转换情节中的场景时：
 - 所有场景合并为一个转换的标清影片。
 - 当 [自动分割] ( 128) 设为 [开] 时，如果转换的标清影片过大，则会将其分割为 10 分钟时长的多个小影片。
 - 待转换场景的最长播放总时间为 2 小时 30 分钟。

仅转换场景或情节的一部分

- 1 播放要部分转换的场景或情节。
 - 确认您已选中内置存储器或存储卡 **A** 中记录的场景。
- 2 在要转换标清影片的起点暂停播放。
- 3 按  并从之前过程中的步骤 5 继续转换至标准清晰度 ( 127)。
 - 从播放暂停处到场景 / 情节结束（如果场景 / 情节较长，则最长时限为 10 分钟）的视频都将转换为标准清晰度。

以无线方式上传视频

如果使用 Eye-Fi 卡，可将转换的标清影片自动上传至最喜爱的视频共享网站。您将需要安装 Eye-Fi 卡随附的软件并预先完成所有必要的配置设置。请参考 Eye-Fi 卡的使用说明书。在使用 Eye-Fi 卡之前，请先阅读“重要”部分。

- 1 将 Eye-Fi 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B** 中，并确保卡上有足够的可用空间。
- 2 转换所需影片 ( 127)。
 - 转换完成后，触摸 [结束而不连接]。
 - 如果您处于已配置的网络范围内，将自动开始网络上传。
 - 无线通信状态如下面的 Eye-Fi 图标所示：
 -  （显示为灰色）未建立通信
 -  （白色，闪烁）正在连接；  （白色，持续亮起）无线上传准备就绪
 -  （动态）无线上传进行中
 -  [Eye-Fi 通讯] 设置为 [**OFF** 关]
 -  摄像机终止了无线上传 ( 149)
 -  读取 Eye-Fi 卡时出错 ( 147)

! 重要

使用 Eye-Fi 卡

- 本产品不保证支持 Eye-Fi 卡功能（包括无线传输）。有关 Eye-Fi 卡出现的问题请与 Eye-Fi 卡生产厂家联系。另外请注意，Eye-Fi 卡的使用在很多国家或地区都需要许可。未经许可，不得使用该卡。如果不清楚 Eye-Fi 卡在某地是否已得到使用许可，请与该卡的生产厂家联系。
- 请勿在飞机上以及其他禁止无线通信的地点使用 Eye-Fi 卡。请事先从摄像机上取出 Eye-Fi 卡。

i 注

- 上传视频文件的时间视上传数据大小和网络的无线连接情况而定。如无线连接太弱，无线上传可能失败并且视频文件会被视为不完整的上传。
- 关于节能：
 - 无线通信的耗电速度快于普通状况。建议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
 - 无线上传文件时，会禁用摄像机的自动电源关闭功能。
- 当 Eye-Fi 卡在存储卡插槽 **A** 中时，无法进行无线文件上传（屏幕上不会出现 Eye-Fi 图标）。务必将 Eye-Fi 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B**。
- 在使用 Eye-Fi 卡时，ACCESS 指示灯可能会不时闪烁。
- 仅播放模式下可以使用无线通讯。如果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则会停止所有进行中的无线传输。
- 可通过   [Eye-Fi 通讯]* 设置关闭无线通讯。
- 如果 Eye-Fi 卡上的 LOCK 开关设置为防止写入，则将无法打开 / 关闭无线通讯，且状态图标将变成 。要使用无线通信，请确保 Eye-Fi 卡上的开关没有处于 LOCK 位置。

* 此菜单选项仅在使用 Eye-Fi 卡时才会出现。

10 附加信息

附录：菜单选项列表

不可用的菜单项将显示为灰色。有关如何选择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使用菜单* (📖 30)。关于各功能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相关页。没有相关参考页的菜单选项在表后说明。带有下划线的菜单选项表示默认值。

131

FUNC. 面板

FUNC. 面板 - 记录模式

控制按钮	设置选项 / 功能	AUTO	M	CINEMA	📖
[MENU]	打开菜单	-	●	●	31
[记录程序]	[P 程序自动曝光]、[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M 手动曝光]	-	●	●	56、 57
	[👤 肖像]、[🏃 运动]、[🌃 夜景]、[❄️ 雪景]、 [🏖️ 海滩]、[🌅 日落]、[🌑 暗光线]、 [📍 点光源]、[🔥 焰火]	-	●	-	62
[🌑 逆光补偿始终开启]	[ON 开]、[OFF 关]	-	●	●	59
[WB 白平衡]	[AWB 自动]、[🌞 日光]、[🏠 阴影]、[☁️ 多云]、 [💡 荧光灯]、[💡 荧光灯 H]、[💡 钨丝灯]、 [K 色温]、[🔧1 设置 1]、[🔧2 设置 2]	-	●	●	60
[AGC AGC 限制]	[A 自动]、[M 手动]	-	●	●	55
[👁️ 对焦]	触摸自动对焦框；[MF] (手动对焦)：打开或关闭； [PEAK] (突出轮廓)：打开或关闭；[👁️] (设置)： [突出轮廓与黑白]、[突出轮廓颜色] 当 [MF] 开启时 - [SET] (对焦预设)、[WFM] (边缘监视器) 当 [SET] 开启时 - [ON] (返回预设对焦位置)	-	●	●	47
[📷 曝光]	触摸自动曝光框；[M] (手动调整)：打开或关闭、 [👁️] (设置)；[自动曝光锁 (点击时)]、 [斑马条纹]；[📊70] 或 [📊100] (斑马条纹) 当 [M] 开启时 - [WFM] (波形监视器)、曝光度 调整转盘	-	●	●	58
[ZOOM 变焦]	变焦控件、[START]/[STOP] 控件 (适用于影片) 和 [PHOTO] 控件 (适用于照片) ¹	●	●	●	52
[🔊 麦克风音量] ²	[A 自动]、[M 手动] [音频电平指示器]：打开或关闭	-	●	●	69
[图像效果]	[ON]、[OFF] 当 [ON] - [色彩饱和度]、[锐度]、[对比度]、 [亮度]：±0 (-2 至 +2)	-	●	-	64
[影像稳定器]	[👤 动态]、[👤 标准]、[👤 关]	-	●	●	54

附录：菜单选项列表

控制按钮	设置选项 / 功能	AUTO	M	CINEMA	📖
[淡入淡出] ¹	[关]、[F1 自动淡入淡出 / 一次]、 [自动淡入淡出 / 总是]、[F2 擦除 / 一次]、 [擦除 / 总是]	-	●	●	81
[装饰] ¹	[钢笔和图章]、[动画图章]、[题注] ³	●	●	●	101
	[] (图像混合)：打开或关闭、[III] (暂停实时视频)	-	●	-	
	[] (最小化工具条)	●	●	●	
[情节生成器]	情节主题、[新建情节]	●	●	●	97
[视频快照]	[ON 开]、[OFF 关]	-	●	●	78
[预录制] ¹	[ON 开]、[OFF 关]	-	●	●	79
[确认记录] ¹	-	-	●	●	43

¹ 选项在 [CINEMA] 模式中不可用。

² 选项仅适用于记录影片。

³ 部分选项仅在使用情节生成器记录情节时适用。

编辑面板 - 模式

控制按钮	日期索引屏幕	[标清影片] 索引屏幕	暂停播放	📖
[复制 (→ B)] ¹	<日期>、[选择]、 [所有场景]	-	-	121
[复制 (A → B)] ¹				
[转换高清 → 标清 (→ B)] ¹	<日期>、[选择]、 [所有场景]	-	-	127
[转换高清 → 标清 (A → B)] ¹				
[删除] 或 []	<日期>、[选择]、 [所有场景]	[当前场景]、 [所有场景]	[当前场景]	90
[分割]	-	-	●	93

从作品库中：

控制按钮	从 [情节详细信息] 屏幕中的 [编辑情节]	从 [场景列表] 屏幕中的 [编辑场景]	暂停播放	📖
[复制 (→ B)] ¹	<按场景评级>	-	-	122
[复制 (A → B)] ¹				
[转换高清 → 标清 (→ B)] ¹	<按场景评级>	-	-	129
[转换高清 → 标清 (A → B)] ¹				
[删除] 或 []	<按场景评级>	[当前场景]	[当前场景]	90
[删除情节] ²	●	-	-	92

控制按钮	从 [情节详细信息] 屏幕中的 [编辑情节]	从 [场景列表] 屏幕中的 [编辑场景]	暂停播放	
[情节缩略图] ²	●	-	-	111
[编辑标题] ²	●	-	-	112
[复制]	-	●	-	110
[移动]	-	●	-	110
[分割]	-	-	●	93
[评级]	-	[★★★]、[★★•]、[★••]、 [•••] (未评级)、[---] (其他)		106

¹ 操作对于存储卡 **B** (**B** 选项卡) 上的记录不可用。

² 操作对于两个预存情节 [未排序] 或 [视频快照] 不可用。

编辑面板 - 模式

控制按钮	索引屏幕	单张照片视图	
[复制 (+ B)]*	[选择]、[全部图像]	●	122
[复制 (A + B)]*			
[删除]		●	119

* 操作对于存储卡 **B** (**B** 选项卡) 上的记录不可用。

设置菜单

摄像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数码变焦] ¹	[OFF 关]、[40x 40x]、[200x 200x]、 [20x 数码长焦附加镜]	●	-	-
[柔和变焦控制]	[OFF 关]、[START 开始]、[STOP 停止]、 [START/STOP 开始与停止]	●	●	53
[变焦速度级别]	[>>> 快速]、[>> 普通]、[> 慢速]	●	●	51
[机身变焦杆变焦速度]	[VAR] (可变速速度)、[CONST] (恒定速度) 选择 [CONST] 时: 1-16 (8)	●	●	51
[手柄变焦杆变焦速度]	[OFF] (停用手柄变焦杆)、[CONST] (恒定速度) 选择 [CONST] 时: 1-16 (8)	●	●	52
[无线遥控器变焦速度]	1-16 (8)	●	●	52
[AF 模式]	[[I.AF] Instant AF]、[[M.AF] 中速自动对焦]、 [[AF] 普通 AF]	●	●	-
[对焦辅助] ¹	[ON 开]、[OFF 关]	●	●	-
[面部优先与追踪]	[ON 开]、[OFF 关]	●	●	49
[自动背光校正]	[ON 开]、[OFF 关]	●	●	59
[自动低速快门]	[ON 开]、[OFF 关]	●	●	-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
[中灰滤镜]	[A 自动]、[OFF 关]	●	●	-
[附加镜]	[Tele 长焦附加镜]、[Wide 广角附加镜]、[OFF 关]	●	●	-
[淡入淡出设置] ¹	[BLACK 黑屏]、[WHITE 白屏]	●	●	81
[屏幕标记]	[OFF 关]、[EW 水平(白色)]、 [EG 水平(灰色)]、[EW 方格(白色)]、 [EG 方格(灰色)]	●	●	-
[摄像机震动指示]	[ON 开]、[OFF 关]	●	●	-
[红外光]	[ON 开]、[OFF 关]	●	●	82
[红外拍摄颜色]	[WHITE 白色]、[GREEN 绿色]	●	●	82
[防风] ¹	[A 自动]、[OFF 关 🌀]	●	●	-
[麦克风衰减] ¹	[A 自动]、[ON 开 ATT]	●	●	-
[MIC 端子输入] ¹	[LINE 外部音频]、[MIC 麦克风]	●	●	73
[混音] ¹	[OFF 关]、[ON 开] 选择 [ON 开] 时: [INT] [EXT]、 [内部麦克风]/[MIC 端子输入]	●	●	73
[内置麦克风频率响应] ¹	[NORM 普通]、[LB 低频范围提升]、 [LC 低截滤波器]、[MB 中频范围提升]、 [LHB 高频+低频范围提升]	●	●	72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¹	[MONO 单声道]、[NORM 普通]、[Wide 广角]、 [360 变焦]	●	●	71
[XLR 记录声道] ¹	[CH1 CH1]、[CH1/2 CH1/CH2]	●	●	67

¹ 选项仅适用于记录影片。

[数码变焦]：确定数码变焦的操作。指示器颜色表明变焦状态。

- 选择 [**40x** 40x] 或 [**200x** 200x] 后，当放大倍数超过光学变焦范围时，摄像机将自动切换为数码变焦。
- 使用数码变焦时会对图像进行数字处理，放大倍数越大，图像的分辨率也就越低。
- 有关数码长焦附加镜的说明，请参阅 **数码长焦附加镜** (📖 53)。

光学变焦	数码变焦	
		
白色	浅蓝	深蓝
最大 10x	10x - 40x	40x - 200x

[对焦辅助]：在启用对焦辅助之后，将放大屏幕中心的图像，以助您手动进行对焦 (📖 47)。

- 使用对焦辅助不会影响记录。该功能将在 4 秒后或开始记录时自动取消。

[自动低速快门]：在光线不足的地方，摄像机会自动使用低速快门以获得明亮的拍摄。

- 使用的最小快门速度：1/25；当帧速率设置为 [**PF25** PF25] 时为 1/12。
- 仅当摄像程序设置为 [**P** 程序自动曝光] 时才可启用自动低速快门，但即使将摄像机设置为 [**AUTO**] 模式也不会更改该设置。
- 如果出现拖尾的余像，请将低速快门设置为 [**OFF** 关]。

[中灰滤镜]：仅在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和 [**M** 手动曝光] 摄像程序中可用。如果设置为 [**A** 自动]，则可在调整光圈时选择中灰滤镜。根据所选的设置，[ND1/2]、[ND1/4] 或 [ND1/8] 将出现在屏幕上光圈值的旁边。

[附加镜]：选购件 TL-H58 长焦附加镜或 WD-H58W 广角附加镜安装在摄像机上时，请设置适当的附加镜设置。摄像机会优化影像稳定性并调整最小物体距离。对于 TL-H58，整个变焦范围内的最小物体距离是 130 cm，对于 WD-H58W，此距离是 40 cm。

- 选择除 [OFF 关] 以外的设置时，AF 模式自动设置为 [AF 普通 AF]。
- 屏幕上显示的大致的摄录主体距离随设置的不同而有所变化。如果未使用附加镜，请选择 [OFF 关]。

[屏幕标记]：可以在屏幕中央显示一个方格或水平线。以标记作参考，可确保主体的正确构图（沿垂直和 / 或水平方向）。

- 使用屏幕标记不会影响记录。

[摄像机震动指示]：摄像机振动的程度以 POWERED IS 图标显示（5 级：、、、、）以帮助您发觉过度的移动。

[防风]：摄像机可自动减小户外记录时的背景风声。

- 一些低频率的声音会和风声一起被抑制。在未受风影响的环境中拍摄时或如果要记录低频率的声音，推荐将防风设置为 [OFF 关 ]。

[麦克风衰减]：帮助防止音频失真。

[A 自动]：摄像机将根据需要自动启动麦克风衰减以实现最佳音频记录电平，从而避免高频电平失真。

[ON 开 ATT]：将始终开启麦克风衰减以更真实地再现声音动态。ATT 将出现在屏幕上。

/ 播放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选择音乐]	[OFF 关]、[ON 开] ¹ 当 [ON 开] - 音乐曲目列表、  [♪] (原始声音 / 背景音乐)	●	●	107
[外部音频输入]	[OFF 关]、[ON 开 ] 当 [ON 开 ] - [外部播放机链接]：打开或关闭	●	●	108
[数据码]	[OFF 关]、[ 日期]、[ 时间]、[ 日期和时间]、 [ 摄像机数据]	●	●	-
[幻灯片切换]	[OFF 关]、[ 淡入淡出]、[ 滑动图像]	-	●	120
[电视类型] ²	[4:3 普通电视]、[16:9 宽荧幕电视]	●	●	-

¹ 默认为  模式。

² 使用选购件 HDMI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时此选项不可用。

[数据码]：显示记录场景或照片时的日期和 / 或时间。

[ 摄像机数据]：显示记录场景或照片时的光圈 (f 值) 和快门速度。

[电视类型]：使用附送的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时，需根据电视类型选择设置才能以正确的纵横比全屏显示画面。

[4:3 普通电视]：纵横比为 4:3 的电视机。

[16:9 宽荧幕电视]：纵横比为 16:9 的电视机。

- 当电视类型设置为 [4:3 普通电视] 时，在播放使用 16:9 的纵横比记录的原始视频期间，画面将无法以全屏显示。

记录 and 连接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自拍]	[ON 开]、[OFF 关]	●	●	-	-	65
[视频快照时长] ¹	[2sec 2 秒]、[4sec 4 秒]、[8sec 8 秒]、 [基于情节长度]：打开或关闭	●	●	-	-	78、 95
	[2sec 2 秒]、[4sec 4 秒]、[8sec 8 秒]	-	-	●	-	
[为场景评级 (记录)] ¹	[ON 开]、[OFF 关]	●	●	-	-	-
[影片的记录媒体] ¹	[] (内置存储器)、[A] (存储卡 A)、 [B] (存储卡 B)、 设为 [] 或 [A] 时：[自动继续记录]： [OFF]、[→ A]、[→ A → B]、[A → B] 设为 [A] 时：[双插槽拍摄]：[OFF]、[ON]	●	●	-	-	35
[记录模式] ¹	[MPX 高质量 24Mbps]、[FXP 高质量 17Mbps]、 [XP+ 高质量 12Mbps]、[SP 标准模式 7Mbps]、 [LP 长时间模式 5Mbps]	●	●	-	-	45
[帧速率] ^{1、2}	[50i 50i (标准)]、[PF25 PF25]	●	●	-	-	46
[图像的记录媒体] ³	[] (内置存储器)、[A] (存储卡 A)、 [B] (存储卡 B)	●	-	●	-	35
[从视频捕捉图像] ³	[<input type="checkbox"/> 单张图像]、[连续捕捉]	-	-	●	-	96
[反向扫描拍摄] ¹	[OFF 关]、[V 垂直]、[H 水平]、 [D 双向]	●	●	-	-	-
[存储器信息]	[] (内置存储器)、[A] (存储卡 A)、 [B] (存储卡 B)	●	●	●	●	-
[x. v. Color]	[ON 开 color]、[OFF 关]	●	●	-	-	-
[彩条与测试音调] ¹	[OFF 关]、[彩条]、[彩条与音调]	●	●	-	-	76
[音频基准信号] ¹	[-12dB -12 dB]、[-18dB -18 dB]、[-20dB -20 dB]	●	●	-	-	76
[图像编号] ³	[重新设置]、[连续]	●	-	●	●	-

¹ 选项仅适用于记录影片。

² 可为 **M** 和 **CINEMA** 模式单独进行设置。**CINEMA** 模式中的默认值是 [**PF25** PF25]。

³ 选项仅适用于记录照片。

[为场景评级 (记录)]：设置为 [**ON** 开] 时，将在记录每个场景之后显示场景评级屏幕。

[反向扫描拍摄]：水平、垂直或水平和垂直反转记录的图像。

[存储器信息]：显示屏幕，用于验证内置存储器或存储卡的目前使用量（总记录时间为 ，且照片总数为 ），以及有多少剩余空间可用于记录。

- 关于可用影片记录时间和可记录照片数的估计数据均为近似值，取决于当前正在使用的记录模式和照片质量 / 尺寸设置。
- 通过存储卡的信息屏幕也可以检查存储卡的 Speed Class。
- 内置存储器的 [总空间] 表示其实际可用空间。该值可能略小于在规格中列出的内置存储器额定容量。

[x. v. Color]：使用带扩展域的色彩空间实现更深的色彩，更贴近现实生活。

- 仅当您准备在兼容 x. v. Color 的高清电视（使用选购件 HDMI 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上播放记录时，才可使用该功能记录视频。如果不兼容的电视上播放使用 x. v. Color 制作的视频，则可能无法正确再现色彩。

[图像编号]：选择新存储卡上使用的照片编号方式。照片将从 0101 到 9900 自动分配连续图像编号并存储到最多可包含 100 个照片的文件夹内。文件夹编号为 101 至 998。

[ 重新设置]：每次插入新的存储卡时，照片编号将从 101-0101 重新开始。

[ 连续]：照片编号将继续摄像机最后所记录照片的编号开始。

- 如果插入的存储卡中已包含更大编号的照片，则为新照片分配紧接存储卡最后一张照片大一个数字的编号。
- 建议采用 [ 连续] 设置。
- 照片编号表示存储卡上的文件名和位置。例如，照片编号为 101-0107 的文件名为“IMG_0107.JPG”，存放在文件夹“DCIM\101CANON”下。

系统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输出屏幕显示]	[ON 开]、[OFF 关]	●	●	●	●	-
[语言 	[Česky]、[Dansk]、[Deutsch]、[Ελληνικά]、[English]、[Español]、[Français]、[Italiano]、[Magyar]、[Melayu]、[Nederlands]、[Norsk]、[Polski]、[Português]、[Română]、[Suomi]、[Svenska]、[Türkçe]、[Русский]、[Українська]、[العربية]、[فارسی]、[ภาษาไทย]、[简体中文]、[繁體中文]、[한국어]、[日本語]	●	●	●	●	32
[液晶屏亮度]	*  *	●	●	●	●	-
[LCD 亮度调节器]	[ON 开]、[OFF 关]	●	●	●	●	-
[液晶屏镜像]	[ON 开]、[OFF 关]	●	●	-	-	-
[AV/ 耳机]	[AV AV]、[ 耳机]	●	●	●	●	74
[音量]	[扬声器]：    、 	-	-	●	●	87
	[耳机]：    、 OFF	●	●	●	●	74
[提示音]	[] 高音量]、[] 低音量]、[OFF 关]	●	●	●	●	-
[音频输出声道]	[CH1/2 CH1/CH2]、[CH1/1 CH1/CH1]、[CH2/2 CH2/CH2]、[All/All 全部/全部]	●	●	●	-	-
[无线遥控器]	[ON 开]、[OFF 关 	●	●	●	●	-
[摄像指示灯]	[ON 开]、[OFF 关]	●	●	-	-	-
[POWERED IS 按钮]	[ON] 按住]、[ON/FF 切换开/关]	●	●	-	-	54
[自定义按键/转盘]	[Av Tv / Av]、[M 手动曝光]、[AGC AGC 限制]、[ 曝光]、[OFF 关]	●	●	-	-	83

附录：菜单选项列表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M	CINEMA			
[分配按钮 1]	[* 逆光补偿始终开启]、[仅面部自动对焦]、[情节生成器]、[视频快照]、[WB 白平衡优先]、[* 红外光]、[CH/CI 音频输出声道]、[AF/MB AF/MP]、[OFF 关]	●	●	-	-	84
[分配按钮 2]	[* 逆光补偿始终开启]、[仅面部自动对焦]、[情节生成器]、[视频快照]、[WB 白平衡优先]、[* 红外光]、[CH/CI 音频输出声道]、[强力防抖]、[OFF 关]	●	●	-	-	84
[设置白平衡优先]	[AWB 自动]、[* 日光]、[阴影]、[多云]、[* 荧光灯]、[* 荧光灯 H]、[* 钨丝灯]、[K 色温]、[设置 1]、[设置 2]	●	●	-	-	-
[对焦环方向]	[NORM 普通]、[REV 反向]	●	●	-	-	-
[对焦环响应]	[快速]、[普通]、[慢速]	●	●	-	-	-
[对焦预设速度]	[快速]、[普通]、[慢速]	●	●	-	-	-
[自动启动装饰]	[ON 开]、[OFF 关]	●	●	-	-	-
[节能模式]	[自动关闭电源]：[OFF 关]、[ON 开] [快速启动（待机）]：[关]、[10 分]、[20 分]、[30 分]	●	●	●	●	-
[初始化 /	[内置存储器]、[A 存储卡 A]、[B 存储卡 B] [完整初始化]：打开或关闭	●	●	●	●	37
[时区 / 夏时制]	[]（家庭所在时区）或 []（旅游目的地所在时区）： [北京]，全球时区列表 [*]（夏时制调整）：打开或关闭	●	●	●	●	32
[日期 / 时间]	[日期 / 时间]：- [日期格式]：[Y.M.D]、[M.D.Y]、[D.M.Y] （Y-年、M-月、D-日） [24H]：打开（24 小时制）或关闭（12 小时制）	●	●	●	●	32
[电池信息]	-	●	●	●	●	-
[HDMI 控件] ¹	[ON 开]、[OFF 关]	●	●	●	●	-
[HDMI 1080p 输出] ¹	[ON 开]、[OFF 关]	●	●	●	●	-
[HDMI 状态]	-	●	●	●	●	-
[距离单位]	[m 米]、[ft 英尺]	●	●	-	-	-
[备份菜单设置	[保存]、[加载]	●	●	-	-	85
[演示模式]	[ON 开]、[OFF 关]	●	●	-	-	-
[Firmware]	-	-	-	-	●	-
[Eye-Fi 通讯] ²	[A 自动]、[OFF 关]	●	●	●	●	129

¹ 使用选购件 HDMI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时此选项不可用。

² 仅在将 Eye-Fi 卡插入存储卡插槽 B 中后，才可使用该选项。

[输出屏幕显示]：设置为 [ON 开] 时，摄像机的屏幕显示内容也将出现在连接到摄像机的电视机或监视器的屏幕上。

[语言 ]：无论选择何种语言，某些控制按钮（例如，[ZOOM]、[FUNC.] 或 [MENU]）始终显示为英文。

[液晶屏亮度]：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更改液晶显示屏亮度既不会影响记录的亮度，也不会影响电视播放图像的亮度。

[LCD 亮度调节器]：当设置为 [ON 开] 时，液晶显示屏变暗。当液晶显示屏的亮光可能干扰他人时，使用该功能十分理想。按住 [DISP] 两秒时间，可让液晶显示屏恢复先前的亮度设置。

- 调整液晶显示屏亮度既不会影响记录的亮度，也不会影响电视播放图像的亮度。
- 当屏幕亮度调节器设置为 [OFF 关] 时，液晶显示屏将返回到调整屏幕前使用的亮度水平。

[液晶镜像]：当设置为 [ON 开] 时，可将液晶面板旋转 180 度，以便主体可在记录图像时查看取景器。液晶面板旋转面向主体时无法装饰场景。

[提示音]：某些操作（如打开摄像机、自拍倒数等）伴有提示音。

- 当启用预录制 ( 79) 时，摄像机将不会发出任何提示音。

[音频输出声道]：选择音频输出的声道。

[ CH1/CH2]：CH1 音频将从左音频声道输出，CH2 音频将从右音频声道输出。

[ CH1/CH1]：CH1 音频将同时从左、右音频声道输出。

[ CH2/CH2]：CH2 音频将同时从左、右音频声道输出。

[ All/All 全部 / 全部]：CH1 音频和 CH2 音频将混合并左、右声道输出。

- 无法为来自 HDMI 端子的输出信号设置 [音频输出声道]。

[无线遥控器]：允许通过无线遥控器操作摄像机。

[摄像指示灯]：摄像机正在记录时、摄像机进入待机模式时、操作无线遥控器时、电池电量低或存储器已满时会开启摄像指示灯。设置为 [OFF 关] 时，摄像指示灯在上述情形中不会开启。

[POWERED IS 按钮]：确定 POWERED IS 钮的操作模式。

[ 按住]：按住该按钮后，会启用 Powered IS。

[ 切换开 / 关]：每按一次该按钮即可打开或关闭 Powered IS 功能。

[设置白平衡优先]：为某一可指定任务按钮分配 [WB 白平衡优先] 即可在当前白平衡和为 [设置白平衡优先] 所选的白平衡设置之间进行切换。

[对焦环方向]：更改对焦环的转动方向。

[对焦环响应]：选择操作对焦环时反应的灵敏度。

[对焦预设速度]：确定对焦更改至预设位置的速度。

[自动启动装饰]：设置为 [ON 开] 时，将触摸面板正面向外收起液晶显示屏时，装饰屏幕将自动打开。

[节能模式]：控制摄像机的自动关闭电源设置。

[自动关闭电源]：在由电池供电的情况下，为了省电，如果 5 分钟内没有任何操作，摄像机就会自动予以关闭。

- 在摄像机关闭之前约 30 秒钟，会出现 [自动关闭电源]。
- 在待机模式下，为 [快速启动（待机）] 设置所选的时间过后摄像机会关闭。

[快速启动（待机）]：选择记录模式下关闭液晶显示屏时是否启用快速启动功能（ 44），以及摄像机结束待机模式并自动关闭的时间。

- 可在某些情况下将快速启动设置为 [关]（例如，如果已将摄像机设置在固定位置，而用户要在液晶显示屏关闭的情况下保持拍摄视频以节省电池电量）。

[电池信息]：显示屏幕可让用户识别电池电量（显示为百分比）以及剩余记录时间（、 模式）或播放时间（、 模式）。

[HDMI 控件]：启用 HDMI-CEC（消费电子产品控制）功能。当使用选购件 HDMI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与 HDMI-CEC 兼容的高清电视时，您可以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控制摄像机的播放。

- 如果设置为 [ON 开]，当摄像机使用可选的 HDMI 连接线连接到兼容的高清电视时，电视上的视频输入将自动设置为摄像机的视频输入。然后可以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上的向上 / 向下 / 向左 / 向右键以及 OK 或 SET 键来播放您的记录。
- 对于不同的电视机，可能需要对其进行一些其他设置来启用 HDMI-CEC 功能。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即使将摄像机连接到兼容的电视机上时，也无法保证正确的 HDMI-CEC 功能操作。如果您不能使用电视机遥控器，请将 [HDMI 控件] 设置为 [OFF 关] 并直接操作摄像机或者使用摄像机的无线控制器。
- 电视机的遥控器仅能用于播放影片或照片（仅  或  模式）。如果在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时将其连接至电视机，根据所使用的电视机，即使当时正在记录，关闭电视机都将导致摄像机自动关闭。
- 建议一次连接的兼容 HDMI-CEC 的设备不要超过 3 个。

[HDMI 1080p 输出]：如果设置为 [ON 开]，使用选购件 HDMI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支持 1080p 标准的高清电视时，以 1080i 标准制作的视频记录将转换为 1080p 并输出。

[HDMI 状态]：显示一个屏幕，您可在该屏幕上验证 HDMI OUT 端子所输出信号的标准。

[距离单位]：选择用于在手动对焦时显示对焦距离的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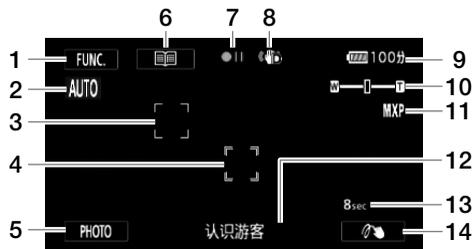
[演示模式]：演示模式显示摄像机的主要功能。用交流适配器向摄像机供电且无存储卡时，如果摄像机保持开机状态超过 5 分钟，就会自动启动演示模式。

- 要在演示模式启动后将其取消，请按任意键或关闭摄像机。

[Firmware]：可以核查摄像机固件的当前版本。通常此菜单选项不可用。

附录：屏幕图标和显示

AUTO 记录影片（使用情节生成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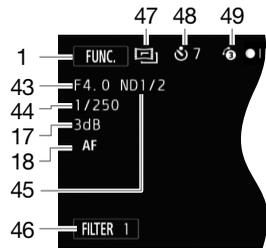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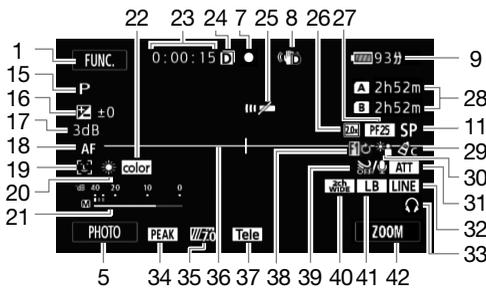


- | | |
|--|-------------------------------------|
| 1 控制按钮 [FUNC.]：打开 FUNC. 面板
(30) | 7 存储器操作 (144) |
| 2 智慧 AUTO(40) | 8 影像稳定器 (54) |
| 3 面部优先框 (49) | 9 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144) |
| 4 触摸和跟踪框 (50) | 10 变焦 (52) |
| 5 控制按钮 [PHOTO]：记录照片
(39 , 96) | 11 记录模式 (45) |
| 6 控制按钮 [97]：返回情节场景的列表
(97) | 12 当前情节场景（类别）(97) |
| | 13 推荐场景长度 (97) |
| | 14 装饰 (101) |

M、**CINEMA** 记录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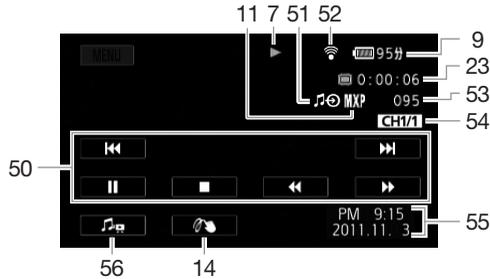
M 手动模式

CINEMA 模式



- | | |
|---|--|
| <p>15 摄像程序 (56、62)、
 IR 红外线模式 (82)、
 ON 红外线 (82)</p> <p>16 曝光补偿 (58)</p> <p>17 自动增益控制 (AGC) 限制 (55)；
 增益 (在 [M 手动曝光] 摄像程序
 中) (57)</p> <p>18 LAF 即时自动对焦 / M.AF 中速自动对
 焦 / AF 普通 AF (133)、MF 手动对
 焦 (47)</p> <p>19 面部优先 (49)</p> <p>20 白平衡 (60)</p> <p>21 音频电平指示器 (69)</p> <p>22 x.v.Color (137)</p> <p>23 拍摄期间 / 播放过程中：
 场景计时器 (小时：分：秒)</p> <p>24 双插槽拍摄 (36)</p> <p>25 遥控感应器关闭 (139)</p> <p>26 数码长焦附加镜 (53)</p> <p>27 帧速率 (46)</p> <p>28 剩余记录时间
 A/B 在存储卡上
 在 在内置存储器中
 在 / A 自动继续记录 (35)</p> <p>29 图像效果 (64)</p> | <p>30 背光校正 (59)</p> <p>31 麦克风衰减 (135)</p> <p>32 来自 MIC 端子的外部音频输入
 (73)</p> <p>33 耳机输出 (74)</p> <p>34 突出轮廓 (48)</p> <p>35 斑马条纹 (58)</p> <p>36 水平标记 (135)</p> <p>37 附加镜 (显示长焦附加镜) (135)</p> <p>38 淡入淡出 (81)</p> <p>39 防风关闭 (135)</p> <p>40 内置麦克风指向性 (71)</p> <p>41 音频均衡器 (72)</p> <p>42 控制按钮：上一次使用的功能 (此情
 况下为 [ZOOM])</p> <p>43 光圈值 (56、57)</p> <p>44 快门速度 (56、57)</p> <p>45 中灰滤镜 (134)</p> <p>46 控制按钮 [FILTER 1]：电影效果滤镜
 (99)</p> <p>47 CINEMA 模式 (99)</p> <p>48 自拍 (65)</p> <p>49 预记录 (79)</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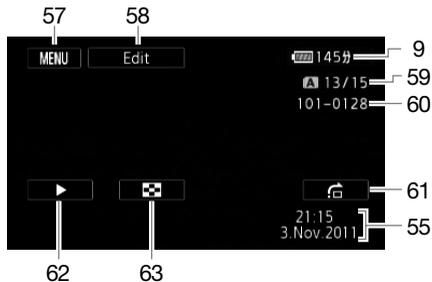
播放影片（播放过程中）



- 50 播放控制按钮 (📖 87)
- 51 外部音频输入 (📖 108)
- 52 Eye-Fi 无线通信 (📖 129)
- 53 场景编号

- 54 音频输出声道 (📖 139)
- 55 数据码 (📖 80, 135)
- 56 音量和背景音乐平衡控件 (📖 87, 108)

查看照片



- 57 控制按钮 [MENU]：打开设置菜单 (📖 133)
- 58 控制按钮 [编辑]：打开编辑面板 (📖 133)
- 59 当前照片 / 照片总数

- 60 照片编号 (📖 137)
- 61 控制按钮 [🏠]：照片跳转 (📖 118)
- 62 控制按钮 [▶]：幻灯片播放 (📖 120)
- 63 控制按钮 [🛑]：返回到 [静止图像] 索引屏幕 (📖 117)

注

- 按下 DISP. 按钮可关闭大多数图标和显示。

7 存储器操作

- 记录、●|| 记录暂停、▶ 播放、|| 播放暂停、▶▶ 快速播放、◀◀ 快速回卷播放、▶ 慢速播放、◀ 慢速回卷播放、||▶ 逐帧前进、◀|| 逐帧后退。

9 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 该图标显示剩余电量在电池全部电量中所占的大约百分比。电池可支持的剩余记录 / 播放时间将在该图标旁以分钟数显示。



- 当  显示红色时，请用完全充电的电池更换现有电池。
- 当您安装电量耗尽的电池时，电源会关闭，而不会显示 。
- 视摄像机及电池的使用条件而定，有时可能无法准确指示实际的电量状态。
- 摄像机关闭时，请按 **[BATT.INFO]** 以显示电池的电量状态。智能系统将显示电量状态（显示为百分比）以及剩余记录时间（显示为分钟数），显示时间为 5 秒钟。如果电池已耗尽，则不能显示电池信息。

28 剩余记录时间

当存储器可用空间不足时，将以红色显示 **[📷 结束]**（内置存储器）、**[A 结束]**（存储卡 **A**）或 **[B 结束]**（存储卡 **B**），并停止记录。

故障排除

如果使用摄像机时遇到问题，请参考此节。有时候，您所认为的摄像机故障可能有最简单的解决方法 - 在您寻找更详细的问题信息及其解决方法之前，请先阅读“使用须知”表。如果问题仍未能解决，请与经销商或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使用须知

电源

- 电池是否充电？交流适配器是否正确连接在摄像机上？（ 20）

记录

- 是否已打开摄像机并将其正确设置为记录模式？（ 38）如果要记录至存储卡，请检查是否已在摄像机中正确插入存储卡？（ 34）

播放

- 是否已打开摄像机并将其正确设置为播放模式？（ 86、117）如果要播放存储卡上的记录，请检查是否已在摄像机中正确插入存储卡？（ 34）卡上是否包含任何记录？

其他

- 摄像机是否咯咯作响？在关闭摄像机或摄像机处于播放模式下时，内部的镜头固定装置可以活动。这不属于故障。

电源

摄像机无法自行开启或关闭。

- 电池已经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 取出电池并重新正确安装。

无法充电。

- 确保关闭摄像机，才可以开始充电。
- 电池温度超出其操作范围（大约 0 至 40 °C）。取出电池，如有必要，使其回暖或冷却。然后尝试再次充电。
- 在 0 °C 至 40 °C 的温度下对电池充电。
- 电池出现故障。更换电池。
- 摄像机无法与安装的电池进行通讯。并非佳能推荐用于此摄像机的电池不能使用此摄像机充电。
- 如果您使用的电池是佳能推荐用于此摄像机的电池，则摄像机或电池可能会存在问题。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交流适配器上能听到噪音。

- 交流适配器连接至电源插座时能听到一些微弱的声音。这不属于故障。

电池在常温下也极快地被耗尽。

- 电池可能已达到其使用寿命。购买一块新电池。

记录

按 [START/STOP] 不会开始记录。

- 当摄像机将之前的记录写入存储器时（当 ACCESS 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用户不能记录。请等待，直至摄像机完成该过程。
- 存储器已满或已包括最大数量的场景（3,999 个场景）。删除某些记录（📖 90、119）或初始化存储器（📖 37）以释放部分空间。

按下 [START/STOP] 的位置与记录的开头 / 结尾不一致。

- 按下 [START/STOP] 的位置与记录的实际开头 / 结尾之间有少许误差。这不属于故障。

摄像机无法对焦。

- 无法对主体进行自动对焦。手动对焦（📖 47）。
- 镜头或即时自动对焦感应器被弄脏。用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擦拭镜头或感应器（📖 158）。切勿使用薄纸擦拭镜头。

当摄录主体从镜头前方掠过时，图像会略显弯曲。

- 这是 CMOS 影像感应器发生的典型状况。当摄录主体从摄像机前方快速闪过时，图像会略显扭曲。这不属于故障。

在记录 (●) / 暂停记录 (●||) / 播放 (▶) 之间更改操作模式耗时较一般情况所需的时间更长。

- 存储器包括大量的场景时，某些操作的耗时可能较平时长。保存记录（📖 124）并初始化存储器（📖 37）。

影片或照片无法正确记录。

- 当超时记录 / 删除影片和照片时，会出现该情况。保存记录（📖 124）并初始化存储器（📖 37）。

记录影片时无法记录照片。

- 在 [CINEMA] 模式下，如果启用数码变焦（📖 134）、淡入淡出效果（📖 81）或数码长焦附加镜（📖 53），则无法记录照片。

长时间使用摄像机后，机身温度升高。

- 摄像机在连续长时间使用后可能会变热；这不是故障。如果摄像机异常发热或使用很短时间后就发热，则表示摄像机可能存在问题。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无法创建新情节。

- 存储器最多可包含 98 个用户创建的情节。从作品库中删除某些情节（📖 92）或选择另一存储器（📖 35）。

播放

无法在情节中复制 / 移动场景。

- 存储器已满。删除一些记录（📖 90、119）以释放一些空间。

无法删除场景。

- 可能无法删除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

删除场景耗时较平时长。

- 存储器包括大量的场景时，某些操作的耗时可能较平时长。保存记录（📖 124）并初始化存储器（📖 37）。

无法从影片捕捉视频快照场景。

- 无法从使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捕捉视屏快照场景。
- 存储器已满。删除一些记录（📖 90、119）以释放一些空间。

播放带背景音乐的场景 / 幻灯片时，无法正确播放音乐曲目。

- 在重复记录和删除场景（碎片存储）后，将音乐文件传输到存储卡时，会出现此问题。保存记录（ 124）并初始化存储卡（ 37）。然后先传输音乐文件，之后再传输视频文件。
- 如果在向存储卡传输音乐文件的过程中连接中断，则无法正确播放音乐曲目。请删除相关音乐曲目，并重新传输音乐文件。
- 所用存储卡的传输速度太慢。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33）。

当播放链接到外部音频的场景 / 幻灯片时，视频播放无法正确链接到外部播放机。

- 外部播放机的音量可能过低。请尝试调高外部播放机的音量。

无法分割场景

- 无法分割使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
- 存储器已满。删除一些记录（ 90、119）以释放一些空间。

无法复制场景 / 照片

- 用户可能无法复制由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 / 照片。

无法使用选中标记  对索引屏幕上的单个场景 / 照片进行标记

- 您无法分别选择超过 100 个场景 / 照片。选择 [所有场景] 或 [全部图像] 选项，而非 [选择]。

指示器和屏幕上的显示

 亮起红光。

- 电池已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出现在屏幕上。

- 摄像机无法与安装的电池进行通讯，所以无法显示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摄像指示灯不亮。

- 将   [摄像指示灯] 设置更改为 [开]。

摄像指示灯快速闪动（每秒闪动 4 次）。

- 电池已经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 存储器已满。删除某些记录（ 90、119）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存储卡。

 /  亮起红光。

- 发生存储卡错误。关闭摄像机。将存储卡取出再重新插入。如果显示未恢复正常，请初始化存储卡。
- 存储卡已满。更换存储卡或者删除某些记录（ 90、119）以释放存储卡的部分空间。

即使在停止记录之后，ACCESS 指示灯也不会熄灭。

- 正在存储器上记录场景。这不属于故障。

红色的 ON/OFF (CHG) 指示器快速闪烁（ 每隔 0.5 秒闪烁一次）。

- 因为交流适配器或电池出现故障，充电停止。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红色的 ON/OFF (CHG) 指示器非常慢速地闪烁（ 每隔 2 秒闪烁一次）。

- 电池温度超出其操作范围（大约 0 至 40 °C）。取出电池，如有必要，使其回暖或冷却。然后尝试再次充电。
- 在 0 °C 至 40 °C 的温度下对电池充电。
- 电池已经损坏。使用另一电池。

屏幕上出现 。

- 在 Eye-Fi 卡上设置了 LOCK 开关以防止意外删除。请切换 LOCK 开关的位置。
- 尝试访问 Eye-Fi 卡上的控制数据时出错。请关闭摄像机并重新打开。如果图标经常出现，则 Eye-Fi 卡可能存在故障。请联系卡制造商的客户服务部门。

图像和声音

屏幕过暗。

- 液晶显示屏变暗。按住 **[DISP]** 两秒时间，可让液晶显示屏恢复先前的亮度设置。

重复打开并关闭屏幕显示。

- 电池已经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 取出电池并重新正确安装。

屏幕上出现非正常字符且摄像机无法正常工作。

- 断开电源，片刻之后重新连接。如果问题依然存在，请取出电池并断开与摄像机相连的其他所有电源。然后用带尖物体按下 RESET 按钮，将摄像机的所有设置重新设置为默认值。

屏幕出现视频噪点。

- 使摄像机和发出强电磁场的设备（等离子电视、移动电话等）保持一定的距离。

屏幕上出现横条纹。

- 这是在某种荧光灯、水银灯或钠光灯下拍摄时，CMOS 影像感应器发生的典型状况。要减少该情况的发生，请将摄像程序设置为 [程序自动曝光] 或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 56)。这不属于故障。

取景器中未显示图像。

- 拉出并启用取景器。
- 如果在播放模式中有连接线连至 HDMI OUT、COMPONENT OUT 或 AV OUT/ 端子，则取景器中不会输出画面。断开连接线。

取景器图像模糊。

- 使用屈光调节杆调整取景器 (**[]** 23)。

无法记录音频。

- 使用连接到 MIC 端子的麦克风时，务必开启麦克风。同时，确认电池电量已耗尽。
- 未正确设置音频输入开关 (**[]** 66) 或者未正确设置音频记录电平 (**[]** 69)。
- 连接至 XLR 端子的外部麦克风需要幻象电源。将 XLR 端子开关设置为 MIC+48V (**[]** 67)。

声音失真或记录的声音音量比实际音量小。

- 在靠近声音较大的场所（如放焰火的地方或音乐会）摄录时，声音可能会出现失真，或无法按实际的音量进行录制。手动调节音频记录电平 (**[]** 69)。

图像显示正常，但内置扬声器没有发出声音。

- 扬声器音量已关闭。调节音量。
- 如果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已连接到摄像机，请断开连接。
- AV 端子设置为耳机输出。将 **[]**  [AV/ 耳机] 设置为 [AV]。

存储卡和附件

无法插入存储卡。

- 存储卡插入的方向不对。将其转为正确的方向，并插入。

无法在存储卡上进行记录。

- 存储卡已满。删除某些记录 (**[]** 90、119) 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存储卡。
- 在本摄像机上初次使用存储卡时，应对卡进行初始化 (**[]** 37)。
- 在存储卡上设置了 LOCK 开关以防止意外删除。请切换 LOCK 开关的位置。
- 必须使用兼容的存储卡，以便能够在存储卡上记录影片 (**[]** 33)。
- 文件夹及文件编号已达到最大值。将 **[]**  [图像编号] 设置为 [重新设置]，然后插入新的存储卡。

无线遥控器失效。

- 将  [无线遥控器] 设置为 [开]。
- 更换无线遥控器的电池。

使用 Eye-Fi 卡时无法进行文件无线上传。

- 可能将 Eye-Fi 卡插入了存储卡插槽 **A**。请将其插入存储卡插槽 **B**。
-  [Eye-Fi 通讯] 设置为 [关]（屏幕上显示 ）。将其设置为 [自动]。
- 在记录模式中，则无线通信将不可用。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模式。
- 当无线连接不够稳定时，打开液晶显示屏可能有所帮助。
- 在无线传输过程中，如果无线信号状态变差，则可能会停止无线通信（屏幕上出现 ）。在信号状态较好的地方进行无线传输。
- 请联系卡制造商的客户服务部门。

不显示无线通信状态图标

- 可能将 Eye-Fi 卡插入了存储卡插槽 **A**。请将其插入存储卡插槽 **B**。

与外部设备的连接

电视屏幕出现视频噪点。

- 当在放有电视的房间内使用摄像机时，要使交流适配器和电源或电视的天线连接线保持一定的距离。

摄像机上播放正常，但电视机屏幕上没有图像。

- 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入未被设置为连接摄像机的视频端子。选择正确的视频输入。
- 当随附的 CTC-100/S 分量连接线连接至摄像机的 COMPONENT OUT 端子时，AV OUT 端子不会输出视频。请先断开 CTC-100/S 分量连接线，以便使用 AV OUT 端子。

电视机没有声音。

- 使用随附的 CTC-100/S 分量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时，务必同时用随附的 STV-250N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的白色和红色插头连接好音频端子。

摄像机通过选购件 HDMI 连接线连接，但高清电视中没有图片或声音。

- 请断开 HDMI 连接线，稍后再重新连接，或者关闭摄像机然后重新打开。

使用选购件 HDMI 连接线来连接摄像机，但是 HDMI-CEC 并未工作（无法使用电视的遥控器进行播放）。

- 断开 HDMI 连接线，然后关闭摄像机和电视机。稍后将其重新打开，并恢复连接。
-  [HDMI 控件] 被设置为 [关]。将其设置为 [开]。
- 在所连的电视上没有启用 HDMI-CEC。在电视上启用该功能。
- 即使电视机与 HDMI-CEC 兼容，可用功能的范围仍因电视类型而有所不同。请参考所接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即使正确连接摄像机，计算机仍无法识别摄像机。

- 断开 USB 连接线，关闭摄像机。稍后将其重新打开，并重新连接好。
-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的其他 USB 端口。

无法将照片保存到计算机上

- 当存储器包含过多照片时（Windows - 2,500 张照片或更多，Macintosh - 1,000 张照片或更多），可能无法将照片传输至计算机。请尝试使用读卡器传输存储卡上的照片。要传输内置存储器中的照片，请事先将照片复制到存储卡中（ 121）。

提示信息列表 (按拼音顺序排列)

不能播放

- 不能播放使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后又写回内置存储器的场景。
- 如果用其他设备在存储卡上记录场景，然后将存储卡 LOCK 开关设置为防止写入，则无法正确访问作品库信息，因而无法从作品库屏幕播放场景。请从日期索引屏幕播放场景，或改变存储卡 LOCK 开关的位置。
- 存储器有问题。如果经常出现此提示消息，而且未知原因，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播放 不能访问内置存储器

- 内置存储器有问题。保存记录 (📖 12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 37)。如果仍然存在问题，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播放 检查存储卡

- 存储卡有问题。保存记录 (📖 12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存储卡 (📖 37)。如果仍然存在问题，请更换存储卡。

不能播放此存储卡上的影片

- 无法播放 64MB 或更小存储卡上的影片。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 33)。

不能播放此存储卡上的影片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摄像机内的存储卡是用计算机初始化的。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存储卡 (📖 37)。

不能播放内置存储器上的影片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已使用计算机初始化摄像机的内置存储器。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 37)。

不能访问内置存储器

- 内置存储器有问题。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复制

- 所选要复制场景的总大小超过存储卡上的可用空间。删除存储卡上的某些记录 (📖 90、119) 或减少要复制的场景数量。
- 存储卡已包含最大数量的场景 (3,999 个场景)。删除一些场景 (📖 90) 以释放一些空间。
- 作品库已包含最大数量的情节 (任何一个特定存储器中有 98 个情节)。删除一些情节 (📖 92) 以释放一些空间。

不能恢复数据

- 无法恢复被损毁的文件。保存记录 (📖 12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存储器 (📖 37)。

不能记录

- 无法从使用其他设备记录或编辑的场景捕捉视屏快照场景。
- 存储器有问题。如果经常出现此提示消息，而且未知原因，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记录 不能访问内置存储器

- 内置存储器有问题。保存记录 (📖 12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 37)。如果仍然存在问题，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不能记录 检查存储卡

- 存储卡有问题。保存记录 (📖 124)，并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初始化存储卡 (📖 37)。如果仍然存在问题，请更换存储卡。

不能显示此图像

- 您可能无法显示由其他设备记录的照片或在计算机上创建或编辑的图像文件。

不能在此存储卡中记录影片

- 无法将影片记录在 64 MB 或更小的存储卡上。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 33)。

不能在此存储卡中记录影片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摄像机内的存储卡是用计算机初始化的。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存储卡 (📖 37)。

不能在内置存储器中记录影片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已使用计算机初始化摄像机的内置存储器。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 37)。

场景是用其他设备记录的 无法播放此场景

- 无法播放用其他摄像机记录的场景。

场景是用其他设备记录的 无法分割此场景

- 无法用此摄像机分割用其他摄像机记录的场景。

处理中 请不要断开电源

- 摄像机正在更新存储器。等待操作结束，请勿断开交流适配器，或取下电池。

此场景是用其他设备记录的 无法复制

- 非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场景无法复制到存储卡 **B**。

存储卡被写保护

- 在存储卡上设置了 LOCK 开关以防止意外删除。请切换 LOCK 开关的位置。

存储卡 达到最大可记录场景数量

- 存储卡已包含最大场景数（3,999 个场景）；无法再复制更多场景到存储卡。删除一些场景（**□□** 90）以释放一些空间。

存储卡 无法识别数据

- 存储卡上包含使用不支持的视频配置（NTSC）记录的场景。使用进行记录的原始设备播放存储卡中的记录。

存储卡盖开启

- 插入存储卡后，关闭双存储卡插槽盖。

存储卡写入出错 存储卡若未取出 数据有望恢复尝试恢复数据？

- 如果摄像机正向存储卡写入数据时电源意外断电，则下次打开摄像机时会出现此信息。选择 [恢复] 尝试恢复记录。如果意外发生后取出了存储卡并将其用于其他设备，建议您选择 [放弃]。

存储卡已满

- 存储卡已满。删除某些记录（**□□** 90、119）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存储卡。

达到最大可记录场景数量

- 场景数量已达到最大值（3,999 个场景）。删除一些场景（**□□** 90）以释放一些空间。

电池无法接通 继续使用此电池？

- 您安装的电池并非佳能认可能够用于本摄像机的电池。
- 如果您使用的电池是佳能推荐用于此摄像机的电池，则摄像机或电池可能会存在问题。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该存储卡中已有场景 请删除所有场景以使用自动继续记录

- 如有必要，请保存影片（**□□** 124），然后从存储卡删除所有影片（**□□** 90）。

更换电池

- 电池已耗尽。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缓冲区溢出 记录停止

- 对于使用中的存储卡来说数据传输速率太高，记录停止。将存储卡更换为 SD Speed Class 2、4、6 或 10。
- 重复记录、删除和编辑场景（碎片存储）之后，在存储器上写入数据将花费更长时间，并且记录可能停止。保存记录（**□□** 124）并初始化存储器（**□□** 37）。

检测到不受支持的库 无法记录或编辑 删除库数据？

- 不支持所选存储卡中的影片的库数据。可以播放这些影片，但不能进行编辑或在此作品库中记录其他场景。选择 [是] 以删除不支持的库数据。请注意，执行此操作后，将无法使用最初用于记录这些不支持的库数据的设备来播放这些影片。

检查存储卡

- 无法访问存储卡。检查存储卡并确保其正确插入。
- 发生存储卡错误。摄像机无法记录或显示图像。请尝试取出并重新插入存储卡，或使用另一个存储卡。
- 您在摄像机中插入了多媒体卡 (MMC)。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 33)。
- 如果提示消失后 [A]/[B] 显示为红色，请执行下列步骤：关闭摄像机，然后取出并重新插入存储卡。如果 [A]/[B] 恢复绿色状态，则可继续摄像 / 播放。如果问题仍然存在，则请保存记录 (📖 124) 并初始化存储卡 (📖 37)。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文件系统有问题，访问选定的存储器受阻。请使用本摄像机初始化存储器 (📖 37)。

没有场景

- 选定的存储器中没有任何场景。

没有存储卡

- 向摄像机中插入兼容的存储卡 (📖 34)。

没有属于所选评级的场景

- 场景尚未评级。根据您的爱好对场景评级 (📖 106)。
- 评级时用于选择场景的标准产生了不适用的场景。请更改评级时用于选择场景的标准。

没有图像

- 没有要播放的照片。

没有足够可用空间

- 删除存储卡上的部分记录 (📖 90、119) 或选择 [3 Mbps] 比特率转换成标清。

内置存储器错误

- 无法读取内置存储器。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内置存储器已满

- 内置存储器已满 (屏幕上显示 “📄 结束”)。删除一些记录 (📖 90、119) 以释放一些空间。此外，保存记录 (📖 124) 并初始化内置存储器 (📖 37)。

情节数达上限

- 作品库已包含最大数量的情节 (任何一个特定存储器中有 98 个用户创建的情节)。删除某些情节 (📖 92) 或更改用于记录影片 (📖 35) 的存储器。

请不要断开电源 此连接下无法写入数据 如需向摄像机写入数据，请连接交流适配器，然后再次连接摄像机与计算机 通过计算机安全地中断连接前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即使摄像机通过附送的 USB 连接线连接到计算机，但如果未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供电，则仍将无法操作摄像机。此外，无法写回场景，且音乐文件无法传输到摄像机。为避免损坏摄像机存储器中的数据，在开始使用摄像机之前，请使用计算机的 “安全删除硬件” 功能结束连接，并断开 USB 连接线。
- 为了能够写回场景并将音乐文件传输到摄像机，请使用计算机的 “安全删除硬件” 功能结束连接，并断开 USB 连接线，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提供电源，然后重新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请不要断开电源 通过计算机安全地中断连接前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当摄像机处于 [📄] 模式并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连至计算机时，摄像机无法工作。在该信息出现情况下断开 USB 连接线或电源时，会导致摄像机中的记录彻底丢失。使用计算机的 “安全删除硬件” 功能终止连接，并在使用摄像机前断开 USB 连接线。
- 为了能够写回场景并将音乐文件传输到摄像机上，请使用交流适配器为摄像机提供电源，然后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请定期备份记录

- 该信息会在您打开摄像机时出现。出现故障时，记录可能会丢失，因此要定期备份记录。

图像太多 断开 USB 连接线

- 断开 USB 连接线。尝试使用存储卡读取器或将存储卡上的照片数量减少到 2,500 (Windows) 或 1,000 (Mac OS) 以下。
- 如果在计算机屏幕上出现一个对话框，关闭它。断开 USB 连接线并在稍后重新连接好。

文件名错误

- 文件夹及文件编号已达到最大值。请将   [图像编号] 设置为 [重新设置]，然后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照片 (📖 119) 或对存储卡进行初始化 (📖 37)。

无法保存画布

- 无法在存储器中保存 [钢笔和图章] 绘图。保存记录 (📖 124) 并初始化存储器 (📖 37)。

无法分割此场景 仅用摄像机初始化

- 由于摄像机的内部场景管理数据日志已满，因此无法分割场景。保存记录 (📖 124) 并初始化存储器 (📖 37)。传回备份文件并再次尝试分割场景。

无法加载画布

- 存储器中保存的画布文件已经损坏。
- 无法从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画布文件中读取画布数据。

无法删除某些场景

- 无法使用本摄像机删除使用其他设备保护或编辑的影片。

无法识别数据

- 传输到摄像机上的数据使用不支持的视频配置 (NTSC) 记录。使用进行记录的原始设备播放记录。

无法在此存储卡中记录影片

- 无法将影片记录至没有 Speed Class 评级的存储卡。将存储卡更换为 SD Speed Class 2、4、6 或 10。

无法转换

- 无法访问存储卡。检查存储卡并确保其正确插入。
- 您在摄像机中插入了多媒体卡 (MMC)。使用推荐的存储卡 (📖 33)。
- 创建文件名时发生错误。请将   [图像编号] 设置为 [重新设置]，然后初始化存储卡 (📖 37) 或删除所有照片 (📖 119) 和已转换的标清影片 (📖 90)。

现在无法进入待机模式

- 如果电池的剩余电量过低，摄像机无法进入待机模式。请充电或换新电池 (📖 20)。

需要从存储卡恢复文件 请更改存储卡 LOCK 开关位置

- 如果摄像机向存储卡写入时电源被意外断掉，且稍后存储卡 LOCK 开关的位置被切换以防删除，则下次打开摄像机时会出现此信息。请切换 LOCK 开关的位置。

选择所需的场景编号

- 很多场景的记录日期相同，但具有不同的文件控制信息。例如，在您编辑照片并将这些文件写回到摄像机中时，可能发生这种情况。选择一个数字，以显示相应的场景组。

要用无线通讯功能 请将 Eye-Fi 卡插入插槽 B

- 可能将 Eye-Fi 卡插入了存储卡插槽 **A**。请将其插入存储卡插槽 **B**。

要在此存储卡中记录视频 建议只使用 XP+/SP/LP 记录模式

- 如果将记录模式设置为 MXP 或 FXP 模式 (📖 45)，可能无法将影片正确记录至该存储卡。

液晶屏已调暗

- 按住 **[DISP]** 两秒时间，可让液晶显示屏恢复先前的亮度设置。

有些场景不能转换

- 部分选定以进行标清转换的场景是使用其他设备记录的。未转换这些场景。

有些场景是用其他设备记录的 无法复制

- 非使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场景无法复制到存储卡 **B**。

在电影模式下无法使用红外模式 请将摄像机模式更改为 **M** 或 **AUTO**

- 在 **[CINEMA]** 模式下无法使用红外线记录。将摄像机更改为 **[AUTO]** 或 **[M]** 模式。

正在访问存储卡 不要取出存储卡

- 摄像机正在访问存储卡时，您打开了双存储卡插槽盖，或者在您打开双存储卡插槽盖时，摄像机开始访问存储卡。在此提示消失前，请勿取出存储卡。

总播放时间太长

- 从情节转换场景时，待转换场景的最长播放总时间为 2 小时 30 分钟。请减少要转换为标清的场景数量。

使用注意事项

摄像机

务必遵守以下注意事项，确保最高性能。

- **定期保存记录。**务必将记录传输至像计算机或数码视频录像机 (□ 121) 这样的外部装置，然后定期保存。这会保护重要记录免受损坏，并在存储卡上释放更多可用空间。佳能对任何数据丢失不予负责。
- 请勿握持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关闭液晶显示屏时务必小心。使用腕带时，不要使摄像机摆动并碰上物体。
- **请小心使用触摸屏。**请勿过分用力，以及使用除随附的触控笔以外的圆珠笔或其他硬头工具来对触摸屏进行操作。否则可能会对触摸屏表面或其下面的压力感应层造成损害。
- 请勿在触摸屏上贴保护膜。触摸屏要正常工作，必须检测到对其施加的压力，因此您可能无法正确操作具有附加保护层的触摸屏。
- 请勿将摄像机置于高温（例如阳光直射下的车厢内）或高湿环境下。
- 请勿在靠近强电磁场的地方，如电视机上方、等离子电视或移动电话附近使用摄像机。
- 请勿将镜头或取景器指向强光源。也不要让摄像机长时间指向明亮的物体。
- 请勿在满是灰尘或多沙的地方使用和存放摄像机。摄像机不防水，也应避免接触水、泥土或盐。如果上述任何东西进入摄像机，可能损坏摄像机和 / 或镜头。
- 请小心照明设备所产生的热力。
- 请勿拆开摄像机。如果摄像机无法正常操作，请与合格的维修人员联系。
- 请小心使用摄像机。请勿使摄像机受振动或撞击，否则可能会造成损坏。
- **记录影片时，尽量使画面保持平稳。**拍摄时过度移动摄像机，以及大量使用快速变焦和摇镜头可能会使场景发生颤抖。在极个别情况下，播放此类场景可能导致视觉诱发运动病。如果出现这样的反应，请立即停止播放，必要时还需休息一会儿。
- 请勿将随附的触控笔放入口中。如果不慎误吞，请尽快就医。
- 使用随附的触控笔时，请务必小心，请将其放置在儿童无法接近之处。如果使用不当，触控笔可能会对眼睛造成严重伤害并可能导致失明。

长时间存放

如果您打算长时间不使用摄像机，请将其保存在无尘、低湿度且温度低于 30 °C 的地方。

电池

警告！

请妥善处理电池。

- 电池应远离火源（否则可能会爆炸）。
- 请勿将电池暴露在温度高于 60 °C 的环境中。并且请勿让电池接近电暖器或在炎热天气下将电池置于汽车内。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电池。
- 请勿丢弃或撞击电池。
- 请勿弄湿电池。

- 如果端子有污垢，可能会导致电池或摄像机接触不良。请使用软布擦拭。

长时间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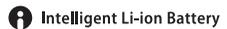
- 将电池存放在 30 °C 以下的干燥地方。
- 为了延长电池使用寿命，请在存放之前完全放电。
- 请每年至少一次将电池完全充电后再完全放电。

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如果显示的剩余电量使用时间不正确，要对电池充满电。然而，如果将充满电的电池闲置不用或在高温下长时间使用电池，则在频繁操作后可能不会显示正确的时间。将屏幕上显示的时间作为近似值使用。

关于使用非佳能电池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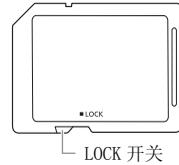
- 出于安全考虑，无论将非佳能原装电池安装在本摄像机上或可选件 CG-800E 电池充电器上，均无法进行充电。
- 建议使用带有智能系统 (Intelligent System) 标记的佳能原装电池。
- 如果将非佳能原装电池安装在本摄像机上，会出现  且不会显示剩余电量使用时间。



存储卡

- 建议将存储卡上的记录备份至计算机。存储卡若出现故障或暴露于静电下，均可能使数据损坏或遗失。佳能对任何数据丢失或损坏不予负责。
- 请勿触摸存储卡的端子，或让灰尘或脏污接触端子。
- 请勿在有强烈磁场的环境中使用存储卡。
- 请勿将存储卡放置在高温或高湿度的环境中。
- 请勿将存储卡拆卸、弯曲、掉落、或使其受到震动和浸水。
- 将存储卡插入摄像机前请确定方向。如果以不正确的方向强行将存储卡插入插槽，可能损坏存储卡或摄像机。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任何标签或不干胶。

- 安全数码 (SD) 存储卡带有一个物理开关，用于防止对存储卡的写入，以避免其中内容被意外删除。要启用存储卡的写保护功能，请将此开关置于 LOCK 位置。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摄像机带有内置可充电锂电池，以保留日期 / 时间以及其他设置。使用摄像机时，内置锂电池会进行再充电，但是，如果大约 3 个月不使用摄像机，它就会完全放电。

要重新为内置锂电池充电：关闭摄像机，将交流适配器连接到摄像机并保持连接 24 小时。

157

纽扣锂电池

警告！

- 如果处理不当，本设备中所用的电池可能会有火灾或化学燃烧的危险。
- 请勿对电池进行拆卸、改装、放入水中、以超过 100 °C 的温度加热或烧毁电池。
- 请使用 Panasonic、Hitachi Maxell、Sony、FDK 的 CR2025 电池或 Duracell12025 电池。使用其他电池可能会导致起火或爆炸。
- 请勿将电池放入口中。如果不慎误吞电池，请尽快就医。电池外壳可能会发生破裂，电池的渗液则可能会伤及内脏。
- 请将电池放置在儿童无法接近之处。
- 请勿对电池进行再充电、形成短路或以错误方向插入。
- 使用过的电池应交还经销商进行妥善处理。

- 请勿使用钳子或其他金属工具来夹取电池，否则可能造成短路。
- 使用洁净的干布擦拭电池，以确保电池接触良好。

处理

当删除影片或初始化存储器时，只会改变文件分配表，但不会从物理上清除存储数据。处理摄像机或存储卡，或将其交给他人时，请使用 [完整初始化] 选项对其进行初始化 (37)。用不重要的记录填充内置存储器，然后再次用相同选项将其初始化。这使得恢复原始记录非常困难。

维护 / 其他

清洁

摄像机机身

- 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机身。请勿使用经过化学处理的布或挥发性溶剂如涂料稀释剂。

镜头、取景器和即时自动对焦感应器

- 如果镜头表面或即时自动对焦感应器被弄脏，自动对焦功能就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使用非喷雾式鼓风机清除灰尘或污垢。
- 用干净、柔软的镜头清洁布轻轻地擦拭镜头或取景器。切勿使用薄纸。

液晶触摸屏

- 使用干净、柔软的镜头清洁布将液晶触摸屏清洁干净。
- 当温度突然有很大的转变时，屏幕表面可能会出现结露。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

结露

当在冷暖温差较大的环境下迅速移动摄像机时，摄像机的内部可能会出现结露（水滴）。如果发现结露，请停止使用摄像机。继续使用可能损坏摄像机。

在下列情况可能造成结露：

- 将摄像机从寒冷地方快速带到温暖的地方
- 将摄像机留在潮湿的房间
- 寒冷的环境急速变热

要避免发生结露

- 不要让摄像机暴露在温度会骤然升降或有大幅度变化的环境中。
- 取出存储卡和电池。然后将摄像机放到密封的塑料袋中，从袋中取出前使其逐渐适应温度的变化。

检测到结露时

摄像机自动关闭。

水滴蒸发所需的准确时间视场所和天气条件而异。作为一般准则，等待两小时后才可重新使用摄像机。

在国外使用摄像机

电源

任何交流电在 100 至 240 V 之间及 50/60 Hz 电源的国家，都可以使用交流适配器来操作摄像机并充电。请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以获得国外插头转接器的信息。

在电视屏幕上播放

您只能在与 PAL 系统兼容的电视机上播放摄录内容。使用 PAL（或兼容的 SECAM 系统）的地区 / 国家如下：

欧洲：欧洲所有国家 / 地区及俄罗斯。**美洲：**仅阿根廷、巴西、乌拉圭和法国属地（法属圭亚那、瓜德罗普、马提尼克等）。**亚洲：**亚洲大部分国家 / 地区（除日本、菲律宾、韩国、中国台湾和缅甸）。**非洲：**非洲和非洲群岛的所有国家 / 地区。**澳大利亚 / 大洋洲：**澳大利亚、新西兰、巴布亚新几内亚；太平洋群岛大部分地区（密克罗尼西亚、萨摩亚群岛、汤加和美国属地如关岛和美属萨摩亚群岛除外）。

附件 (不同地区可获得的附件会有所不同)

本摄像机兼容以下可选附件：所选附件将在下几页中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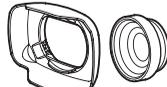
BP-808、BP-809 (B)、
BP-809 (S)、BP-819、
BP-827 电池



CG-800E
电池充电器



TL-H58
长焦附加镜



WD-H58W
广角附加镜



58mm 保护滤光镜、
58mm ND4L 滤光镜、
58mm ND8L 滤光镜



VL-10Li II
电池摄像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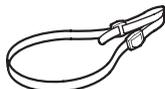
ZR-1000 变焦遥控器



ZR-2000 变焦遥控器



HTC-100
HDMI 连接线



SS-600/SS-650
肩带



WS-20
腕带



SC-2000
摄像机软袋

可选附件

建议使用原装佳能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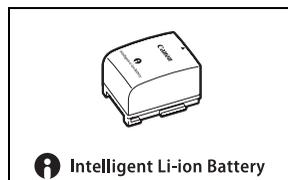
本产品配合原装佳能附件使用可获得优良性能。佳能对非原装佳能附件的故障（如电池泄漏和 / 或爆炸）而导致本产品的损坏和 / 或意外（如火灾等）不负任何责任。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装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您可要求付费维修。

电池

需要额外的电池时，从以下型号中选择一种：BP-808*、BP-809(B)*、BP-809(S)*、BP-819 或 BP-827。

* 请注意此电池的形状 / 颜色与摄像机的外表设计不相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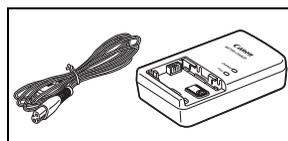
使用带有智能系统标记的电池时，摄像机会与电池通信并显示剩余使用时间（精确到 1 分钟）。只能借助与智能系统兼容的摄像机和充电器来使用电池并对其进行充电。



 Intelligent Li-ion Battery

CG-800E 电池充电器

使用此电池充电器对电池充电。



充电、记录及播放时间

下表给出的充电时间是近似值，根据充电条件和电池初始电量情况而不同。

电池 →	BP-808	BP-819	BP-827
充电条件 ↓	BP-809		
使用摄像机	150 分钟	260 分钟	385 分钟
使用 CG-800E 电池充电器	105 分钟	190 分钟	260 分钟

下表给出的记录和播放时间均为近似值，并随记录模式和充电、记录或播放条件而变化。当在寒冷的环境下进行摄像，以及使用较亮的屏幕设置时，电池的有效使用时间将减少。

使用内置存储器

电池	记录模式	记录（最长）		记录（典型）*		播放
		液晶显示屏	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BP-808 BP-809	MXP	105 分钟	115 分钟	60 分钟	65 分钟	155 分钟
	FXP	105 分钟	115 分钟	65 分钟	65 分钟	155 分钟
	XP+	110 分钟	120 分钟	65 分钟	70 分钟	155 分钟
	SP	110 分钟	120 分钟	65 分钟	70 分钟	160 分钟
	LP	110 分钟	120 分钟	65 分钟	70 分钟	160 分钟
BP-819	MXP	215 分钟	230 分钟	135 分钟	145 分钟	315 分钟
	FXP	220 分钟	235 分钟	140 分钟	150 分钟	315 分钟
	XP+	225 分钟	245 分钟	145 分钟	155 分钟	320 分钟
	SP	230 分钟	245 分钟	145 分钟	155 分钟	325 分钟
	LP	230 分钟	245 分钟	145 分钟	155 分钟	325 分钟
BP-827	MXP	330 分钟	355 分钟	205 分钟	220 分钟	480 分钟
	FXP	335 分钟	360 分钟	205 分钟	220 分钟	485 分钟
	XP+	345 分钟	370 分钟	210 分钟	225 分钟	490 分钟
	SP	350 分钟	375 分钟	215 分钟	230 分钟	495 分钟
	LP	350 分钟	375 分钟	215 分钟	230 分钟	500 分钟

使用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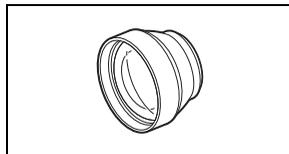
电池	记录模式	记录（最长）		记录（典型）*		播放
		液晶显示屏	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BP-808 BP-809	MXP	105 分钟	115 分钟	65 分钟	65 分钟	155 分钟
	FXP	105 分钟	115 分钟	65 分钟	70 分钟	155 分钟
	XP+	110 分钟	120 分钟	65 分钟	70 分钟	155 分钟
	SP	115 分钟	125 分钟	65 分钟	70 分钟	160 分钟
	LP	115 分钟	125 分钟	65 分钟	70 分钟	160 分钟
BP-819	MXP	220 分钟	235 分钟	140 分钟	150 分钟	315 分钟
	FXP	220 分钟	240 分钟	140 分钟	150 分钟	320 分钟
	XP+	230 分钟	245 分钟	145 分钟	155 分钟	325 分钟
	SP	230 分钟	250 分钟	145 分钟	160 分钟	325 分钟
	LP	230 分钟	250 分钟	145 分钟	160 分钟	325 分钟
BP-827	MXP	335 分钟	360 分钟	205 分钟	220 分钟	480 分钟
	FXP	340 分钟	360 分钟	205 分钟	220 分钟	485 分钟
	XP+	350 分钟	375 分钟	215 分钟	230 分钟	495 分钟
	SP	355 分钟	375 分钟	215 分钟	230 分钟	500 分钟
	LP	355 分钟	375 分钟	215 分钟	230 分钟	500 分钟

* 执行重复操作（如开始/停止、变焦、电源开/关）的大约记录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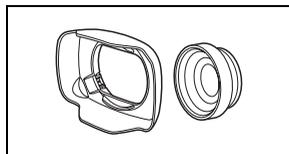
TL-H58 长焦附加镜

本长焦附加镜头能增加摄像机镜头的焦距达 1.5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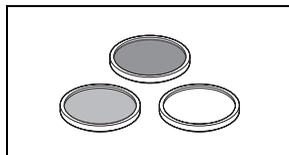
- 接上长焦附加镜时，影像稳定器的效果不如平时好。
- 全远摄时长焦附加镜的最短焦距为 1.3 米。

**WD-H58W 广角附加镜**

本广角附加镜头可使焦距减少到 0.7 倍，让您在室内或全景拍摄时能有更广阔的视野。

**58mm 保护滤光镜、58mm ND4L 滤光镜、
58mm ND8L 滤光镜**

中性密度及 MC 保护滤光镜可帮助您掌控难以应对的照明条件。

**VL-10Li II 电池摄像灯**

即使在黑暗的环境下摄像，您仍可拍摄色彩鲜明的图像。

**ZR-2000 变焦遥控器**

当 ZR-2000 与 REMOTE 端子相连接时，您就能在不接触摄像机的情况下控制它的一些功能，例如摄像的开始和停止、变焦和对焦功能。如果摄像机安装在三脚架上，且需确保记录达到最佳稳定性，此功能特别有用。

**SC-2000 摄像机软袋**

轻巧的手提软包，附软垫隔间，有充足的储存附件的空间。



此标记代表佳能原装视频附件。当您使用佳能视频设备时，建议使用佳能品牌的附件或带有此标记的产品。



规格

XA10

◆ — 给定值均为近似值。

系统

• 记录系统

影片：AVCHD 视频压缩：MPEG-4 AVC/H.264；
音频压缩：杜比数码双声道

照片：DCF（用于相机文件系统的设计规则），兼容 Exif* 2.2 版
图像压缩：JPEG

* 本摄像机支持 Exif 2.2（即“Exif Print”）。Exif Print 是加强摄像机与打印机之间通讯的标准。连接 Exif Print 兼容的打印机时，摄像机拍摄时的图像数据会被设置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质量来进行打印。

• 视频信号配置

1080/50i*

* 用 [PF25] 帧速率制作的记录在存储卡上转换并记录为 50i。

• 记录媒体

- 内置存储器：64 GB
- SD、SDHC（SD 大容量）或 SDXC（SD 扩展容量）存储卡（未提供）

• 最长记录时间◆

64 GB 内置存储器：

MXP 模式：5 小时 55 分 **FXP** 模式：8 小时 20 分 **XP+** 模式：11 小时 30 分

SP 模式：19 小时 10 分 **LP** 模式：24 小时 30 分

市面有售的 8 GB 存储卡：

MXP 模式：40 分 **FXP** 模式：1 小时 **XP+** 模式：1 小时 25 分

SP 模式：2 小时 20 分 **LP** 模式：3 小时

• 影像感应器

1/3 类型 CMOS，2,370,000 像素◆

有效像素：2,070,000 像素◆

• 液晶触摸屏：8.8 cm（3.5"），宽荧幕，TFT 彩色，922,000 点◆，100% 覆盖，触摸操作

• 取景器：0.61 cm（0.24"），宽荧幕，彩色，相当于 260,000 点◆，100% 覆盖

• 麦克风：立体声电介质电容式麦克风

• 镜头

f=4.25-42.5 mm，F/1.8-2.8，10 倍光学变焦，虹膜光圈

相当于传统 35 mm 相机：30.4-304 mm◆

• 镜头配置：10 组 12 片（2 个双面非球面镜片）

• 自动对焦系统

自动对焦（TTL+ 设置为 [即时自动对焦] 或 [中速自动对焦] 时的外部距离传感器）、手动对焦

• 滤光镜直径：58 mm

• 最短对焦距离

60 cm；全广角时为 2 cm

- **白平衡**
自动白平衡，自定义白平衡（2 个设置）、用户定义的色温或预设白平衡设置：日光，阴影，多云，荧光灯，荧光灯 H，钨丝灯
- **最低照度**
0.1 lx（[暗光线] 摄像程序，快门速度为 1/2）
1.3 lx（[程序自动曝光] 摄像程序，自动低速快门 [开]，快门速度为 1/25）
- **建议照度**：100 lx 以上
- **影像稳定器**：光学偏移影像稳定器
- **视频记录的尺寸**
MPX, FXP 模式：1920 x 1080 像素；XP+, SP, LP 模式：1440 x 1080 像素
- **照片尺寸**：1920 x 1080 像素

端子

- **AV OUT/Ω 端子**
Ø 3.5 mm 微型插孔；仅用于输出（也可用于耳机立体声输出的两用端子）
视频：1 V_{p-p} / 75 Ω 不平衡
音频：-10 dBV（47 kΩ 负载）/ 3 kΩ 或以下
- **USB 端子**：迷你 B、USB 2.0（高速 USB）
- **COMPONENT OUT 端子（专用 mini-D 端子）**
亮度 (Y)：1 V_{p-p} / 75 Ω；色度 (P_B/P_R)：± 350 mV / 75 Ω
1080i (D3) 兼容；仅用于输出
- **HDMI OUT 端子**
HDMI 小型连接器；仅用于输出；兼容 HDMI-CEC 和 x.v.Color
- **XLR 端子**
XLR 插孔（插头 1：护罩，插头 2：热，插头 3：冷），2 组（平衡）
灵敏度：
对于麦克风输入：-60 dBu（手动音量中心，全刻度 -18 dB）/ 600 Ω
对于线路输入：4 dBu（手动音量中心，全刻度 -18 dB）/ 10 kΩ
麦克风衰减：20 dB
- **MIC 端子**
Ø 3.5 mm 立体声迷你插孔（不平衡）
灵敏度：
对于麦克风输入：-65 dBV（自动音量，全刻度 -12 dB）/ 5 kΩ
对于线路输入：-30 dBV（自动音量，全刻度 -12 dB）/ 5 kΩ

电源 / 其他

- 电源（额定）
7.4 V 直流电（电池），8.4 V 直流电（交流适配器）
- 功耗◆：
3.1 W（SP 模式，自动对焦开，LCD 正常亮度）
2.9 W（SP 模式，自动对焦开，取景器）
- 操作温度◆：0 - 40 °C
- 大小◆ [宽 x 高 x 厚]（移除握带和遮光罩）：130 x 177 x 205 mm
- 重量◆（仅摄像机机身）：775 g

CA-570 交流适配器

- 电源：100 - 240 V 交流电，50/60 Hz
- 额定输出 / 消耗：8.4 V 直流电，1.5 A/29 VA（100 V）-39 VA（240 V）
- 操作温度◆：0 - 40 °C
- 大小◆：52 x 29 x 90 mm
- 重量◆：135 g

BP-808 电池

- 电池类型
充电式锂离子电池、兼容智能系统 (Intelligent System)
- 额定电压：7.4 V 直流电
- 操作温度◆：0 - 40 °C
- 电池容量：890 mAh（典型）；6.3 Wh / 850 mAh（最小）
- 大小◆：30.7 x 23.3 x 40.2 mm
- 重量◆：46 g

关于音乐文件

与摄像机兼容的音乐文件的规格如下。

音频编码：线性 PCM

音频采样：48 kHz、16 bit、2 声道

最小长度：1 秒

文件类型：WAV

音乐数据保存在存储器以下文件夹中。

在内置存储器中：

\CANON\MY_MUSIC\MUSIC_01.WAV 至 MUSIC_99.WAV

在存储卡上：

\CANON\PRIVATE\MY_MUSIC\MUSIC_01.WAV 至 MUSIC_99.WAV

关于适用于图像混合功能的图像文件

可与图像混合功能配合使用的图像文件的规格如下。

图像尺寸：1920 x 1080 像素

文件类型：基线 JPEG

彩色取样：4:2:2 或 4:2:0

图像文件保存在存储器以下文件夹中。

在内置存储器中：

\CANON\MY_PICT\MIX_01.JPG 至 MIX_99.JPG

在存储卡上：

\CANON\PRIVATE\MY_PICT\MIX_01.JPG 至 MIX_99.JPG

重量与大小为近似值。误差和省略未计算在内。

本使用说明上信息的查证截止日期为 2011 年 1 月，如有任何变更，恕不预先通知。

索引

3D 翻阅显示 88

A

暗光线（摄像程序） 62
Av（摄像程序） 56
AV OUT/ Ω 端子 74, 113, 115

B

白平衡 60
斑马条纹 58
保存记录
 传输到计算机 124
 使用外接录像机 126
背光校正 59
背景音乐 107
编号 18
变焦 51
 变焦速度级别 51
 柔和变焦控制 53
 数码变焦 134
编辑面板 30, 132
编辑情节 110
边缘监视器 77
标记 135
播放
 影片 86, 105
 照片 117
波形监视器 77

C

菜单设置、保存和加载 85
彩条 76
长焦 51
重新设置所有摄像机设置 148
触摸曝光 58
触摸对焦 47
触摸和跟踪 50
触摸屏操作 28
初始化存储器 37
COMPONENT OUT 端子 113, 114
从影片捕捉照片 / 视频快照场景 95
存储卡 33, 156
错误信息 150
CUSTOM（自定义）按钮 83
CUSTOM（自定义）转盘 83

D

淡入淡出 81
电池
 充电 20
 电池信息 140
 剩余电量指示 144
点光源（摄像程序） 63
电影模式 99
电影效果滤镜 99
对焦环 47
对焦预设 47

E

耳机 74
Eye-Fi 卡 129

F

防风 135
分割场景 93
FUNC.（功能）面板 30, 131

G

高光自动曝光 59
高清转换至标清 127, 129
广角 51
光圈（f 值） 56
故障排除 145

H

海滩（摄像程序） 62
HDMI OUT 端子 113, 114
HDMI-CEC 140
红外线记录 82
幻灯片播放 120
混音 73

J

将记录复制到存储卡 121
结露 158
节能 41, 43
记录
 影片 42, 99
 照片 42
记录模式 45
记录时间 45

K	
可指定任务按钮	84
快门速度	56
快速启动功能	44

L	
LCD 亮度调节器	139

M	
M (手动) 模式	42
麦克风衰减	135
麦克风指向性	71
面部优先	49
模式开关	29

N	
内置备用电池	157

P	
P (摄像程序)	56
评级场景	40, 106
屏幕图标	141

Q	
强力图像稳定器	54
情节生成器	97
确认记录	43
取景器	23

R	
REMOTE 端子	75
日落 (摄像程序)	62
日期和时间	32

S	
三脚架	27
扫描反向记录	136
色度键	103
删除	
影片	90
照片	119
摄像程序	56, 57, 62
设置菜单	31, 133
时间线	94
视频快照	78
时区 / 夏时制	32
手柄装置	22
手动对焦	47
手动曝光	57

双插槽拍摄	36
数据码	80, 135
数码长焦附加镜	53
摄像机补充光盘	12
所连接电视机的纵横比 (电视类型)	135
索引屏幕选择	89

T	
提示音	139
突出轮廓	48
图像编号	137
图像混合	103
图像效果	64
Tv (摄像程序)	56

U	
USB 端子	113, 115, 126

W	
外部音频输入	73, 108
维护	158
无线遥控器	22

X	
肖像 (摄像程序)	62
XLR 端子	67
选择屏幕显示	80
选择用于	
播放的存储器	89
记录的存储器	35
雪景 (摄像程序)	62

Y	
焰火 (摄像程序)	63
遥控感应器	27
夜景 (摄像程序)	62
液晶触摸屏	24, 28
影像稳定器	54
音量	87
音频记录电平	69
音频均衡器	72
音频基准信号	76
与外部设备的连接	114
预录制	79
运动 (摄像程序)	62

Z

在国外使用摄像机	159
在网络上共享标准清晰度影片	127
遮光罩	23
帧速率	46
智慧 AUTO	40
中灰滤镜	134
装饰	101
自动低速快门	134
自动继续记录	35
自动增益控制 (AGC) 限制	55
自拍	65
作品库	89, 105



D I C O 1 5 9 0 0 0

Canon

有关涉及PIXELA软件的支持，请呼叫PIXELA客户支持
(详见PIXELA安装指南)。

如有任何印刷错漏或翻译上的误差，望广大用户谅解。
产品设计与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说明书上信息的查证截止日期为2011年1月。

原产地：日本

进口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进口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15层 邮编100005

初版：2011.01

© CANON INC. 2011

PUB. DIC-0159-000